

卷一百七十八

列传第八十二

王	磐	李	昶
刘	肃	赓	
王	鶚	徐世隆	
孟攀鳞			

王磐，字文炳，广平永年人。世业农，岁得麦万石，乡人号万石王家。父禧，金末入财佐军兴，补进义副尉。大兵破永年，将屠城，禧复磐家货以献，遂获免，金人迁汴，乃渡河，居汝州之鲁山。

磐从麻九畴学，客居贫甚，画碗粥为朝暮食。年二十六，登正大四年进士第，授归德府会录事判官，不赴。避乱襄、淮间，宋荆湖制置司辟为议事官。太宗八年，襄阳内附，乃北归，至洛阳。会杨惟中奉诏招集儒士，得磐，深礼敬之。东平行台严实兴学养士，迎磐教授受业者常数百人，后多为名士。

中统元年，拜益都等路宣抚副使，顷之，以疾免。磐乐青州风土，乃买田泲河之上，题其居曰鹿庵，有终焉之意。及李璫谋反，磐觉之，脱身至济南，得驿马驰入京师，因侍臣以闻。世祖即日召见，嘉其诚节，抚劳甚厚。璫据济南，大

军讨之，帝命磐参议行中书省事。瓊平，挈妻子至东平。召拜翰林直学士，同修国史。

出为真定、顺德等路宣慰使。邢水县达鲁花赤忙兀碍贪暴不法，民苦之。有赵清者发者罪，既具伏，其妻贿人以利，使杀清。清逃，尽杀其父母妻子。清诉于官，不为理，又欲反其狱。磐奏置忙兀碍于法，籍其家赀。真定有西域贾人，称贷取息，偿不以时，辄置狱于家，拘系掳掠。且恃势干官府，坐宣慰厅事，指搆属吏。磐大怒，叱左右摔下，箠之。

时府治寓城上，即投之城下，几死，郡人称快。未几，蝗赵真定，督捕使者役夫四万人，以为不足，欲牒邻郡助之。磐曰：“四万人多矣，何烦他郡！”使者怒责磐状，期三日捕尽。磐不为动，亲率役夫督捕，三日蝗尽灭，使者惊以为神。

至元七年，复入翰林为学士。累迁承旨，领集贤院事。言于宰相：“害民之吏，转运司为甚，至税人白骨，使死者不得改葬。宜罢去之，以苏民力。”由是运司遂罢。阿合马讽大臣，请合中书、尚书两省为一，拜右丞相安童为三公，阴欲夺其政柄。诏会议，磐言：“合两省为一，以右丞相总之，实便。不然，宜仍旧，三公不预政事，不宜虚设。”其议遂沮。迁太常少卿，乞致仕，不允。

时朝仪未立，凡称贺，臣僚杂至帐殿前，执法者不能禁其喧扰。磐上疏曰：“按旧制，天子宫门不应入而入者，谓之阑入。阑入之罪，由第一门至第三门，轻重有差。宜令宣徽院籍两省而下百官名，各依班序，听通事舍人传呼赞引，然后进。其越次者，殿中司纠察定罚，不应入而入者，准阑入罪。庶朝廷之礼，渐可整肃。”从之。

曲阜孔子庙，历代给民户百，以供洒扫，复其家。至是，尚书省尽括之。磐言：“林庙户百家，岁赋钞不过六百贯，仅

比一六品官终年俸耳。圣朝疆宇万里，财赋岁亿万计，岂爱一六品官俸，不以待孔子？且于府库所益无多，损国体甚大。”时论韪之。帝以天下狱囚滋多，敕诸路自死罪以下，纵遣归家，期秋八月，悉来京师听决，囚如期至，帝恻然悯之，尽原其罪。他日，命近臣作诏，戒喻天下，皆不称旨，磐独以纵囚之意命辞，帝喜曰：“此朕所欲言而不能者，卿乃能为朕言。”嘉奖不已，取酒赐之。再乞致仕，不允。

国子祭酒许衡将告归，帝遣近臣问磐，磐言：“衡素廉介，其所以求退者，得非生员数少，坐糜稟禄，有所不安耶？宜增益生员，使之施教，则庶几人才有成，衡之受禄亦可以无愧。”从之。

磐移疾家居，帝遣使慰谕曰：“卿年虽老，非任烦剧，何以辞为？”仍诏禄之终身，并还所断月俸。磐不得已，复起。诏集百官，问钞轻重物重事，磐言：“物贵则不足，物贱则有余，要以节用而不妄费，庶钞、货可平。”

时方伐宋，凡帷幄之谋，有所未决，即遣使问之，磐所奏，每称上意。帝将用兵日本，问以便宜，磐言：“今伐宋，当用吾全力，庶可一举取之。若分讨东夷，恐旷日持久，功难卒就。俟宋灭，徐图之未晚也。”江南即下，磐上疏，大略言：“禁战军士，选择官污吏，赏功罚罪，推广恩信，所以抚安新附，消弭寇盗。”其言要切，皆见施行。

朝议汰冗官，欲并裁按察司。磐奏曰：“各路州郡，去京师遥远，贪官污吏，侵害小民，无所控告，惟赖按察司为之申理。若指为冗官，一例罢去，则小民冤死而无所诉矣。若谓京师有御史台纠察四方之事，是大不然。夫御史台，纠察朝廷百官、京畿州县，尚恐弗及，安能及外路？若欲并入运司，运司专以营利增课为职，与管民官常分彼此，岂暇顾细民之冤抑哉？”

由是按察司得不罢。

朝廷录平宋功，迁宰相执政者二十余人，因议更定官制。磐奏曰：“历代制度，有官品，有爵号、有职位。官爵所以示荣宠，职位所以委事权。臣下有功有劳，随其大小，酬以官爵；有才有能，称其所堪，处以职位。此人君御下之术也。臣以为有功者，宜加迁散官，或赐五等爵号，如汉、唐诏封侯之制可也，不宜任以职位。”

日本之役，师行有期，磐入谏曰：“日本小夷，海道险远，胜之则不武，不胜则损威，臣以为勿伐便。”帝震怒，谓非所宜言，且曰：“此在国法，言者不赦，汝岂有他心耶？”磐对曰：“臣赤心为国，故敢言之，苟有他心，何为冒万死而归陛下？今臣年已八十，又无子，他心欲何为耶？”明日，帝遣侍臣以温言慰谕磐，出内府碧玉枕赐之。

磐以年老，累乞骸骨。丞相和礼霍孙为言，诏允其请，进资德大夫，致仕，仍给半俸终身。皇庆子闻其去，召入宫，赐食慰问良久。行之日，皇太子赐宴圣安寺，公卿百官出送丽泽门外，缙绅以为荣。磐无子，命其婿著作郎李稚宾为东平判官，以养磐。每大臣燕见，帝数问磐起居，始终眷顾不衰，磐资性刚方，闲居不妄言笑，每奏对，不肯阿意承顺，帝尝以古遗直称之，虽权幸侧目，弗顾也。阿合马方得权，以重币求文，磐拒弗与。所荐宋衍、雷膺、魏初、徐琰、胡祗遹、孟祺、李谦，后皆为名臣。卒年九十二。赠端贞雅亮佐治功臣、太傅、开府仪同三司，追封洛国公，谥文忠。

李昶，字士都，东平须城人，父世弼，从外家受孙明复《春秋》。金贞祐初，三赴廷试，不第，推恩授彭城主簿，复求试。一夕，梦在李彦榜下及第，时昶年十六，已能文，乃更其名曰彦。兴定二年，父子廷试，昶果以《春秋》中第二甲。

世弼在第三甲，授东平教授，卒。

昶释褐，授征事郎、孟州温县丞。累迁尚书省掾，再调漕运提举。金亡，行台严实辟为都事，改行军万户知府事。实卒，子忠济嗣，擢昶为经历。忠济怠于政事，昶谏曰：“比年内外裘马相尚，饮宴无节，库藏空虚，百姓匮乏，若犹循习故常，恐生他变。惟阁下接纳正士，黜运小人，损骑从，省宴游，虽不能救已然之失，尚可以弭未然之祸。”时朝廷裁抑诸侯，法制浸密，忠济纵侈自若，昶以亲老求去，不许。俄以父忧去官，杜门教授，一时名士若李谦、马绍、吴衍等，皆出其门。

世祖伐宋，次濮州，闻昶名，召见，问治国用兵之要。昶上疏：论治国，则以用贤、黜不肖、务本清源为对；论用兵，则以伐罪、救民、不嗜杀为对。世祖嘉纳之。

明年，世祖即位，召至开平，昶知无不言，眷遇益厚。时征需烦重，行中书省科征税赋，虽逋户不贷，昶移书时相曰：“百姓困于弊政久矣，圣上龙飞，首颁明诏，天下之人，如获更生，拭目倾耳，以俟太平。半年之间，人渐失望，良以渴仰之心太切，兴除之政未孚故也。今又闻欲据丁巳户籍征税，比之见户，或加多十六、七，止验见户，应输犹恐不逮，复令包补逃亡，必致艰难。苟不以抚字为心，惟事苛征，则诸人皆能之，岂圣上擢贤更化之意哉？”省臣感其言，为蠲逋户之赋。

中统二年春，阿里不哥不降，昶上表贺，因进谏曰：“患难将以存儆戒，祸乱将以开圣明，伏愿日新其德，虽伏勿休，战胜不矜，功成不有，和辑宗亲，抚绥将士，增修庶政，选用百官，俭以足用，宽以养民，恒以北征宵旰之勤，永为南面逸豫之戒。”世祖称善久之。世祖尝燕处，望见昶辄敛容曰：“李秀才至矣。”其见敬礼如此。会严忠济罢，以其弟忠范代之。忠范表请昶师事之，特授翰林侍讲学士、行东平路总管军民同

议官。昶条十二事，划除宿弊。廷义令百姓老疾者，仍充赋役。昶言于政府曰：“鰥寡废疾之人，命所在优恤，此近日德音也。旬月之间，一予一夺，何以示信于民。”其议始格不行。

至元元年，减并各路官，昶谢事家居。五年，起为吏礼部尚书，吕格条式，选举礼文之事，多所裁定。凡议大政，宰相延置上座，倾听焉。六年，阿合马议立尚书省，昶请老。七年，诏授南京路总管府尹，不赴。八年，授山东东西道提刑按察使，务持大体，不事苛细，未几政仕。二十二年，昶年已八十三，复遣使征之，以老疾辞，赐田千亩。二十六年卒，年八十七。著《春秋左氏遗意》二十卷《孟子权衡遗说》五卷。

刘肃，字才卿，威州洺水人。金兴定二年进士。为尚书省令史。盗窃内藏珠及官罗，逮系货珠牙侏及藏吏，诬服者十一人。刑部议皆置极刑，肃执之曰：“盗无正赃，杀之冤。”金主怒，有近侍夜见肃，具道上意。肃曰：“辨析冤狱，我职也，惜一已而戕十一人之命，可乎？”明日，诣省辨愈力。右司郎中张天纲曰：“汝具奏辩之。”奏入，金主悟，囚得不死。

调新蔡令。先时，县赋民以牛多寡为差，民匿牛不耕。肃至，命树畜繁者不加赋，民遂殷富。濒淮民有窜入宋境，籍为兵而优其粮，间有归者，艰于衣食，时出怨言曰：“不如渡淮。”告者以谋叛论，肃曰：“淮限宋境，一水耳，果欲叛，不难往也。口虽言而心无实，准律当杖八十。”奏可。擢户部主事。

金亡，依东一严实，辟行尚书省左司员外郎，又改行军万户府经历。东平岁赋丝银，复输绵十万两、色绢万匹，民不能堪，肃赞实奏罢之。世祖居潜邸，以肃为邢州安宣抚使，肃兴铁冶及行楮币，公私赖焉。

中统元年，擢真定路抚使。时中统新钞行，罢钞银不用。真定以银钞交通于外者，凡八千余贯，公私嚣然，莫知所措。

肃建三策：一曰用旧钞，二曰新旧兼用，三曰官以新钞如数易旧钞。中书从其第三策，遂降钞五十万贯。二年，授左三部尚书。未几，兼商议中书省事。三年，致仕，给半俸。四年，卒，年七十六。

肃性舒缓有执守，尝集诸家《易》说，曰《读易备忘》。后累赠推忠赞治功臣、金紫光禄大夫、上柱国、大司徒、邢国公，谥文献。子恂长葛县主簿，赠光禄大夫、大司徒、邢国公，谥文献。子恂，长葛县主簿，赠光禄大夫、大司徒、邢国公，谥孝靖；宪，礼部侍郎；恂，大名路总管。恂子赓。

赓，字熙载。幼师事王磐。至元十三年，授国史院编修官。迁应奉翰林文字，辟司徒府长史，仍兼应奉。出为德州同知。累擢太常博士。拜监察御史。中丞崔彧好使气，他御史拜谒，彧平受之，独见赓，则礼焉。

大德二年，擢翰林直学士。秋，大雨河决蒲口，诏赓等塞之。七年，奉使宣抚陕西。至大二年，拜礼部尚书，兼翰林学士。明年，迁侍御史。未几，拜翰林学士承旨，兼国子祭酒。皇庆元年，迁集贤大学士，仍兼祭酒。延祐元年，复为承旨。六年，拜太子宾客。七年，拜集贤大学士。寻又为翰林旨。泰定元年，加光禄大夫。会集议上尊号，赓抗言不可，事遂已。天历加光禄大夫。会集议上尊号，赓抗言不可，事遂已。天历元年卒，年八十一。至顺三年，赠河南行省平章政事、柱国，追封赵国公，谥文贞。

赓官至一品，年七十，父恂尚亡恨恙，赓躬奉饮食，昕夕侍侧。仁宗闻之曰：“此我家人瑞也。”刻玉为鸠杖以赐，士论荣之。

王鶚，字百一，开州东明人。始生，有大鸟止于庭，乡人张大渊曰：“鶚也。是儿其有大名乎！”因名之。幼聪悟，日

诵千余言，长工词赋。

金正大元年，登进士一甲第一，授应奉翰林文字。累迁同知申州事，行蔡州汝阳令。丁母忧。金主迁蔡州，诏尚书省移书恒山公武仙进兵，金主览书，问谁为之。右丞完颜仲德曰：“前翰林应奉王鶚。”曰：“朕即位时状元耶？”召见，惜擢用之晚。起复，授尚书省右司都事，擢左右司郎中。蔡州陷，将受戮，万户张柔闻其名，救之，馆于保州。

世祖在藩邸，访求遣逸之士，遣使聘鶚。及至，使者数辈迎劳，召对。进讲《易》、《尚书》、《教经》及齐家治国之道，古今事物之变，每夜分，乃罢。世祖曰：“我示能即行汝言，安知异日不知之耶？”鶚就聘时，其友马云汉赠以孔子画像，鶚奏请行释奠礼，世祖悦，礼毕，鶚进胙于世祖。自是，春秋二仲，岁以为常。岁余，鶚乞还，赐以马，仍命近侍阔阔、柴祯等五人从之学。继命徙居大都，赐宅一区。尝因见，请曰：“天兵克蔡，金主自缢，其奉御绛山焚葬汝水之傍，礼为旧君有服，愿往葬祭。”世祖义而许之。至则为河水所没，设牲酒为位哭之。

定宗元年春正月辛卯朔，日有食之，世祖问，鶚以宋富弼故事对，世祖为罢宴彻乐，明日始受贺。宪宗六年，遣李尧咨以安车征鶚，与魏璠同召见，奏对称旨，将任以政事，鶚力辞。

中统元年，首授翰林学士承旨，制诰、典章，皆所裁定。至元元年，加资善大夫。上奏：“自古帝王得失兴废可考者，以有史在也。我国家以神武定四方，天戈所临，无不臣服者，皆出太祖皇帝庙谟雄断所致，若不乘时纪录，窃恐久而遗亡宜置局纂实录，附修辽、金二史。”又言：“唐太宗始定天下，置弘文馆学士十八人，宋太宗承太祖开创之后，设内外学士院，

史册烂然，号称文治。堂堂国朝，岂无英才如唐、宋者乎！”皆从之。始立翰林学士院，鸮荐李冶、李昶、王磐、徒单公履、郝经、徐世隆、高鸣为学士，杨恕、孟攀为待制，王恽、雷膺为修撰，周砥、胡祇适、孟祺、阎复、刘元为应奉文字，一时人才，搜国殆尽。复奏立十道提举学校官。

有言事者，谓宰执非其人，诏儒臣廷议可任者宰相者。时阿合马巧佞，欲乘隙取相位，大臣复助之，众知其非，莫敢言。鸮奋然掷笔曰：“吾以衰老之年，无以报国，既欲举此人为相，吾不能插驴尾矣。”振袖而起，事遂寝。五年，乞致仕，诏有司岁给禄廩终其身。十年卒，年八十四，十五年，翰林学士承旨和礼合孙、前中书左丞张文谦奏：“鸮，藩邸旧人，宜有封谥。”诏特谥文康。

鸮性乐易，为文章不事雕饰，尝曰：学者当以穷理为先，分章析句，乃经生举子之业，非为己之学也。”著《论语集义》一卷，《汝南遗事》四卷，诗文四十卷。无子，以婿周铎子之纲为后。之纲，官至翰林侍读学士。

徐世隆，字威卿，陈州西华人。金正大四年进士，为县令。其父戒世隆曰：“汝年少，学未至，毋急仕进，当读书以益智识，俟三十入官未晚也。”世隆遂辞官，益笃于学。

金亡，严实招致幕府，俾掌书记。世隆劝实书养寒素，一时名士多归之。又使世隆考其甲乙，屡入高等者擢用之，李谦、阎复、孟祺、张孔孙、夹谷之奇等皆预其选。

宪宗即位，以为拘榷燕京路课税官，世隆固辞。世祖在潜邸，召见于日月山，时将伐云南，以问世隆，对曰：“孟子有言：‘不嗜杀人者能一之。’夫君人者，不嗜杀人，天下可定，况蕞尔之小夷乎！”世祖曰：“诚如卿言，吾事济矣。”实得金太常登歌乐，世祖遣使取之，世隆典领以行，既见，世祖欲

留之，世隆以母老辞。遣尚书柴祜送世隆还，严忠济署为本府经历。

中统元年，擢燕京等路宣抚使，世隆以新民善俗为务。中书省檄诸路养禁卫羸马，数以万计，世隆曰：“国马牧于北方，无饲于南者。上新临天下，京畿根本地，烦扰之事，必不为之。马将不不。”吏白：“此军需也，其责不轻。”世隆曰：“责当我坐。”卒弗为备，后马果不至。清沧盐课，亏不及额，世隆综核之，得增羨若干，赐银三十锭。二年，移治顺天，岁饥，世隆发廩贷之，全活甚众。三年，宣抚司罢，世隆还东平，请增官县大乐、文武二舞，令旧工教习，以备大祀，从之。除世隆太常卿，兼提举本路学校事。四年，世祖问尧、舜、禹、汤为君之道，世隆取书所载帝王事奏之，帝喜曰：“汝为朕直解进读，朕将听之。”书成，帝命翰林承旨安藏译国语以讲。

至元元年，迁翰林侍讲学士，兼太常卿，诏命典册多出其手。世隆奏：“陛下帝中国，当行中国事。事之大者，首惟祭祀，祭必有庙。”乞敕有司以时兴建，从之。逾年庙成，迎祖宗神御奉安太室，而大飨礼成。俄兼户部侍郎，承诏议立三省，定内外官制上之。

七年，迁吏部尚书，世隆以铨选无可守之法，撰《选曹八议》，俱著为令。

九年，乞补外，佩虎符为东昌路总管。至郡，专务以德率下，不事鞭箠，郡人颂之。十四年，迁山东提刑按察使。时有妖言狱，所司逮捕凡数百人，世隆剖析诬误者十之八、九，悉纵遣之。十五年，移淮江。宋将许琼家童，告琼匿官库财，有司系其妻孥征之。琼所匿者亡宋之物，不得与盗官财者同论。世隆独抗章辩明，行台是之，释不问。十七年，召为翰林学士，又召为集贤学士，皆以疾辞。

世隆慈祥乐易，人忤之无慢色。喜宾客，乐施与，明习前代典故，尤精律令。二十二年，安童再入相，奏世隆虽老，尚可用。遣使召之，仍以病辞，附奏便宜九事。赐田十顷。未几卒，年八十。著有《瀛洲集》百卷、文集若干卷。

孟攀鳞，字驾之，云内人。曾祖彦脯，以明法为西北路招讨司知事。有疑狱当死者余人，彦甫执不从，后三日得实，皆释之。祖鹤、父泽民，皆金进士。

攀鳞幼日诵万言，时号奇童。金正大七年，擢进士第，仕至朝散大夫、招讨使。金亡，北归居平阳。定宗元年，为陕西帅府详议官，遂家长安。世祖中统三年，授翰林待制、同修国史。

至元初，召见，攀鳞条陈十七事，劝上亲祀天地、宗庙，制礼乐，建学校，行科举，择守令以字民，储仓禀以赡军，省无名之赋，罢不急之役，百司庶府统有六部，纪纲制度悉由中书，是为长久之计。世祖嘉纳之，咨问谆谆。后论王鹗、许衡优劣，对曰：“鹗文华之士，可置于翰苑；衡明经传道，可为后学矜式。”帝深然之。又尝召问亲祀郊庙仪制，攀鳞悉据经典以对。时帝将亲祀，命攀鳞会太常议定礼仪，攀鳞画南北郊及宗庙之图以进，帝览而善之。复以病请归，命就议陕西五路四川行中书省事。四年卒，年六十四。延祐三年，赠翰林学士承旨、资德大夫、上护军、平原郡公，谥文定。

卷一百七十九

列传第八十三

张	惠	石天麟
杨	湜	张昉
张天佑	高	觴
张九思	郝彬	
王伯胜		

张惠，字廷杰，成都新繁人。大兵入蜀，惠年十四，被俘至杭海。居数年，尽通诸国语，孟速思爱其才而荐之，入侍世祖藩邸。以谨敏称，赐名兀鲁忽讷特。世祖即位，授燕京宣慰副使。为政宽简，奏免分数钱，罢硝磺局。

至元元年八月，拜中书参知政事，行省山东。赎俘囚二百余家为民，其不能归者，使为僧，建寺居之。李璫之乱，山东民被掠者甚众，惠大括军中，悉纵之。迁制国用使司副使。会改制国用司为尚书省，拜参知政事。迁中书右丞，进右丞。伯颜伐宋，诏惠主馈饷，凡江淮钱谷皆领之。

十三年，宋降，伯颜命惠与参知政事阿剌罕等入城，按阅府库版籍，收其太庙与景灵宫礼乐器及郊天仪仗。籍江南民为工匠凡三十万户，惠选通艺业者十余万户，余悉奏还为民。伯

颜以宋主北还，使惠居守。惠不待命，辄启府库封角，伯颜以闻，诏左丞相阿术、平章政事阿塔海诘之，征还京师。

二十年，拜荣禄大夫、平章政事，行省扬州。二十二年，复命对平章政事行省杭州。至无锡卒，年六十二。惠所至有能声，然依附阿合马，士论少之。以潜邸旧臣，故世祖眷顾独厚云。

石天麟，字天瑞，大都顺州人。年十四，入见太宗。因留宿卫。天麟好学，通诸国文字。帝命耶律楚材厘正庶务，择贤能为参佐，天麟预选，赐名蒙古台。宗王旭烈兀征西域，以天麟为断事官。

宪宗六年，遣天麟使于海者，拘留久之。既而叛王劫皇子北安王以往，寓于天麟所。天麟与其事者习狎，因告以逆顺祸福之理。海都遂遣天麟与北安王同归。天麟留二十八年始还，世祖大悦，赏赐甚厚。拜中书左丞，兼断事官，天麟辞曰：“臣奏使无状，陛下幸赦弗诛，何敢叨荣宠，贻庙堂之羞。”帝嘉其诚恳，从之。

或谮丞相安童尝受海都官爵，帝怒，天麟奏曰：“海都亲藩，非仇敌比，安童不拒绝之，殆欲导其归命。”帝怒乃解。江南道观藏宋主画像，有僧与道士交恶，发其事，将置极刑，帝以问天麟，对曰：“辽帝后铜像今尚在西京佛寺，未闻干禁令也。”事遂寝。天麟年七十余，帝以金龙头杖赐之，曰：“卿年老，出入宫掖，可杖此。”时权臣桑哥用事，人莫敢言。天麟独劾其奸，无所顾忌。

成宗即位，加荣禄大夫、司徒，召宴玉德殿，醉，命御辇送还。武宗即位，进平昌政事。至大二年秋八月卒，年九十二。赠推诚宣力保德翊戴功臣、开府仪同三司、太师、上柱国，追封冀国公，谥忠宣。

子珪，累官治书侍御史，迁枢密副使，复为治书侍御史，拜河南行省中书右丞、南台御史中丞，卒。次子怀都，累官刑部尚书。

杨湜，字彦清，真定槁城人。工书算，始以府吏迁检法。中统元年，辟中书掾，与中山杨珍、无极杨卞齐名，时人以三杨目之。中书省初立，国用不足，湜论钞法宜以榷货制国用，朝廷从之，使掌其条制。四年，授益都路宣慰司谏议。迁左司提控掾，请严赃吏法。

至元二年，除河南、大名诸处行中书省都事。三年，制国用司总天下钱谷，以湜为员外郎，佩金符。改宣徽院参议。湜计帑立籍，具其出入之算，每月终上之，遂定为令。加诸路交钞都提举，上钞法便宜事，谓平准行用库白金出入，有盗滥之弊，请以五十两铸为铤，文以元宝，用之便。

七年，改制国用司为尚书省，拜户部侍郎，仍兼交钞提举。时用壬子旧籍定民赋役之高下，湜言：“贫富不常，岁久浸易，不可以昔时之籍而定今之赋役。”廷议善之。湜心计精析，时论财政者，咸推其能。未几，卒。

子克忠，安丰路总管。孙贞。

张珪，字显卿，东平汶上人。父汝明，金大安元年进士，官至治书侍御史。

昉性缜密，遇事敢言，以任子试补吏部令史。金亡，还乡里。严实辟为掾。乡人有执左道惑众谋不轨者，事觉逮捕，诬误甚众，僚佐莫敢言，昉独别白出数百人。实才之，擢幕职。有将校死事，以弟袭其职者，至是革去，昉辩明，复之。持金夜馈昉，昉却之，惭谢而去。同里张氏，以丝五万两寄昉家，俄昉家被火，费用悉焚，惟张氏丝以家人营救独完，人尤义之。权知东平府事，以疾辞，家居养母。

中统四年，参知中书省事。商挺表为四川等处行枢密院参议。至元元年，入为中书省左右司郎中。三年，迁制国用使司郎中。丁内忧，哀毁谕制。

寻诏起复，录囚东平，多所平反。七年，转尚书省左右司郎中。九年，改中书省左右司郎中。昉有识虑，损益古今，裁定典宪，名为称职。十一年，拜兵刑部尚书，上疏乞骸骨，致仕，卒。赠中奉大夫、参知政事，追封东郡公，谥庄宪。

子克遹，平阴县尹。孙振，秘书著作郎；揆，中书省左司都事；拱，常德路蒙古学教授。

张天祐，字吉甫，开封浚仪人。幼给事裕宗，以年劳授工匠总管府经历，有能名。至元十四年，转历城尹，未赴，改同知棣州。十八年，诏发济南十路民丁五万浚胶河以通海运，责天佑董其役，丞相哈必赤监之。冬寒，天佑数言宜休众，待春征集，哈必赤不从。天佑行堤，见僵尸枕籍，叹曰：“吾曹媚上急功，使民冻死，可乎？”翻纵遗之，言于哈必赤曰：“有罪吾请身坐，不以相及。”事闻，帝大为嗟异。裕宗擢为功德司经历，寻改总判院，晋奉训大夫。二十二年，出为太原路总管，有惠政，部民刊石颂之。召参议尚书省事。二十五年，拜中书参知政事。大德四年，改金宣政院事，进资善大夫、同知江南行宣政院事。卒，年六十三。

高觶，字彦解，本女直渤海部人，后改高氏，徙潞州上党。父守忠，国初为千户。太宗九年，从亲王口温不花攻黄州歿于兵。

觶事世祖，备宿卫，甚见亲幸。至元初，赐立燕王为皇太子，诏选才俊充官属，以觶掌艺文监，兼领中酝、宫卫监门事，又监作皇太子宫，规制有法，帝嘉之，金币、厩马，因觶面黄，赐名失刺。十八年，授工部侍郎、行同知王府都总

管府事。十九年春，皇太子众帝北幸。时丞相阿合马留守大都，专权恣横，益都千户王著与高和尚等谋杀之。

三月十七日，觴宿卫宫中，有番僧二人至中书省，言夕皇太子与国师来建佛事。省中疑之，使出入东宫者杂识之，觴等皆不识，乃作番语询僧曰：“皇太子及国师今在何处？”二僧失色，又以汉语诘之，仓皇不能对，遂执二僧属吏。讯之，皆不伏。觴恐有变，乃与尚收忙古儿、张九思，集卫士各执弓矢以备。顷之，枢密副使张易亦将兵驻宫门外。觴问何为？易曰：“夜当自见。”觴固问，乃附耳语曰：“皇太子不诛阿合马也。”夜二鼓，忽闻人马声，遥见烛笼仪仗，将至宫门，一人前呼启关，觴谓九思曰：“他时殿下还宫，必以完泽、赛音二人先，请见二人，然后启关。”觴呼二人不应，即语之曰：“皇太子平日未尝行此门，今何来此？”贼计穷，趋南门。觴留张子政守西门，亟走南门伺之。但闻呼省官姓名，烛影下遥见阿合马及左丞郝禎已被杀。觴乃与九思大呼曰：“此贼也！”叱卫士急捕之，高和尚等皆遁去，惟王著就擒。黎明，中丞也先帖木儿与觴等驰驿至上都，以其事闻。高和尚等寻被获，皆伏诛。

二十二年，迁嘉议大夫、同知大都留守司事、少府监、久之，迁中奉大夫、河南等处宣慰使。卒年五十三。后赠推诚协亮功臣、太傅、仪同三司、上柱国、鲁国公，谥庄僖。

张九思，字子有，大都宛平人。父滋，蓟州节度使。至元二年，九思入备宿卫，裕皇居东宫，一见奇之，以父荫当补外，特留不遣。江南平，宋库藏金帛输内府，分授东宫者，置都总管府以主之。九思以工部尚书兼府事。

十九年春，世祖幸上都，皇主子从，阿合马留守。妖僧高和尚、千户王著等谋杀之。夜数百人为仪卫，称皇太子，入健

德门，传令启关甚遽。九思适直宿宫，命卫士勿擅启关，语在《高麟传》。贼知不可给，循垣趋门外，击杀阿合马、郝禎。时变起仓卒，且昏夜，众莫知所为。九思审其诈，叱卫士并力击贼，贼遁去，惟王著就擒。贼之入也，矫太子命，征兵于枢密副使张易，易遽以兵与之，易既坐诛，刑官复论以知情，将传首四方。九思启太子曰：“张易应变不审，授贼以兵，死复何辞！若坐以同谋，则过矣，请免其传首。”从之。九思讨贼时，右卫指挥颜进中流矢死，怨家诬为贼尝，将籍其家，九思力辩，得免。

是年冬，立詹事院，以九思为丞，遂举名儒上党宋衡、容城刘因、滕州夹谷之奇、郢州李谦，分任东宫官属。二十二年，皇太子卒，朝议欲罢詹事院。九思抗言曰：“有皇孙在，固宗社之所属，人心之所系也。奈何为斯言乎？”众黜之。

三十年，丞相完泽荐之曰：“昔妖僧之变，能审诈御贼者也。”遂拜中书左丞，兼詹事丞。明年，世祖崩，成宗好位，改詹事院为徽政院，以九思为副使。十一月，进资善大夫、中书右丞，兼领修《裕宗实录》事。大德二年，拜荣禄大夫、中书平章政事，兼领徽政院副使如故。五年，改授大司徒、徽政院副使，领将作院事。赐小车得乘出入殿门，谕之曰：“朕知卿必以礼辞，诚念卿宫府旧臣，不忍卿步履之艰也，其毋辞。”既而又诏曰：“昔在东朝，卿于事无所违缺，朕素念之。今佐朕理天下如詹事，朕所望也。”时人荣之。六年，加光禄大夫，卒，六十一。追封鲁国公，赠推诚翊亮功臣、太傅、上柱国，谥惠献。

子金界奴，天历三年为大都留守。文宗建奎章阁，金界奴为都主管公事，帝嘉其才，命为九思立神道碑，以宠之。历官河南行省右丞。

郝彬，字景文，后改名元良，霸州信安人。年十六，为东宫宿卫。擢扬州路治中。宋末，鄞县贼顾闰聚众劫掠海上，宋霸縻以官，内附后益横，彬讨擒之。泰兴人有被杀者，贼二年不获，吏诬平人，狱已具。彬疑其诬，谏之，果得真贼。

二十二年，迁同知淮西道宣慰司事，核户版，理屯田，诸废修举。改江淮财赋府总管府，掌东宫田赋，官属皆以詹事奏授，不隶中书，往往为奸利诛求无厌。彬为总管，入见，请受宪司纠察以革私弊，罢所隶六提举司以便民，从之。两淮盐课当天下之半，法日弊坏，以彬行户部尚书经理之。彬请度舟楫所通，建六仓，煮盐于场，运之，岁首听群商于转运司探仓筹买券，又定河商、江商市易之法，著为令。

大德中，入为工部尚书，改户部尚书。至大元年，拜中书参知政事。俄以病自免归。尚书省立，拜参知政事，辞不获命。出为江西行省参知政事。三年，复为尚书参知政事。仁宗在东宫，彬恳辞至称疾笃。时相强起之，彬坚卧一榻至数月。迨尚书省臣得罪，彬独不与焉。家居七年，仁宗召为大司农卿，又固辞。延祐七年卒，年六十二。

彬从兄从，河间清盐使。从子志善，监察御史。并有时名。

王伯胜，霸州文安人。兄伯顺，给事内廷，为世祖所亲幸，因以伯胜入见，命直宿卫。伯胜年十一，广颡巨鼻，状貌伟丽，帝顾谓伯顺曰：“此儿当胜卿。”因赐名伯胜。帝尝沃盥，水温冷适当，问谁进者，内侍以伯胜对。帝曰：“此儿达人情，他日必知为政。”

至元二十五年，从征乃颜，以功授朝列大夫、拱卫直都指挥使。初，拱卫直隶教坊，市井无赖往往窜名卫卒，伯胜尽募良家子易之。大德五年八月，扈从上都天久雨，夜闻城西北有声如战鼓。伯胜出视，乃大水暴至，伯胜立具奋奋锤，以土石，

毡罽塞门，分决壕城，至旦始定，而民弗知。丞相完泽以闻，帝嘉之。以侍成宗疾，忤安西王，出为大宁路总管，伯顺亦出为梁王傅。

武宗即位，召拜大都留守，兼少府监。大都土城，岁必葺葺以御雨，日城地日坚，徒为劳费，伯胜奏罢之。

仁宗即位，敕百司改升吕级者悉复至元旧制，降授资政大夫，寻复进荣禄大夫，拜辽阳等处行中书省平章政事。辽阳俗陋敝，民不知学。伯胜增置州学子弟，择名师教之。度田百顷，募民耕种，以给廩饩。岁大旱，祷雨立应，人谓之平章雨。延祐二年，仍为大都留守，辽阳民具乞留，不得请，相与涕泣而去。三年，特授银青荣禄大夫。

至治二年，赐金虎符，授武卫亲军都指挥使，兼大都屯田事，仍大都留守。奉诏监修太庙及咸宁殿。泰定三年卒。赠翊忠宣力保惠功臣、太保、金紫光禄大夫、上柱国，追封蓟国公，谥忠敏。

长子恪，初名安童，累官兵部尚书、南台治书侍御史、金宣徽院事。次马儿，以宣武将军袭武卫亲军都指挥使。孙善果，袭伯顺官，至大司徒。

卷一百八十

列传第八十四

尚	文	李	谦
王	约	张	升

尚文，字周卿，祁州深泽人，后徙保定，幼嗜学，卓犖负奇志。中统元年，张文廉自河东还，前参知政事王椅荐文才，文廉辟掌书记。至元元年，西夏行中书省复辟之。六年，始立朝仪，太保刘秉忠言于世祖，诏文与诸儒采唐《开元礼》及近代礼仪之可用者，斟酌损益，凡常朝，朔望起居，元日、冬至会觐，内外文武仗卫、服色差等图象、规制，皆文掌之。七年，朝仪成，敕为绵蕞于禁城东，使百官肄习。帝见大书“宸极御座之居，”召文问之，对曰：“天极居中，众星环拱，帝德无为，天下归之，其象如此。”；帝大悦，遂为定制。迁文司农都事。八年，礼成，置侍仪司，秉忠以文见帝于仁智殿擢右直侍仪使。十二年，复为司农都事。

十七年，出为辉州知州。怀孟民马氏、宋氏、诬伏杀人，狱久不决。使者檄文谏之，得吏卒罗织状，两狱皆释。十九年，召为户部司金郎中。初，竹税置提举司，怀、卫二州居民，犯一笋、一竹，率以私论，至破家。至是，文抗言罢之，俾州县

收其课，民便之，江西行省与宣慰使交讼，皇太子使文讯其事；罢行省官及宣慰使各一。

二十二年，迁御史台都事。南台御史上封事，言帝春秋高，宜禅位皇太子，皇太子闻之惧，文因寝其奏不发。答即古阿散等知之，奏请收内外百司吏案，索天下钱粮之埋没者，实欲藉发其事。文白于右丞相安童、御史大夫月吕鲁那延，并拒不问。翌日，答即古等奏闻，敕宗正薛彻千取其奏。皇太子益惧，文曰：“事急矣！”白月吕鲁请就省图之至，谓安童曰：“丞相、大夫皆朝廷柱石，皇太子天下根本。固本安天下，两公任也。此辈倾险，乘衅图不逞，祸且不测。今先事言之，使噤不容喙，策之上者也。”安童与月吕鲁即入言状，帝怒曰：“汝等无罪耶？”安童进曰：“臣等无所逃罪。但此辈皆阿合马余党，名丽刑书，藉事动摇人心，宜以重臣为之长，庶可杜纷扰。”帝怒稍解，可其奏。既而答即古受人金，与其党俱坐奸赃论死，事始寢。未几，擢大司农丞。

二十四年，置尚书省。桑可为右丞相。使者四出峻绳督，务赢官缗以邀功赏。文奉使江南，得钞缗四十万，以三之一还于民。桑哥虽不悦，无以罪之。明年，复使江西，时至元钞始行，禁私易金银，胥吏缘为奸利。或诬熊甲买金尺，乞输直，不听，乃贷簪珥作新尺，符其妄。刘甲诬其弟贸金银。狱久不决。文至，俱辨其诬。二十六年，迁司农少卿。尚书省罢，迁吏部侍郎，撮尚书省变革所不当者，奏上之。明年，出为江南湖北道肃政廉访使。三十一年，召为刑部尚书。

元贞元年，拜中台侍御史。湖州司狱郭玘诉浙西廉访司佥事张孝思多取廩饩，孝思系玘于狱，行台使监察御史杨仁鞠之。浙江行行省平章铁木乐逮孝思至省讯问，又令其属官与仁同鞠玘事，仁不从。行台及浙西廉访使劾铁木耳不法者十

七事。诏遣文往讯之。铁木耳挟贵力争不服，以国制军数禁密，劾御史违制取会防镇军数，帝命行台、宣政使诸大臣会议，咸曰：“平章所犯者轻，事宜宥，御史法当死。”文抗言：“平章不受簿责，无人臣礼。御史因兵士争诉，责其帅均役，情无害法。必谓军数有禁，则胥吏掌给盐米伍籍，谁不知者。上初登大宝，岂宜滥刑以累圣德。”诏廷辩数四，帝意悟，平章、御史各杖遣之。

二年，建言：“治平之世，不宜数赦”及停罢不急之役。帝皆嘉纳之。出为河北河南肃政廉访使。大德元年，河决杞县蒲口，文上言：“自孟津而下，地平土疏，迁徙不常，蒲口不塞便。”语详《河渠志》。会山东官吏争言：“不塞，则河北尽为鱼鳖之区，塞之便。”帝复从之。明年，蒲口再决，塞河之役，无岁无之。是后水北入河复故道，竟如文言。

三年，调山东肃政廉访使。历行省参知政事、行御史台中丞。七年，召拜资善大夫、中书左丞。浙西饥，发廩不足，奏请募民入粟祉官以赈之。又奏斥罢江南白云宗，与民均事赋役，西域贾人进售珍宝，其价六十万锭，省臣顾谓文曰：“此所谓押忽大珠也，六十万酬之不为过矣。”一坐传玩，文问何所用之，曰：“含之可不渴，熨面可使目有光。”文曰：“一人含之，十万人不渴，则诚宝也；若一宝止济一人，用已微矣。吾之所谓宝者，米粟是也，一日不食则饥，三日不食则疾，七日则死，有则百姓安，无则天下乱，以功用较之，岂不愈于彼乎？”省臣固请观之，文竟不为动。年六十九，告老归。十年，拜昭文馆大学士、中书右丞，商议中书省事，固辞。

自是累召皆不至。延佑六年，拜太子詹事，使者三往，乃起。常见上于嘉禧殿。上谓太保曲枢我曰：“此自世祖时效力洁净人也。”命教太子，待以殊礼。泰定三年，以中书平章政

事致仕。明年，卒于家，年九十二，追封齐国公，谥正献。

李谦，字受益，郟州东阿人。祖元，以医著名。谦始就学，日记数千言，与徐世隆、孟祺、阎复齐名。为东平府教授，生徒四集，累官万户府经历。先时，教授无俸，郡敛儒户银百两为束修，谦辞不受。

翰林学士王磐以廉名闻，召为应奉翰林文字，一时制诰，多出共手，至元十五年，迁待制。扈驾至上都，赐银壶、藤枕。十八年，迁直学士，为太子左谕德，侍裕宗于东宫。陈十事：曰正心，曰睦亲，曰宗俭，曰几谏，曰戢兵，曰亲贤，曰尚文，曰定律，曰正名，曰革弊。裕宗崩，世祖又命傅成宗于潜邸，转侍读学士。帝饮群臣酒，谓谦曰：“闻卿不饮，然为朕强饮。”因赐葡萄酒一钟曰：“此极醉人，恐汝不胜。”令近侍扶之出。二十六年，以足疾辞归。

三十一，成宗即位，驿召至上都。既见劳曰：“朕知卿有疾，然京师去家不远，且多良医，能愈矣。卿当与谋国政，余不以劳卿也。”迁翰林学士。元贞初，引疾归。大德六，召为翰林学士承旨，以年七十一，乞致仕。九年，又召迁。至大元年，给半俸。仁宗为皇太子，召为太子少傅，谦固辞。

仁宗即位，召旧臣十六人，谦居其首。乃力疾见帝于行在，疏言九事，曰：“正心术以正百官，崇孝治以先天下，选贤能以居辅相之位，广视听以通上下之情，恤贫乏以重邦家之本，课农桑以丰衣食之源，兴学校以广人材之路，颁律令使民不犯，练士卒使武备不弛。至于振肃纪纲、纠察内外，台宪之官尤当选素著清望、深明治体、不事苛细者为之。”帝嘉纳焉。迁集贤大学士、荣禄大夫，致仕，赐银一百五十两，金织币及帛各三匹。归，卒于家，年七十九。

谦文章醇雅，不尚浮巧，学者宗之。子侃，官至大名路

总管。

王约，字彦博，其先开封人，后徙家真定。约少从中丞魏初游，博览经史，工文辞。至元十三年，翰林学士王磐荐为从事，承旨和鲁火孙徒开府，奏为翰林国史院编修官，兼司徒府掾。既而辟中书掾，除礼部主事。

二十四年，拜监察御史，首请建储及修国史。时丞相桑哥衔参政郭佑为中丞时奏劾卢世荣等，诬以他罪，约上疏直佑冤。转御使台都事。南台待御史程文海入言事，多斥桑哥罪状。桑哥怒，以约与之表里，奏请杀之，上不从。约以秦陇地远，请立陕西行台，从之。出赈河间饥民，全活甚众。

三十一年，迁中书右司员外郎。四月，成宗即位，条上二十二事，曰：“实京师，放差税，开猎禁，蠲逋负，赈穷独，停冗役，禁鹰房，振风宪，除宿蠹，慰远方，却贡献，询利病，利农民，励学校，立义仓，核税户，重名爵，明赏罚，择守令，汰官属，定律令，革两司。又请中书，外取信于行省，内责成于六部。调兵郎中，改礼部郎中。请复赠谥之典，付时政记于史馆，立供需府以专供亿，皆从之。拜翰林直学士、知制诰同修国史。奉诏赈京畿东道饥民，因奏京东利病十事，请再发廩赈之。中书用其言，民困以苏。高丽王日臣年老，传国于太子讷原，谗臣以飞语间之，及讷原朝京师，留讷原不遣。日臣复位，乃委用小人，淫刑厚敛。国人群诉于朝，使约验问之。约至，谕之曰：“天地间至亲者父子，至重者君臣。彼小人知自利，宁肯为汝家国地耶！日臣感泣，谢曰：“臣年耄，听信儉邪，是以致此，今闻命矣。愿奉表自雪，且请讷原还国，奸臣党与，悉听使者治之。”翼日，约逮捕奸臣党与，流二十二人，杖三人，黜有官者二人，命旧臣洪子藩为相，更其弊政，东民大悦。还报称旨，降太常少卿。

寻诏约同宗正、御史讞狱京师，约辞职在奉祭祀，帝不允。乃阅诸狱，决二百六十六人，当死者七十二人，释无罪者八十六人，平反十人，杖流八十人，因议斗殴杀人者宜减死一等，著为令。浙民讼于台、省，狱久不决，命约讯之。约至杭，二十日而决，台省无异辞。使还，特拜刑部尚书。

大德十一年，仁宗至自怀州。平章赛典赤、安西王阿难答与左相阿忽台潜谋为乱，命刑部按其罪状。约曰：“在法，谋逆不必掳掠，当伏诛。”帝从之。

监察御史言通州仓米三万石，因雨湿败。约谓乃积气所蒸，释守者罪。宗王兄弟二人守边，史阴有异志，弟谏不听，即驰去，兄遣奴挟张弓矢追之，弟发矢毙其奴，兄诉囚其弟，狱当死。约虑囚曰：“兄之奴即弟之奴，况杀之有故。”立释之。

迁礼部尚书，请定丁忧、旌表之制，免都城煤炭税，皆从之。京师民王甲歿，有遗腹子育于姊家，年十六，诉其姊匿贖若干，有司责之急。约曰：“无父之子育之成人，姊之恩多矣。诚利其贖，宁有今日耶！”改前议而斥之。

至大二年正月，上武宗尊号及册皇后，凡典礼仪注，皆约所手定。仁宗在东宫，雅知约知，思用以处自辅擢太子詹事丞。从幸五台山，约谏不可久留，即日还上都。初安西王以谋逆诛，国除，版赋入詹事院。至是，大臣奏请封其子。约曰：“安西以何罪诛？今复之，无以惩将来。”议遂寝。明年，进太子副詹事。

承制立左卫率府。统侍卫万人，同列欲署军官，约持不可，众难之曰：“东宫非枢密使耶？”约曰：“詹事，东宫官也，预枢密事可乎？”仁宗复召问约，对曰：“皇太子事，不敢不为；天子事，不敢为。”仁宗悟，竟罢议。同列复传命增立右卫率府，取河南蒙古军万人统之。约屏人语曰：“左卫率府，

旧制有之，今置右府何为？诸公宜深思之，不可累储宫也。”又命收安西兵仗，给宿卫士。约谓詹事完泽曰：“詹事移文数千里取兵仗，人必惊疑。主上闻之。奈何？”完泽谢曰：“吾虑不及此。”又命福建取绣工童男六人。约曰：“福建去京师六七千里，使人父子兄弟相离，有司承风扰累，岂美事耶！”仁宗立罢之，称善再三。家令薛居敬上言陕西分地五事，请使约往，约不为署行，语之曰：“太子，潜龙也。当勿用之时，为飞龙之事可乎？”遂止。约荐翰林学士李谦为太子少傅，请立故丞相淮安忠武王伯颜祠于杭州，皆从之。

仁宗赐犀带，又赐江南所取书籍，皆固辞。帝字而不名，谓群臣曰：“事未经王彦博议者，勿启。”又谓中丞朵碍曰：“在詹事而不求赐予者，惟彦博与汝二人耳。”一日，帝幸西园观角觝戏，敕取缯帛赐之。约入，遥见问曰：“汝何为来？”帝遽命止之。又欲观俳戏，事已集而约至，即命罢去，其见敬礼如此。四年三月，帝即位，欲用阴阳家言，御光天殿，即东宫也。约言于大保曲枢曰：“正名定分，当御大内。”曲枢入奏，遂即位于大明殿。中书奏约陕西行省参知政事，特拜河南行省右丞。约陛辞，帝赐卮酒及弓矢。

先是，至大间尚书省用言者，冒献河南官民地为无主地，奏立田粮府，岁输数万石，是岁诏罢之，窜言者于海外，命河南行省还其田于业主，省吏并缘为奸，田仍未给。约至，立限檄郡县，厘正之。会更铜钱钞法，且令天下税，尽收至大钞。约度河南岁用钞七万锭，必致上供不给，乃下诸州，凡至大至元钞相半，众以方诏命为言，约曰：“吾岂不知，第岁终诸事不集，责亦匪轻。”丞相卜怜吉歹从之，遣使白于中书，省臣大悦，遂遍行天下。

皇庆改元元日，诏中书省曰：“汴省王丞可即召之。”约

至，召见，慰劳，特拜集贤大学士。建议行封赠、禁服色、兴科举，皆著为令。疏荐国子博士姚登孙、应奉翰林文字揭傒斯、成都儒士杨静，请起复中山知府致仕辅惟良、前尚书参议李源、左司员外郎曹元用，皆擢用有差。

延祐二年，丞相帖木迭儿专政，奏遗大臣分道奉使宣抚，命约巡行燕南山东道。卫辉民有殴母者，有司论如法，其母诉言：“老妾惟此一息，死则门户绝矣。”约原其情，杖一百遣之。冠州民有兄讦其弟，压沮者，谏之，则曰：“我求嗣也。”索《授时历》验其日良信，立纵之。使还，拜枢密副使，视事，明日召见赐酒，帝谓左右曰：“人言彦博老病，朕今见之，精力尚强，可以大任也。”是夕，知枢密院驸马塔失帖木儿宿卫，帝戒之曰：“彦博非汝友，宜事之。”

英宗即位，帖木儿复相，约辞职不出。二年，以年七十致仕。三年，丞相拜住当国，约复拜集贤大学士，商议中书省事。每日一至中书省议事。朝廷议罢征东省，立三韩省，诏下中书杂议，约对曰：“高丽去京师四千里，地瘠民贫，非中原比，万一梗化，平之非易，不如守祖宗之旧。”丞相称善，议遂寝。高丽人闻之，图约像归，祠之曰：“不绝国祀者，王公也。”

天历元年，文宗践祚，约入贺，赐宴大明殿，帝劳问甚欢。时年七十有七。至顺四年二月卒，年八十二。皇太后闻之嗟悼，以尚酝二尊遣徽政院臣临员致奠，敕中书省以下赙赠有差。

约有《史论》三十卷，《高丽志》四卷，《潜丘稿》三十卷，行于世。子思诚，秘书监著作郎。

张升，字伯高，其先定州人，后徙平州。父昂霄，管勾济民盐场，有文行。

升幼警敏，既长，力学，工文辞。至元二十九年，用荐者授翰林国史院编修官，预修《世祖实录》，迁应奉翰林文字，

寻升修撰。历兴文署令、太常博士。成宗崩，中书议奉徽号，飨宗庙，升曰：“凡有事于宗庙，必书嗣皇帝名，今将何书？”议遂寝。

武宗即位，议躬祀礼，升据礼经以对，帝嘉纳之。除礼仪院判官。久之，出为汝宁府知府。民告有寄于其家者，逾三年取阅，有禁书一编，且记里中大家姓名于上，升亟呼吏焚其书，曰：“妄言诬民，且再更赦矣，勿论。”同列惧，皆引起，既而事闻，廷议遣使穷问，卒无迹可指，乃诘以擅焚书状，对曰：“长备位郡守，为民父母，今屏诬诉，免冤滥，重得罪不避。”乃坐夺俸二月。旁郡移文报术者言：“岁值壬子六月朔日蚀，其占为兵寇；岁癸丑，其应在吴分野。”同列欲召属县为备御计，升曰：“此论言，久当自息，毋惑民听，众论黜之。部使者举治行为诸郡最。历江西行省左右郎中，除绍兴路总管。

初，大德间，越大饥，且疫厉，民死者殆半，赋税盐课责里胥代纳，吏并缘为奸，害富家，升证于簿籍，白行省蠲之。前总管为江浙行省参知政事，争代者禄米，有隙，欲内之罪，移平江岁输海运粮布囊三万，俾绍兴制如数，民不能堪。更数总管，谓岁例如此，置弗问。升言：“麻非越产，海漕又于越无涉。”章上，卒罢之。右湖北道廉访使、江南行台治书侍御史，召为参议中书省事，改枢密院判官，寻复中书参议。

至治二年，又出为河东道廉访使，未行，拜治书侍御史。明年，出为淮西道廉访使。泰定二年，拜陕西行省参知政事，加中奉大夫，寻迁辽东道廉访使。致和元年，永平大水，民多捐瘠，升请发海道粮十八万石，钞五万缗赈饥民，且蠲其岁赋，朝廷从之，全活甚众。明年，召拜侍御史。

天历初，出为山东道廉访使，赐尚酝文币。逾年，召为太禧院副使，兼奉赞神御殿事，除河南省左丞，复迁淮西道廉访

使。升时年六十有九，上书乞致仕。至顺二年，复起为集贤侍讲学士。

元统元年，惠宗即位，首诏在廷耆艾，访问治道，升条上所宜先者十事。寻兼经筵官，廷试进士，特命升读卷，事已，告省先墓。帝赐金织文袍，以宠其归。明年，以奎章阁大学士、资善大夫、知经筵事召，赐上尊，趣就职，以疾辞。命本郡月给禄半，以终其身。至正元年卒，年八十一。赠资德大夫、河南等处行中书省左丞，谥文宪。

弟昱，幼有令誉，日诵数千言，受业于滕安上，安上卒，昱方为兵曹掾，弃官奔其丧，时论高之。早卒。

史臣曰：“尚文、李谦诸人，历仕累朝，年逾耆艾，忠规说论，始终一节，可谓人之模范，国之耆龟。《书》曰：‘询兹黄发，则罔所衍。’诸人其庶几焉。”

卷一百八十一

列传第八十五

王	恂	逊	志
高	鸣	王思廉	
荆玩恒		马绍	
阎	复	王	倚
高克恭		夹谷之奇	
臧梦解		燕公楠	
白	恪	李	衍
张伯淳			

王恂，字仲谋，卫辉汲县人。父天铎，金户部主事，著《易学集说》，为名儒。

恂好学，善属文。史天泽将兵过卫，一见接以宾礼。中统元年，左丞姚枢宣抚东平，辟为详议官。时省府初建，令诸路各上儒吏能理财者一人，恂以选至京师，上书论时政，与渤海周正并擢为行中收省详定官。二年春，从行中书省丞相禡禡等赴开平，转翰林修撰、同知制诰，兼国史院编修官，寻兼中书省左右司都事。初高丽国相致书于省府，欲命恂为答书。恂曰：“境外之交，非人臣所宜。范仲淹谕元昊，尚得罪于仁宗。

可以为戒。”乃止。

至元五年，建御史台，拜监察御史，条奏百五十余事。时都水刘晷陷没官粮四十余万石，恠劾之，又言：“晷监修太庙，转官受赏，今才数年，梁柱摧配，事涉不敬，宜论如法。”秩满，陈天祐、雷鹰交荐于朝。

九年，授平阳路总管府判官。初，绛州太平县民杀其兄，蔓引逮系者三百余人，五年不决。朝廷委恠鞫之，一讯而服，乃尽出逮系者。州久旱，一夕大雨。十三年，奉命试儒人于河南。十四年，除翰林待制，拜朝列大夫、河南江北道提刑按察副使。寻迁燕南河北道。十八年，拜中议大夫、行御史台治书侍御史，不赴。

裕宗在东宫，恠进《承华事略》，其目曰：广教、立受、端本、进学、择术、谨习、听政、达聪、抚军、崇儒、亲贤、去邪、纳谏、几谏、从谏、推恩、尚俭、戒逸、明分、审官，凡二十篇。裕宗览而善之，赐酒慰喻。

十九年春，改山东东西道提刑按察副使，在官一年，以疾告。二十二年春，召在左司郎中。时右丞卢世荣以聚敛进用，屡趣恠入都，不赴。或问其故，恠曰：“力小任大，剥众利己，未有能全者。元之尚恐见浼，况近之乎！”既而果败。

二十六年，授少中大夫、福建闽海提刑按察使。黜官吏贪污者数十人；察系囚冤滞者，决而遣之；戒戍兵无寓民家，创营房居之。恠以为治之本在于得人，奏福建连山距海，为边徼重地，今行省官平章政事、左丞尚缺，宜选清望素著、简在帝心、足以抚绥黎庶、折冲外海者任之。又以行省讨剧贼钟明亮无功，条陈利害。帝并黜之。

二十八年，召至京师。二十九年春，见帝于柳林行宫，上书极陈时政。授翰林学士。

成宗即位，又献《守成事鉴》十五篇，所论悉本于经义。元贞元年，加通议大夫、知制诰修国史，纂修《世祖实录》，因集《圣训》六卷之上，大德元年，进中奉大夫。二年，以恠与阎复等十二人清贫守职，各赐钞二千一百余锭。乞致仕，不许。五年，再上章求退，授其子公孺为卫州推官，以便养，仍官其孙筈秘书郎。八年六月，卒。赠翰林学士承旨、资善大夫，追封太原郡公，谥文定。著有《相鉴》五十卷，《汲郡志》十五卷，《承华事略》、《中堂事记》、《乌台补》、《玉堂嘉话》，并杂著诗文，合为《秋涧集》一百卷。曾孙逊志。

逊志，字文敏。以荫授侍仪司通事舍人，累迁监察御史。劾奏詹事卜兰奚、平章政事宜童皆逆臣子孙，当屏诸遐裔。不报。除太府少监。出为江西廉访副使，召佥太常礼仪院事。京师陷，百官出降，逊志独家居衣冠而坐。其友中正院判官王翼不曰：“新朝宽大，不惟不死，且录用，曷诣官自陈。”逊志艷然曰：“君既不忠，又诱人为不义耶？”搦之，出语其子曰：“汝速行，以继吾宗。”遂自投井中死。

高鸣，字雄飞，真定人。少以文学知名。元好问荐于世祖，未报。诸王旭烈兀将征西域，闻其贤，遣使三召之，鸣乃起，条上二十余策，旭烈兀称善，荐为彰德路总管。政暇即诣学舍，新讲经义，郡人知有经学，自鸣始。

世祖即位，赐诰命金符，召为翰林学士，兼太常少卿。至元五年，立御史台，以鸣为待御史，台章多其裁定。寻立四道按察司，选任名士，鸣所荐居多。时中书、枢密事条壅滞，言者请置都事官各二人，鸣曰：“只在奏宪，原举察之，毋庸员外置人。”七年，议立三省。鸣上封事曰：“臣闻三省，设自近古，其法由中书出政，移门下，议洽，则有驳正，或封还诏书，议合，则还移中书。中书移尚书，尚书乃下六部、郡国。

方今天下在于古，而事益繁，取决一省，犹恐壅滞，况三省乎？且多置官者，求免失政也，但使贤俊萃于一堂，连署参决，自不至于旷废，岂必别官异坐，而后无失政乎。不如一省便。”世祖深然之，议遂罢。川、陕盗起，省臣请专戮其尤者，朝议将从之。鸣谏曰：“制令天下上死囚，必待论报，所以重用刑、惜民命也。今从其请，是开天下擅杀之路，害仁政甚大。”帝曰：“善。”令速止之。

鸣每以敢言被上知，尝入内，值大风雪，帝谓御史大夫塔察儿曰：“高学士年老，后有大政，就问可也。”赐太官酒肉慰劳之。九年，迁吏礼部尚书。十一年，病卒，年六十六，谥文献。著有《河东集》五十卷。

三子：易训、书训、诗训，俱中名。书训，官应奉翰林文字、同知制诰廉国史院编修。

王思廉，字仲常，真定获鹿人。幼师太原元好问，既冠张德辉宣抚河东，辟掌书记，谢病归。至元十年，董文忠荐于世祖，帝问文忠曰：“汝何由知其贤？”对曰：“乡人之善者称之。”遂召见，授符宝局掌书。十三年，姚枢举为昭文馆待制，迁奉训大夫、符宝局直长。

十四年，改翰林待制，尝进读《通鉴》，至唐太宗有杀魏徵语，及长孙皇后进谏事，帝命内官引至皇后阁，讲之，后曰：“是诚有益。尔宜择善言进讲，勿以读辞烦上听也。”每侍读，帝命御史大夫玉速帖木儿、太师月赤察儿、御史中丞撒里蛮、翰林学士承旨掇立察等，咸听受焉。帝尝御延春阁，大赉群臣，命十人为列为进，思廉在卫士之列，帝责董文忠曰：“思廉儒臣，岂宜列卫士中！”

十八年，进典瑞少监。十九年，帝幸白海，时千户王著矫杀奸臣阿合马于大都，辞连枢密副使张易。帝召思廉至行殿，

屏左右，问曰：“张易反，若知之乎？”对曰：“未详。”帝曰：“反已，何未详也？”思廉徐奏曰：“僭号改元谓之反，亡人他国谓之叛，群聚山林贼害民物谓之乱，张易之事，臣实不知。”帝曰：“朕自位以来，如李璿之不臣，岂以我若汉高祖、赵太祖，遽陟帝位者乎？”思廉曰：“陛下神圣天纵，前代之君不足比也。”帝叹曰：“朕往者，有问于窦默，其应如响。盖心口不相违故不思而得，朕今有问汝，能然乎？且张易所为，张文谦知之否？”思廉曰：“文谦不知。”帝曰：“何以明之？”对曰：“二人不相能，臣故料其不知。”因此文谦获免。

二十年，迁太监。裕宗居东宫，思廉进曰：“殿下府中宜建学官，令左右近侍皆亲正学，必能裨辅明德。”裕宗然之。裕宗买甲第赐思廉，思廉固辞。二十三年，改嘉议大夫、同知大都留守，兼少府监事。乃颜叛，帝亲征，思廉谓留守段贞曰：“藩王反侧，地大故也，汉晁错削地之策，实为良图，盍为上言之。”贞白其事于帝，帝曰：“汝何能出是言？”贞以思廉对，帝嘉之。二十九年，迁正义大夫、枢密院判官。

成宗即位，迁中奉大夫、翰林学士，仍枢密院判官，以病归。三年，起为工部尚书，拜征东行省参知政事。七年，总管大名路。八年，如为集贤学士。十一年，授正奉大夫、太子宾客。

仁宗即位，以翰林学士承旨、资善大夫致仕。延祐七年卒，年八十三岁。赠翰林学士承旨、资德大夫、河南江北等处行中书省右丞、上护军，追封恒山郡公，谥文恭。

初思廉官符宝局，有荆玩恒与思廉齐名，世祖尝谓荆、王二人，可为司符宝者师表云。

玩恒，字文纪，赵州宁晋人。少从李冶受学。张文谦荐为

兴文署校理，千符宝局直长，擢典瑞监丞，迁少监。世祖以符宝国之重器，择儒臣慎密者掌之，得玩恒，以为称职。故玩恒在典瑞监十三年，不迁他官。

后出为淮东道提刑按察使，改肃政廉访使。时彻里为江浙行省平章政事，玩恒奏言：“奸臣桑哥倚势弄权，众皆慑伏，独近侍彻里不避雷霆之怒，言于陛下，卒使奸臣伏辜。臣素知其人，进退不苟，有大臣蹇谔之风，宜置于朝廷，使献可替否，弼成大业。”时世祖已不豫，遂召还彻里侍医药。成宗即位，改辽东道肃政廉访使，致仕，卒。谥端敏。子讷，右卫屯田千户。

马绍，字子卿，济州金乡人。从上党张播学。丞相安童奏言，宜得儒士讲经史，以资见闻。平章政事张启元以绍应诏，授左右司都事，出知单州，民刻石颂德。至元十年，金山东西道提刑按察司事。益都宁海饥，绍发粟赈之。十三年，移金山河北河南道提刑按察司事，未行，属江淮甫定，选官抚治，迁同知和州路总管府事。

十九年，诏割隆兴为东宫分地，皇太子选署总管，未几，入为刑部尚书。万亿库吏盗绒四两，时相欲置之重典，绍言：“物情俱轻，宜贷减。”乃决杖释之。河间李移住妄言惑众，谋为不轨，绍被檄按问，多所全活。二十年，擢参议中书省事。二十二年，改兵部尚书。逾年，复为刑部尚书。二十四年，分立尚书省，拜参知政事，赐中统钞五千缗。

时更印至元钞，前信州三务提举杜璠言：“至元钞公私不便。”平章政事桑或怒曰：“杜璠何人，敢沮吾钞耶？欲当以重罪。绍从容言早“国家导人使言，言可采，用之，不可采，亦不之罪。今重罪璠，岂不与诏书违戾乎？”璠得免罪。进尚书左丞。边卒有过支廩米者，有司以闻，帝欲究问。

绍言：“方边庭用兵，罪之，惧失将士心。所支逾数者，当明年之数可也。”从之。

海都作乱，其民来归者七十余万，散居云、朔间，桑哥议徙之内地，绍持不可。桑哥怒曰：“马左丞爱惜汉人，欲令饿死此辈耶？”绍徐曰：“南土地燠，北人居之，虑生疾疫。若恐饿死，曷若计口给羊马之资，俾还本土。言有异同，丞相何以怒为？宜取圣裁。”乃奏闻，帝曰：“马秀才所言是也。”

桑哥集诸路总管三十人，导之人见欲以趣办财赋之多寡为殿最。帝曰：“财赋办集，非民力困竭必不能。然朕之府库，岂少此哉！”绍退录圣训，付史官书之。时议增盐课，绍独力争山东课不可增。议增赋，绍曰：“苟不节浮费，虽重敛数倍，亦不足也。”事获寝。都城种苜蓿地，分给居民，省臣因取为已有，以一区授绍，绍独不取。桑哥欲奏请赐绍，辞曰：“绍以非才居政府，恒忧不能塞责，讵敢徼非分之福，以速罪戾！”桑哥败，索其行赂之簿阅之，独无绍名。桑哥曰：“使吾早信马左丞之言，必不至今日之祸。”帝曰：“马左丞忠洁可尚，其复旧职。”尚书省罢，改中书左丞，居再岁，移疾还家。”

元贞元年，迁中书右丞，行江浙省事，大德三年，移河南省。明年卒。

阎复，字子静，其先平阳人，后徙于高唐州。

复始生，有奇光照室。幼入东平府学，师事名儒康晔。严实招诸生肄进士业，延元好问校试，四人中选，复为首，余琰、李谦、孟祺次之，时称东平四杰。

宪宗九年，行台辟为书记，迁御史台掾。至元八年，用王磐荐，授翰林应奉文字，充会同馆副使，兼接待使。扈驾上都，应制赋诗，寓规讽之意，帝顾和礼霍孙曰：“有才如此，何可不用。擢翰林修撰。十四年，出佷河北河南道提刑按察司事。

十六年，入为翰林直学士，以州县学多不称职，建议定铨选之法。累迁侍进学士，兼集贤侍讲学士，兼领会同馆事。

二十三年，擢翰林学士，改集贤学士。二十八年，尚书省罢，帝召对便殿，谕以卿为执政何如？复谢不胜任。帝谓左右曰：“让为美事，勿强之。”迁浙西道肃政廉访使。先是，桑哥当国，复被命撰《桑哥辅政碑》。至是，桑哥败，诏有司踣其碑，复亦坐免官。

成宗即位，诏旧臣入朝，除集贤学士，阶正议大夫。疏言：“京师宜建孔子庙，用释奠雅乐。”从之。又言：“宜复曲阜县守冢户。”其后诏赐孔林洒扫二十八户、田五千亩，皆由复之请云。三年，因星变，条上十九事，帝赐钞币旌之。大德元年，仍迁翰林学士。三年，帝召至榻前，密问曰：“左丞相缺，孰可代者？”复荐哈刺哈孙，帝大悦。拜翰林学士承旨，阶正奉大夫。

武宗即位，复奏上三事，曰：惜名器、明赏罚、择人才。未几，复怨家以飞语上闻，帝怒，事且不测。执政曲为营解，始命复以老致仕。进荣禄大夫，遥授平章政事，给半俸终养。仁宗即位，遣使召复，以病辞。皇庆元年卒，年七十七。

复以文学知名，然高自矜诩，不喜奖诱后进，士论以是少之。既卒，复妇弟淮东宣慰使李处恭，方为吏部侍郎，慨然曰：“岂可使閤公无以易名。”请于朝，赠光禄大夫、大司徒、上柱国、永国公，谥文康。有《静轩集》五十卷。子嗣庆，威州知州。

王倚，字辅臣，本东莱人，后徙宛平。祖温，主管京城课税。倚读书，务躬行，不事章句。

世祖选良家子入侍东宫，倚年弱冠，在众中仪观独伟，太保刘秉忠器之，即以充选。倚侍皇太子，日见信任。凡时政所

急，知无不言。是时官职未备，皇太子汤沐邑地广事繁，乃拜倚工部尚书，行本位下随身民匠都总管。至元二十一年，置东宫官属，拜家丞。又置储用司，掌货币出纳，令倚兼之。后以倚辞职，仍给家丞禄终养，倚固辞，方许之。

二十六年，皇孙出镇怀孟，帝选旧臣护之，乃以属倚。陛辞，帝目之良久，谓侍臣曰：“倚，修洁人也，左右皇孙得人矣。”未几，从皇孙召还。二十八年，授礼部尚书，以疾辞。皇太子妃召见，问曰：“人皆求进，卿独求退，何也？”对曰：“臣见宫廷旧人如臣等者，十去八、九，臣蒙恩最厚，愿留侍皇孙，备宿卫。”闻者贤之。明年卒，年五十三。赠正义大夫、礼悦尚书，追封太原郡侯，谥忠肃。

子鹏，异样局总管，官至大司徒，追封太原郡侯，谥忠懿。

高克恭，字彦敬，其先西域人，后占籍大同。父亨，字嘉甫，治《易》、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春秋》，有时名。世祖时，台、省交章论荐，召对便殿，称旨，世祖欲官之，固辞，归老房山卒。

克恭传家学，于群经奥义，靡不研究。至元十二年，由京师贡补工部令史。江南平，选授行台掾。从御史大夫相威入觐，世祖顾问再三，曰：“是高嘉甫儿耶？”赐钞二千五百贯。累迁河南道提刑按察使判官，改山东西道。二十五年，入为监察御史。是时，桑哥秉政，擢克恭右司都事，克恭棘棘不阿。明年，遣使江淮行省，考核簿书文法，吏多希旨，务从深刻，克恭独持以平恕。还，授兵部郎中。

山为江淮行省左右司郎中。儒户例蠲徭役，而故籍散失，行省持论可否，期岁不能决。克恭至，命读书者皆占儒籍，得自拔于氓隶，士论翕然颂之。浙西公田七十五万顷，粮千一百三十九石，居诸路三之二。克恭视民所输，较私田增二十倍，

奏言：“宋季贾似道敛怨误国，田有虚额，官无蠲，征急则负逋者众，吏民交困。今宜讲求良法，保固邦本，不当重为烦扰，复循旧弊。”疏入，不报。有以朝命至杭，增湖东夏税者，自执政以下皆取认状，独克恭不肯。比去，克恭徐语之曰：“吾才不逮子远甚，子昔官于此不能增，而谓吾能耶？子毋重瘠吾民。”事卒寝。杭州岁调民司库藏，有折耗。至鬻子女偿之。克恭选州县吏充其役，满一岁辄擢去，以私称便，遂为常例。

元贞二年，迁山南河北道廉访副使。时畅师文扬为佥事，克恭奏言：“师文扬历中外几二十年，臣资历尚浅，师文学行复出伦辈，非臣所能及。况臣素兄事师文，一旦躐居其上，情实不安。”明年，乃擢克恭江南行台治书侍御史，师文亦改山东道，入为国子司业，人皆多克恭之让。克恭抵任，条上兴学校、选真才、汰冗官、增吏俸，慎刑狱五事。又言：“朝廷累放诏旨，议行贡举法，而权臣扳引朋类，沮格不行。今所至乏才，宜设科取士，以副上意。”

四年，复入为工部侍郎，转翰林直学士。五年，敕克恭与直学士王约赈京师水灾，惠利周浹，民德之。六年，授吏部侍郎。出为彰德路总管，未赴。八年，改刑部侍郎，擢尚书。奏言：“明刑弼教，莫重于君臣父子夫妇兄弟之叙，今子证父，妇证夫，奴证主，大伤伦纪，宜禁之。”旋除大中大夫、大名路总管。克恭在刑部，与同官议事，不肯曲意付和。及去，凡克恭所定者，胥吏皆准为程式。至大三年。卒。谥文简。子柜，秘书著作郎。

克恭诗自得天趣，画学米芾父子，后用李成、董元法，造诣精绝，尤工墨竹，与宋文与可齐名。

夹谷之奇，字士常，其先出女真加古部，讹为夹谷，后徙家于滕州。

之奇，少孤，好学，受业于东平康晔。授济宁教授，辟中书省掾。大兵南伐，授行省左右司都事。时阿合马当权，与行省官有隙，遣使核其财用。之奇职文书，亦被按问。张宏范率其属，诣使者言：“夹谷都事素公清，若少有侵渔，宏范当与连坐。”事闻，适御史台立，乃擢之奇金江南浙西提刑按察司事。既而，移金江北淮东。

至元十九年，召为吏部郎中，立黜陟之法，著为令。岁大旱，之奇请省经费，辍土木之役，以召和气，弭灾变。时论黜之。

二十一年，迁左赞善大夫。时裕宗为皇太子，每进见，必赐坐，顾遇甚优。桑哥欲以均输法益国赋，虑提刑按察司挠其事，请与转运司并为一职，诏集群臣议之。之奇言：“按察司者，控制诸路，发摘奸伏，责任匪轻，若使理财，则必劳事冗，将弥缝自救之不暇，又安能绳纠他人，并之弗便。”事遂寢。

又与谕德李谦条时政十事，上之皇太子：一曰正心，二曰睦亲，三曰崇俭，四曰几谏，五曰戢兵，六曰亲贤，八曰尚友，九曰定律，十曰正名。会皇太子卒，除翰林直学士。改吏部侍郎，遂侍御史。二十五年，丁母忧。以吏部尚书起复，屡请终制，不许。明年卒。

臧梦解，庆元鄞县人。宋末，中进士第。至元十三年，授婺州路军民人匠司提举。未几，司罢，浙东宣慰司举梦解才兼儒吏，可试州郡，授息州知州，改海宁州知州，时淮东按察副使王庆之按部至海宁州，见梦解刚直廉慎，门无私谒，凡差役皆当，其贫富新增民户七百六十有四，新辟田亩四千四百有三十，政平讼简，为诸州最；举梦解，宜擢清要之职，御史台亦抗章荐之。未及报，梦解以秩满去任。

二十七年，江阴饥，江浙行省委梦解赈之。梦解躬至其地，人给以米，所活四万五千余人，江南行台治书侍御史苟宗道以其名上闻，除同知桂阳路总管府事。三十年，擢奉议大夫、广西肃政廉访副使。故事，烟瘴之地，行部者多不亲至。梦解遍历上下江诸路，按问宾州、藤州两路达鲁花赤，发其奸赃。又平反邕州黄震被诬赃罪，及藤州唐氏妇被诬杀夫罪，民翕然颂之。

大德元年，迁江西当肃政廉访副使。临江路总管李侗素狡狴，又附大臣势，省、台皆畏之。梦解据实劾奏，一道肃然。六年，迁浙东肃政廉访副使。九年，除广东肃政廉访使，以老病致仕。后至元元年，卒。

梦解为时名儒，敏于政事，操守尤为介特。所著书有《周官考》三卷，《春秋微》一卷。梦解自号鲁山称为鲁山先生云。

燕公楠，字国材，南康建昌人。祖燮、父堂、俱仕宋。母雷氏梦五色大鸟入帟，而生公楠。十岁能属文，居父丧，庐墓三年。以师府辟，五迁至赣州通判。

至元十三年，江南平，授同知赣州事。迁同知吉州路总管府事。二十二年，召至上都，奏对称旨，赐史赛因囊加带，欲用为参知政事，固辞，除佾江浙行中书省事。江淮置尚书省，又改佾行尚书省事。初，公楠在江浙，奏请置两淮屯田。二十五年，用前议，拜行大司农，领八道劝农营田司事。公楠接行州县，劾江西营田使沙不丁贪横，罢之。

二十六年，擢江进行省参知政事。桑哥败，蠹政尚未尽去，民不堪命。公楠入觐，极言其弊，请更张以固国本。世祖悦。会欲易政府，帝以问公楠，公楠荐伯颜、帖哥、不忽木、彻里、阔里吉思、史弼、徐琰、赵琪、陈天祥等十余人。帝又问：“孰可为首相者？”对曰：“人望所属，莫如安童。”问其次，

曰：“伯颜可。”又问其次，曰：“完泽可。”明日，拜完泽为右丞相，以公楠与不忽木为平章政事，公楠固辞，改江浙行省参知政事，赐弓刀及卫士十人。三十年，上言，请立行大司农司于江南，以究豪右隐匿田租。从之。复拜大司农，得藏匿公私田六万九千八百六十二顷。

元贞元年，丞机完泽以究隐匿田租不多，且病民，罢行大司农司，迁公楠为河南行省右丞。大德三年，改湖广行省。五年，召入朝。明年，座于京师，年六十二。帝悼惜甚，敕中书致祭，遣官乘驿护其丧南归。

公楠前后条时政得失，凡百余事，如屯田、盐法、赋役，皆著为令。刘深讨西南夷，公楠料其必败，深竟坐诛。又语平章刘国杰，宜积粮于思、播、顺元，然后进兵。国杰不从，后转饷之士，瘡没者至十余万。沅州唐运判夺民田，武昌令刘权杀簿，诬系其妻子，公楠悉正其罪，时论尤称之。子璋、琦，俱总管府判官。有《五峰集》十五卷。

白恪，字敬甫，冀宁阳曲人。父华，字文举，以文学知名。

至元十四年，江南行台大夫相威辟恪为掾，恪条二十事以献，相威见世祖力陈之，允其十八，如大辟谏上刑部，听报可，贾似道公田租，岁减什二，皆是也。十八年，授建康道按察司经历。改湖广行省都事。省臣要束木恣为威福，恪度不可谏，辞不拜。复除福建宣慰司经历。

三十一年，哈刺哈孙为湖广行省平章政事，荐恪为行省都事，擢员外郎，左右江官吏俸，受于行省，道远所得不偿旅食，恪建议随所产给之，著为令。戍兵屯田，官出牛，输其租，牛死，岁率钱以偿之，恪令牛死纳皮角于官，戍兵由是免害。省臣奏广西地肥沃可为田，徙湖南民五千户往耕之，恪力言不可，哈刺合孙从其议，奏止之。

大德四年，进江西行省理问官，时阎复为翰林承旨，慨然曰：“白文举父子，俱有文名，敬甫老不入翰林，咎将谁执！”奏为翰林待制，复同金太常礼仪院事。至大二年卒，年六十三。

李衍字仲容，大都人。由太常寺太祝，累迁淮东道宣慰使都事，擢江南行省左右司员外郎。二十八年，除都功德司经历。

成宗即位，衍以礼部侍郎使于安南，赐金符，以兵部郎中萧泰登副之。国王奉表谢罪，归侵地三百里，偕其使入朝。明年，出为同知嘉兴路总管府事。再迁婺源州知州。衍有吏能，奉诏录囚江南，多所平反。常州学田僧冒种三之一，衍白于行省还之。

皇庆三年，请致仕，召为吏部尚书。仁宗闻衍名久，礼遇优洽，字而不名。衍以年老请致仕，帝不允，曰：“仲容旧人，宣力有年，不可令去禁掖。”超拜集贤大学士。延祐七年卒，年七十八，谥曰文简，衍善画竹石，为一时之冠。

张伯淳，字师道，嘉兴崇德人。少举童子科，有荐其善书大字者，宋理宗亲试之，伯淳书一天字，诘之，对曰：“惟天为大，惟尧则之。”理宗大悦，遂中选，以父任授迪功郎、淮阴尉，改扬州司户参军。寻举进士，累擢观察推官，除大学录。

至元二十三年，用荐者言，授杭州路儒学者教授。迁浙东道按察司知事。二十八年，迁福建廉访司知事。又有与帝言：“此人非宪司知事才。”即日驿召至都。明年，入对，陈时务十余事，词意愷切，上为动容，命就中书与执政议次第举行。其第一事曰罢冗官，方条举办法，而执政已不悦，曰：“远人欲夺吾官耶！”使健儿要诸途，诟辱之，伯淳几不免，事亦寝。授翰林直学士，进阶奉训大夫，谒告归。换庆元路总管府治中，

行省檄伯淳按衢、秀二州疑狱，皆得情实。

大德四年，拜翰林侍讲学士，扈从上都，帝选近臣祀岳渎，伯淳在迁中，以老病辞。明年卒，谥文穆。伯淳与妻弟赵孟頫，俱以文学擅名，共文源出韩愈，谨严有法，得立言之体。著《养蒙集》十卷。子采，河东宣慰副使。

卷一百八十二

列传第八十六

程钜夫 袁 桷

程钜夫，名文海，避武宗御名，以字行。其先，自徽州徙郢州京山后又徙建昌。宋德祐元年，钜夫叔父飞卿，以军器监知建昌军，大兵至，迎降。钜夫入为质子，授宣武将军、管军千户。世祖召见，问：“宋何以亡？”对曰：“贾似道误之。”又问：“似道何如人？”对曰：“为边将一似道也，为宰相又一似道也。”帝悦，命给笔札书之。钜夫即御前，以银盆磨墨，书二十余纸以进。帝问居何官，以千户对。帝曰：“卿儒者，授非所宜。”特命改直翰林，且谕之曰：“自今政治得失，廷臣邪正，卿为朕直言元隐。”钜夫顿首谢。十六年，授应奉翰林文字。明年，进修撰，寻迁集贤直学士、中议大夫，兼秘书少监。钜夫条陈五事：

一，取会江南仁籍

昨者钦奉圣旨，许令江南曾有官人赍告敕赴省换授，此最良之法。奸邪卖弄，遂至颠倒。求仕者凭外省之咨，而外省贪饕尤为不法，有卖家丧业，而卒不沾一命者；亦有全无根脚，白身而受宣敕者。又有外省官将空头咨示旋来内省，寻趁有钱

人员，书填姓名；亦有内省通同作计，公行添插人员。又有一等奸人，置局京师，计会保民，诬写根脚，保明而得者。吏治之弊，至此已极。省府欲行考究，似觉费力。今有捷法，可以永除病根。乞选清强通晓官员，无论南北，每省差两员前去，同本道按察司，取会江南州县城郭乡村邻甲，保明诣实元在亡宋有官人员姓名，一概置籍明书本人乡贯、三代及入仕根脚，赍来省部，以凭照勘。遇有求仕赴人员，一阅而知真伪，极为便当。仍与申飭外省，遇有求仕，合与行下本郡，令乡都乡甲保明本人是何出身，即量轻重咨来，不许邀阻。其有邀阻者，许令求仕人赴御史行台及按察司论诉。庶几私两得便当。籍成之后，却与商略白身人求仕格式，行下江南。

一，通南北之选

圣主混一车书，南北之人皆得入仕。惜乎北方之贤者，间有视江南为孤远，而有不屑就之意。故仕于南者，除行省、宣慰、按察诸大衙门，出自圣断选择，而使其余郡县官属指缺愿去者，半为贪污狼藉之辈。南方之贤者，列姓名于新附，而冒不识体例之讥，故北方州县并无南方人士。且南方归附已七八年，是何体例，难识如此。欲乞令省部，刷具南北府州县官员脚色参对，今后南北选房，流转定夺。若以南人为未识体例，则乞于北方州郡，每处且与参用一二人，秩满却与通行定夺。其北人注南缺而不赴者，重与罪过。庶几吏称民安，可以上副圣主兼爱南北之意。

一，置考功历

国朝建御史台，虽有考课之目，而未得其要，莫可致诘。欲乞照前朝体例，庆诸道府州县，下至曹掾等，各给出身印纸历子一卷，书本人姓名、出身于前，俾各处长吏联衔结罪保明，书其历任月日，在任功过于后。秩满，有司详视而差其殿最。

则人之贤否，一览而知，考核得实，庶无侥幸。

一，置贪赃籍

国朝内有御史台，外有行台、按察司，其所以关防贪官吏者，可谓严矣。而贪污狼藉者，往往而是，何也？盖其弊在于：以征赃为急务，以按劾为具文。故今日斥罢于东，明日擢用于西，随仆随起，此弃彼用。多方计置，反得美官。相师成风，愈无忌惮。欲乞省台一体，应内外诸路官员，有以贪赃罢者，置籍稽考，不许收用。其吏人犯赃者，重置于法，内外一体照应，庶几官吏知所警戒。

一，给江南官吏俸钱。

仕者有禄，古今定法。无禄而欲责之以廉，难矣。江南州县官吏，自至元十七年以来。并不曾支給俸钱，直是放令推剥百姓。欲乞自今并与支給各合得官俸钱，其有贪赃者重罪不恕，人自无词。

二十年，加翰林集贤直学士，同领会同馆事。二十三年，改集贤直学士，进少中大夫。入见，乞建国学，又请搜访江南遗逸，御史台、按察司宜南北人参用。帝并嘉纳之。二十四年，立尚书省，拜参知政事，钜夫固辞，又命为御史中丞。台臣言：“钜夫南人，且年少。”帝怒曰：“汝未用南人，安知南人不可用？”遂拜侍御史，行御史台事，奉诏求士于江南。初，诏书皆用蒙古字，至是特命以汉字书之。帝素闻赵孟頫、叶李名，密谕钜夫，必致此二人。钜夫又荐赵孟頫、余恂、万一鹗、张伯淳、故梦魁、曾晞颜、孔洙、曾冲子、凌时中、包铸等二十余人，帝皆擢置清要。入都复命，时宫门已闭，世祖闻之喜甚，不觉起立曰：“程秀才来矣！”钜夫奏民间利病七事：

一，江南买卖宜许用铜钱或零钞

窃维江南贫民多而用钱细，初归附时，许用铜钱，当时每钞一贯准铜钱四贯，自铜钱不用，每钞一贯所直物件比归附时不及十分之二。在前上司指挥官收铜钱有私藏者，坐以重罪，其拘收到官者必多，或民间尚有窖藏，亦难尽知。计江南铜钱，比故宋时虽或熔废，其到官者宁无十分之五，在民者无十分之一。若尽废在官之钱，使民间以钞一贯就官买钱若干，添贴使用，其有民间窖藏者，立限出首纳官免罪，如限外不首，私自发掘行用，许邻右主首诸色人捕告，验实坐以元罪。有诬告者，亦反坐之。试行一二年，如公私果便，永远行用。如其不便，然后再禁，公私亦无所损。如不复用铜钱，更宜增造小钞。比来物贵，正缘小钞稀少。如初时直三、五分物，遂增为一钱。一物长价，百物随之。省府分有小钞发下，而州县库官不以便民为心，往往惮劳而不领取，提调官亦置而不问。于是民日困，而钞日虚，宜令增造小钞，分降江南各路，特便细民博易，亦利民重钞之一端也。

一，军人作过甚者，责其主将仍重各路达鲁花赤之权

各路管民官与管军官不相统一，军卒肆凶，小民受害，管军官不肯问，管民官不敢问。甚则如临江之兵挥刃以拟总府，吉州之兵奋拳以殴府官，此风何可浸长！国家置达鲁花赤，本令兼管军民。江南诸路达鲁花赤固多失职，赤缘地远军骄，故不能制。宜特降旨，今后诸处经过屯戍军兵，敢于民间剽夺奸污者，本路达鲁花赤即将犯人准法处断。如漏失本人姓名，具管军官姓名呈省，自其牌子头至百户定罪有差。若十人以上同罪，罪其主将。庶几每翼头目，各务钤束其下，不致生事，军民相安，远方幸甚。

一，百姓藏军器者死，而劫盗止杖一百单七，故盗日滋，宜与藏军器同罪

盗之害民，劫盗为甚。故自古立法，劫盗必死。江南比年杀人放火者，所在有之。被害之家才行告发，巡尉吏卒名为体覆，而被害之家及其邻右先已骚然。及付有司，则主吏又教以转摊平民，坐延岁月。幸而成罪，不过杖一百单七，而蔓延逮捕平人死狱中者，乃十之四五。况劫盗幸免，必图报复，而告发之家无遗种矣。被贼劫者，谁敢告发。盗势日张，其祸何可胜言！夫诸藏兵器者处死，况以兵器行劫，而罪乃止于杖，此何理也？故盗无所畏，党日以多。今后强盗持军器劫人财物，赃证明白，只以藏军器论罪，郡府以便宜从事，并免待报。庶使凶人警畏，平民安帖，其于治势实非小补。

一，江南和买物件及造作官船等事，不问所出地面，一切遍行合属，处处扰害，合令拣出产地面行下

凡物各有所出所聚处，非其处而谩求，如缘木求鱼，凿冰求火，无益于官，徒扰百姓。如纁丝、邵缙、木锦、红花、赤藤、桐鱼、鳔胶等物，非处处皆出，家家俱有者也。而行省每遇和买，不问出产在何地面，件件都是遍行合属。其各道宣慰司承行省文字如此，亦遍行于合属总管府。总管府又遍行合属州县。遂使江南百姓，因遍行二字，处处受害。及申到和买诸物，又行移体覆，动辄半年、一年。及上司放支价钱，官吏通同，不复给散于民，虚写收管，粘入卷中，以备照刷，公私俱弊。欲令省家先计必合和买物件，某物出于何处，聚于何处，采之公论，置簿籍记。如在江东，止行下江东，在两浙，止行下两浙。量远近，立限期，仍令本处宣慰司止行下所出、所聚去处，委廉正官一员，依时给价，于系官钱内即行放支，结保申呈。如后经手官吏作弊事发，依至元十九年圣旨条画盗官财物罪犯追断。又造船一事，其弊与前略同。自至元十八年至今，打造海船、粮船、哨船，行省并不问某处有板木，某处无板木，

某处近河采伐利便，又有船匠，某处在深山采伐不便，又无船匠；但概验各道户口，敷派船数，遍行合属宣慰司，仍前遍行合属总管府。以江东一道言之，溧阳、广德等路，亦就建康打造，信州、铅山等处，亦就饶州打造，勾唤丁夫，远者五、六百里，近二、三百里，离家远役，辛苦万状，兼木植或在深山穷谷，去水甚远，用人扛抬过三、五十里山岭，不能到河，官司又加以箠楚。所以至元二十一年，宁国路旌德县民余社等，因而作哄，亦可鉴也。又所用铁、炭、麻、灰、桐油等物，官司只是桩配民户，不问有无，其造成船只，并系仓卒应办，元不牢固，随手破坏，误事尤多。宜令凡是海船，止于沿海州郡如建德、富阳等处打造，粮船、哨船止于江西、湖南、湖北等处打造。乃乞照故宋时打造官船体例，差官领钱与河、海船匠，议价打造，每人愿造若干船只，领若干钱，写立文书，须管十分坚牢。如有违约，即追罚价钱，依法治罪。所委官在彼守待了毕，交领而回，则民户无远役之费，匠户无差役之苦，官吏无催督之劳。或有欺盗发觉，照盗官财物例追断，公私两便。而所造船只，亦可为长久之用。

一，江南诸色课程多虚额妄增，宜与蠲减

江南茶、盐、酒、醋等税，近来节次增添，比初归附时十倍以上，今又逐季增添。正缘一等管课程官，虚添课额，以谄上司，其实利则大概入己，虚额则长挂欠籍。姑以酒课言之，自前日有司徒增酒课，每米一石，收息钞十两，而江南糯米及所用曲蘖等工本，通仅七两。以七两工本，而官先收十两和息，宁有此理。所以杭州、建康城里酒价，不半月间，每瓶骤增起二百文。其他可类推也。前来钦奉圣旨，诸色课程从实恢办，既许从实，岂可虚增。除节次累增课额实数，及有续次虚增数目，特与查照，并蠲减、从实恢办。庶将来不致陷失岁课，亦

不致重困民力。

一，建昌路分小于抚州，而杂造段匹三倍抚州，工役不均，宜只依抚州例，诸处凡似此不均者，比附施行

窃惟建昌虽名一路，而在宋时止称为军，宋初本是抚州属县。两处民户物产，大不相侔。况建昌四县近又割出管内，南丰一县以为州，事力小弱甚矣。今江西却令建昌路安机一百张，每年造生熟段匹二千二百五十段，而抚州路止安机二十五张。建昌何重，抚州何轻？抚建甚近，土性相同，非建昌独宜织造也。缘建昌曾有一路官，刻下民、媚上司，妄添数额，遂不可减，作俑有自，流毒无穷，本郡不堪其扰。臣昔家此，实所备知。如令比附抚州体例，特与未减，信望公私易为趁办，段匹又加精好，而本路之民少得一分之宽。然此，特建昌一路，兴织造一事也。其他路分及工匠等事，似此不均者，亦乞令各处有司，比附上项事理施行，生民幸甚。

一，江南官吏家远俸薄，又不能皆有职田，故多贪污之吏，宜于系官田地拨为职田

江南官吏多是北人，万里携家，钞虚俸薄，若不侵渔，何以自贍中。前曾令依腹里州县体例，各给与职田，而行省行下，必令于荒闲田地内撹拨。夫江南州县安得处处有荒闲田地，只为此语糊涂浮泛，得职田者，遂无几人。今欲一一添俸，则费钞愈多，虚钞愈甚，莫若职田之为便也。宜令行省遍下诸道诸路州县，凡各处系官田，即拨与各官充合得职田，比腹里例毋令减少，使洁己守官者既免饥寒之忧，其病民蠹国者自甘惩戒之罚。如此，然后治平可冀也。

其言皆切中当时之弊，帝韪之，超授集贤学士仍兼行御史台。

时桑哥专政，法令苛急，钜夫入朝奏言：

天子之职，莫大于择相，宰相之职，莫大于进贤。苟不以进贤为急，而以殖货为心，非为上为德，为下为民之意也。昔汉文帝以决狱及钱谷问丞相周勃，勃不能对，陈平进曰：“陛下问决狱责廷尉，问钱欲责治粟内史。宰相上理阴阳，下遂万物之宜，外镇抚四夷，内亲附百姓。”观其所言，可以知宰相之职矣。今权奸用事，立尚书省钩考钱谷，以割剥民生为务，所委任者皆食饕嗜利之人。江南盗贼窃发，良以此也。臣窃以为，宜革尚书之政，损行省之权，罚言利之官，行恤民之事，于国为便。

桑哥大怒，留钜夫不遣，奏请杀之。凡六上，帝皆不许，命钜夫归。

二十九年，又诏钜夫与胡祗遹、姚燧、王恽、雷膺、陈天祥、杨恭懿、高凝、陈俨、赵居信十人赴阙，召对便殿，劳问甚悉。三十年，出为福建海北道肃政廉访使。大德四年，改江南湖北道肃政廉访使。湖广行省平章纵家奴害民，钜夫按治之，榜其罪于市，民大悦。八年，召为翰林学士、知制诰同修国史。明年，加商议中书省事。时亢旱，风灾尤甚，钜夫应诏陈言，奏敬天尊祖、清心持体更化五事。十一年，出为山南江北大道肃政廉访使。

武宗即位，留翰林学士，加正奉大夫。凡朝廷大议，必咨之。每议事归家，人占其颜色，以知时政之得失。至大三年，复拜山南江北大道肃政廉访使。

仁宗即位，召老臣十六人赴阙，钜夫与焉。帝素重钜夫为人，每呼程雪楼而不名。雪楼，钜夫别字也。未几，改浙东海右道肃政廉访使，留为翰林学士承旨、资善大夫、知制诰兼修国史。二年，旱，钜夫应诏陈桑林六事，忤宰相意。明日，帝遣中使赐上尊劳之曰：“昨中书集议，惟卿言最当。后遇事，

其尽言无隐。皇庆元年，进荣禄大夫，诏钜夫与李孟、许师敬等议贡举法。钜夫言：“朱子贡举私议，可损益行之。”又言：“取士当以经学为本，经义当用程、朱传注。唐、宋词章之弊，不可袭。”从之。二年，以疾乞归，不允，命尚医给药物，官其子大本郊礼署令。三年，疾益剧，平章政事李孟亦为之请。特加光禄大夫，赐上尊，命廷臣以下钱于文明门外，大本乘驿护侍南还，仍敕所在有司常加存问。五年，卒，年七十。泰定二年，赠光禄大夫、大司徒、柱国，追封楚国公，谥文宪。

钜夫博闻强识，文章议论为海内宗尚者四十余年，临大事，决大议，风采凛然，不为利害所动。常曰：“士生天地间，当以利人济物为心，奈何琐琐为身家之计？”论者谓钜夫不愧其言。有《雪楼集》四十五卷。

子大年，金谿县尹；大本，秘书监著作郎。孙世京，集贤修撰。

袁桷，字伯长，庆元鄞县人。曾祖韶，宋同知枢密院事。祖似道，宋知严州。父洪，字季源，七岁通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春秋》，宋京尹马光祖辟为掾，以敏达闻，累迁太社令。贾似道不乐四明人，洪与同州六十余人皆被废。咸淳九年，起为建康路通判，大帅赵溍委以府事。诸将桀傲，数以语侵，洪请较射，洪三发三中，众惊服。后为制置司参议官，不拜而归。至元十五年，授同知邵武路总管府事；二十年，改温州；并以疾辞。卒，年五十四。

桷，幼好学，读书常达旦不寐。稍长，师事王应麟、舒岳祥，其学精深核实。以行台荐，授丽泽书院山长，不就。大德初，阎复、程钜夫、王构俱荐之，擢翰林国史院检阅官。成宗初建南郊，桷进郊祀十议，其序曰：

五帝不相沿乐，三王不相袭礼，所由来尚矣。损益之道，

其旨同焉。嬴政绝灭三代典礼，臆为之制，《礼经》废缺，残灰断壁，收合于西汉之世，名为宗周，而祠祭广衍，皆祖秦旧。逮王莽尊信《周官》，后汉二郑申释名义，违异于五经者，旁傅曲会，皆得以合。自汉而降，言礼者悉本于此。愚尝绸繆绎经传，审问慎思，繫儒先是，证郊社大典，秦、汉而下，莫有疑义，惟合祭，同异其详，可得闻矣，若郊非圜丘，帝非天帝，沿袭旧说，卒无与正。夫天无二日，是天尤不得有二也，五帝非人也，然不得谓之天，作《昊天五帝议》。祭天岁或为九，或为二，或以变礼者为正，作《祭天名数议》。圜丘不见于五经，郊不见于《周官》，作《圜丘非郊议》。后土，社也，先儒言之而复疑。焉，作《后土即社议》。三岁一郊，非古也，作《祭天无间岁议》。燔柴，古经之可见者也，《周官》以槿祀为天，其义各旨，作《燔柴泰坛议》。祭天之牛角茧栗，用牲于郊，牛二，合配而言之也，礼成，于周公未之有，改增群祀而合祠焉，非周之制矣，作《郊不当立从祀议》。郊，质而尊之义也，明堂，文而亲之义也，作《郊明堂礼仪异制议》。郊用辛，鲁礼也，卜不得常为辛，犹至日之不常为辛，作《郊非辛日议》。北郊不见于《三礼》，尊地而遵北郊，郑玄之说也，作《北郊议》。多闻阙疑，先圣有训。私不自量揆，妄为之说，实有慝焉。鸿藻硕儒，洽通上下，其必有以折衷而深证之。大德五年春三月，具官袁桷序。

昊天五帝议 言昊天者有三说。郑玄六天之妄，攻之者众矣。王肃谓祭天有二，冬郊圜丘，春祈农事。若明堂迎气，皆祭人帝。历唐而下，则谓郊祀配在者为昊天，明堂配上帝者为五帝。甚者因其说之不通，并《孝经》后稷配天本文，而非之。其说纷杂，良由天与帝之号不明故耳。夫在郊者，谓之天，在明堂者，谓之帝。河南程氏曰：“万物本乎天，人本乎祖。故冬至祭天而以祖配之，以冬

至者气之始也，万物成形于帝，人成形于父。故季秋飨帝，而以父配之，以季秋者，物成之时也。胡宏氏曰：“天言其气，帝言其性。”其说是矣。故由其在郊，则以其远祖配，尊而无文之义也。由其在明堂，则以其父配，尊而亲之之义也。郑氏六天，本于讖纬，攻之者虽力，而卒莫敢废。汉、魏以来，名号不一。汉初曰上帝，曰太一元始，曰皇天上帝。魏初元间，则曰皇皇天帝。梁则曰天皇大帝。至唐，始曰昊天上帝，从长孙无忌之议，而废六天之謬。后复尊郑，而不敢废者，盖郑氏谓星经之天皇，即《周官》之昊天，上以合夫《周官》，而下复合夫从祀。于是郊之所主为昊天，而其坛之二等，复有天皇焉。此存郑之说，至于唐、宋而不敢废者，以此也。王肃言：明堂为人帝者，固非，而攻王者未尝不泥于五帝，至以明堂之祀五常，其来已久。或者又谓禘祀五帝为祭天，以此病肃，然卒无以归于一当之论。愚尝独谓五帝非人帝，其所谓人帝者，五帝之配耳。且五帝非天也。新安朱氏之定五帝，有取夫家语五帝之说。天有五行，木、火、土、金、水分时化育，以成万物，其神谓之五帝，而不敢加天以混之。唐永昌之敕亦曰：天无二称，帝是通名。承前诸儒互生同异，乃五方之帝亦谓为天。自今郊祀唯昊天上帝称天，余五帝皆称帝。证以二说，则六天之说攻而自破，五帝之误，可证而不诬矣。独黄干泥夫郑学，谓飨帝于郊，而风雨节、寒暑时，非人帝所能为。殊不知五人帝者，若太皞是也。五人神者，若句芒是也。今以五行之官名佐成上帝，而称五帝，何忧不能寒暑节、风雨时。独不可称天帝以混夫昊天上帝之号耳。陈祥道言：五帝无预乎昊天上帝，其说良是。而下文言上帝则五帝兼存焉，此亦泥夫郑说，又谓明堂之上帝兼昊天与五帝而一之，其说又不通。独三山林岳言：古之祭上帝，与祭五之礼，以经推这，礼莫盛于周，周之

祭上帝，亦曰祀天，郊祀之天，明堂之上帝，即一也。郊祀从简，为报本反始。以稷配明堂从备，为大飨报成。以文王配稷王，业所始，文王王业所成，从其类也。祭于郊曰天，于明堂曰上帝，天言兆朕，帝言主宰也。《周官》先言祀上帝，次言祀五帝，亦如之。谓大臣之赞相，有司备具，至其圭弊，则五帝各有方色，未尝于上帝混同也。愚尝妄谓《周官》无明堂郊天之文，先儒必欲合于五经，其说愈不可解。天官大宰祀五帝，则掌誓戒，后云祀大神示，亦如之。郑谓大神示，即天地也，是重五帝于大神示也。五帝之说，盛于吕不韦之《月令》，《诗》、《书》所载未尝有五帝之号。尊上帝而黜五天帝，要不为无据也。

祭天名数议

天岁有九祭，郑玄之说也。何以谓之九祭？祀昊天于圜丘，五天帝于四郊，复立郊祀，明堂而为二，龙见而雩帝于南郊，此九祭也。王肃谓天惟有一，岁有二祭，南郊之祭为圜丘以冬祭，其祈农事也以春祭，谓之二祭。梁崔灵恩宗郑而黜王，不过谓郊丘不可为一，而五帝之祀同为天帝，明堂之不可废，犹大雩之不可废也。自唐以后，非六天者皆是，而九祭之名微与郑异者，则谓春祈谷，夏大雩，秋明堂，冬圜丘，兆五帝于四郊，为九祭。历代尊黜异同，不过出于三者之说。愚独以谓其说皆无足取证。郑氏之五天帝不得为天，前已辨之详矣。以圜丘南郊为二者，分帝为太微，为天皇，而非昊天之本名也。王肃之祈农事，先儒之言大雩，愚请得而论之。按《月令》元曰祈谷于上帝，噫嘻之，《小序》春夏祈谷于上帝，祈谷之，祭非郊与明堂之比也。善乎庐陵胡氏之论曰：“郑谓此即郊，按《特牲》又云郊迎长日之至，注引《易》说，谓春分日渐长，则此未春分也。《易》说三五之郊，一用夏正。孟献子云：启

蛰而郊，则此未启蛰也。献子又云：郊祀后稷以祈农事，此不礼后稷而祀帝也。足明此。但祈谷非郊天，大祭诗云：春夏祈谷，岂谓郊乎？先儒亦言：祈者，以民食之重，有求于天，不得于南郊、明堂并而大雩之，祭尤不宜与二大祭同议。按《春秋》之书雩旱祭也，司巫女巫之舞雩，皆不得已吁嗟而求之，其甚者，则歌哭而请之，礼之变也。《尔雅》曰：“雩号祭也。《春秋》书雩之例，三传虽有异同，大较纪其灾之极。若昭公之季年一月，而两书焉，足以见夫旱之极矣。谓夫子纪鲁之僭者，非也。鲁之雩坛舞咏而归者，非欤？又按郑注，周雩坛在南郊之旁，则非郊天之坛明矣。《诗》之《小序》，自欧阳氏、苏氏、朱氏疑而去之者已久，详《小序》之笺。则先已有疑于本文，故其笺曰：“《月令》孟春祈谷于上帝，夏则龙见而雩，是与？”夫“是与”者，疑之之辞也。春犹得以祈谷言，夏不得以祈谷言矣。孔疏知“是与”为若不审之辞，复引仲夏大雩，以祈谷实为证。是徇小序之失，不若郑氏之置疑也。祀天之礼，有常有变，有因事之祭，若国故之旅于上帝，师行之类于上帝，天地之大灾、疾病、水旱，皆不得不禱于天。孰谓雩旱而可谓常祭者也？今定以南郊为一，明堂为二，此为一岁之大祭。若祈农事，虽非变礼，要为祭之次者。吕令固有议之者矣。独祈农于上帝，诚不可废。而元日之祭，不得与郊祭并。故两存而复议之。

圜丘议

圜丘之名，独见于《周官·大司乐》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春秋》、《仪礼》之所不载。二载《礼》先儒谓出于汉儒，今不复引。以《周官》考之，圜丘非祀天之地。其本文曰：“凡乐，圜钟为宫，黄钟为角，太簇为徵，姑洗为羽。鼙鼓、鼗、孤竹之管，云和之琴瑟，云门之舞。冬日，至于地上之圜丘奏之。若

乐六变，则天神皆降，可得而礼矣。函钟为宫，太簇为角，姑洗为徵，南宮为羽。灵鼓、灵鼗，孙竹之管，空桑之琴瑟，咸池之舞。夏日，至于泽中之方丘奏之。若乐八变，则地示皆出，可得而礼矣。”郑康成释以为禘祭，又谓天神为北辰，地示为昆仑。历代相承，皆谓祀天于圜丘。王肃之徒，虽难郑说，能知禘之非祀天，而谓郊即圜丘，圜丘即郊，其说率杂而不能定，愚按圜丘非郊也。圜丘非祀天神，独郑康成言之，既不能合于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仪礼》，而于《周官》复有所背。以《周官》之本文言，止言于地上圜丘奏之，不闻其祀天于圜丘也。况《大司乐》前云奏黄钟，哥大吕，舞云门，以祀天神；奏太簇，歌应钟，舞咸池，以祭地示。夫祀天神、祭地示，其乐与圜丘所奏实异。则当以黄钟、大吕、云门为祀天，不当用圜丘降神之所，而遽言为祀天之所也。其祭地也，亦当以太簇、应钟、咸池为祭地，不当用方丘降神之所为祭地之所也。郑康成知其说之不通，遂释前天神为五帝，日月星辰圜丘之天神为北辰。后来纷纷沿袭共说。而王肃六天之辨，复泥于祀天圜丘之说，不能详明其本文而折其谬，乃谓郊即圜丘，圜丘即郊。故崔灵恩、孔颖达咸宗郑而黜王。夫《大司乐》既无祀天圜丘之文，而郑氏天神复释为二，有不待辨而明。按释圜丘者，谓为自然之丘，非人力所为，其说与《尔雅》合。雍镐近郊宜或有此，若后代国都于平衍之地，将人力而为之耶？抑亦为坛以象之耶？或曰圜丘祀天，郑康成必本于前代。愚曰《诗》《书》《易》《春秋》《仪礼》之所无者，不必信郑氏之说，本于秦始皇祠八神地主之圜丘，又汉武帝作十九章之歌，以正月上辛用事甘泉园丘二者，皆非祀天。郑氏阴取之，而不敢明证其事。若谓南郊即圜丘，北郊即方丘，不知《周官》四郊非南北郊之郊，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春秋》之郊非圜丘之制，不得合而为一。

谓祀天于圜丘者，特郑氏之说，初非《周官·大司乐》之本文。陈祥道《礼书》谓祭祀必于自然之丘，所以致敬，燔瘞必于人为之坛，所以尽文，亦宗郑之说而微异。崔灵恩、义宗亦宗郑、黜王。而所谓郊即圜丘，圜丘即郊之误，乃不能正其说。历汉至宋诸儒，悉不过以《周官》傅合于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春秋》，滋以启后来之误。故为之辨。

后土即社议

《周官》无祭地之文，先儒言之详矣。而其言近于地者，有五，曰地示、大示、土示、后土、社是也。郑氏之释地示，则曰：北郊神州之神及社稷。夫以北郊为祀地，此祀之大者，不得合社与稷而言，合社与稷，是为三祀，非祭地明矣。曰大示，郑无明释。或谓大示，乃地示之大者。祀地以北郊为大，则地示之大者，将何以祀之？曰土示，郑谓原隰平地之神，此又非祀地矣。曰后土，郑氏则直谓：后土，黎所食者，后土官名，死为社而祭之。又曰：后土，土神，不言后土社也。其答田琼则曰：此后土，不得为社者，圣人制礼，岂得以世人之言著太典，明后土土神不得为社。至于太祝建邦国告后土，郑复曰：后土神神，独此说违戾特甚，启历代之讹谬，产自此始。按《尚书》曰：“告于皇天后土。”孔注曰：“社也。《泰誓》之宜于冢土，亦社也。《召诰》之社于新邑者，亦后土也。甫田之以社以方；注：社，后土也。后土与社，皆地之称，今悉疏经文之可证者而言之。《泰誓》曰：郊社不修，礼日祭地于郊，所以定天位也，祀社于国，所以列地利也。又曰：郊所以明天道，社所以神地道。又曰：“郊社所以事上帝。又曰：明乎郊社之义。又曰：礼行于郊，而百神受职；礼行于社，而百货可极。若然，则社即后土，后土即社。郑氏之释《大宗伯》，既以黎所食者为是，而复有所疑而不决，于是答田琼

之问，以后土不得为社。四者之说，更相背戾。而方丘、北郊复为二说，终莫能定。至胡宏氏始定郊、社之义，以为祭地于社，犹祀天于郊也。故《泰誓》曰：郊社不修，而周公祀于新邑。亦先用二牛于郊，后用太牢于社。记曰：天子将出类乎，上帝宜乎社。而《周礼》以禴祀昊天上帝，以血祭祭社稷，别无地示之位。四圭有邸，舞云门以祀天神，两圭有邸，舞咸池以祭地示。而别无祭社之说，则以郊对社可知。后世既立社又立北郊，失之矣。此说足以破千古之惑，故新安朱氏《中庸》郊社，亦以社为祭地，取夫胡氏，而独以其废北郊之说为未然。愚按北郊不见于经，独见于郑氏。郑氏之北郊，非至日方丘之祭。攻郑氏神州之说者多，而不能辨郑氏北郊之不经。攻合祭之说者力，而不考以地为郊之失，亦始于王氏。郊以祀天，社以祀地。冒郊为祀地，吾知其不出于六经也。《春秋》书鲁之郊止天郊天，不闻其郊地也。用牲币于社，间于两社，皆天子之制也。谓鲁为僭郊社，则可；以鲁郊为祀地，则不可。云汉之诗曰：祈年孔夙，方社不莫。又曰：“自郊徂宫，宫社宫也。告天地之礼，郊、宫为二，则诗之郊，亦非祀地也。朱氏亦曰：“《周官》止言祀昊天，不言祀后土。先儒之言，祭社者为是。其言《周官》礼大神、祭大示，皆无明文，是深有疑于《周官》之非全书也。或谓社不足以尽地，此盖因诸侯大夫皆得祖社，遂因此以致疑。按《大宗伯》：“王大封，则先告后土。”又曰：“建邦国，先告后土。”谓之后土者，建国之始称。若武城之告于后土者是也。左祖、右社，亲地之道也。此言社之名成于告后土之后也。先儒谓尊无二上，故事，天明独行于天子，而无二事地察，故下达于庶人，而且有公私焉。胡宏氏曰：“诸侯之不敢祭天，犹支庶之不敢断祖也；诸侯之得祭地，犹支庶之各母其母也。”其说为是。且社有等差，

至于州党族闾，愈降愈少。独天子之社，为群姓而立。王社之说，孔疏谓，书传无文，其说莫考。陈祥道释社、后土之辨，终泥于郑氏。至谓建邦国先后土为非社，曾不知社之未立，其不谓这后土，其可乎？

祭天无间岁议

古者，天必岁祭。三岁而郊，非古制也。然则曷为三岁而郊也？三岁之礼，始于汉武。其祀天也，不于泰坛而于甘泉坛。有八觚席，有六采文章采缕之饰，玉女乐石之异，鸾略马莘驹之靡，瑄玉宝鼎之华，其礼也侈，其用民也劳，如之何其勿三年也？至于后世，不原其本，而议其末。三年之祭，犹不能举其能力行者。若唐之太宗，享国长久，亦不过三、四。宋仁宗以后，始克遵三年之制。夫三年一祭，已不得为古，则一、二举者，尤非礼也。苏氏曰：“秦、汉以来，天子仪物，日以滋多，有加无损，以至于今，非复如古之简易也。今所行，皆非周礼。三年一郊，非周礼也。先郊二日而告原庙，一日而祭大庙，非周礼也。郊而肆赦，非周礼也。优赏诸军，非周礼也。自后妃以下至文武官皆得荫补亲属，非周礼也。自宰相宗室已下至百官皆有赐赆，非周礼也。”先儒又曰：古之郊礼，以事天也，以报本反始，以教民尊上也。天子前期斋戒，命冢宰誓百官而莅事焉，事之莫尊者也。近世则变矣。三年而一郊，其所事者，则军旅亿丑之赏赆耳。事军旅亿丑之赏赆，则诚不专于享帝，制不一于报本。夫郊，以报一岁生物之功也。夫岂三岁一生物，而三岁一报耶？古者，大路素而越席，大圭不琢，大裘不饰，牲用茧栗，器用陶匏，谓德产精微，物所以称，故其文至简，而其诚至懿。近世盛銮辂冕服，珠玉金縢之饰，唯惧不华，内阙观宫一夕之具，唯恐不工。其文至繁，而其费至广，岂所以降格天神之意邪！如是，则郊天之礼，自汉而下皆

非古制。礼乐百年而后兴，诚能如三代之礼，其茧栗、陶匏，费不为甚广，罢坛陛从祀之位，止以始祖为配，则千百年之废礼附典，由是而举，岂不甚盛！其或不与祭，则如《大宗伯》所谓：“若王不与祭祀，则摄位。”郑氏之释量人亦曰：“冢宰位佐王，祭亦容摄祭。”庶几破千古之陋，上以合于天道，而下足以解诸儒之疑议云

燔柴泰坛议

《仪礼·觐礼》曰：“祭天燔柴，祭山丘陵，升祭川沈。”《祭地瘞祭法》亦曰：“燔柴于泰坛，祭天也，瘞埋于泰折，祭地也。”《尔雅》曰：“祭天曰燔柴，祭地曰瘞埋。”《祭法》、《尔雅》虽各自为书，而其说与《仪礼》合者，独燔柴无异。《周官》曰：“以槿祀昊天上帝，实柴祀日月星辰，楹燎祀司中、司命、槿师、雨师。”夫《周官》之柴归于日月星辰，而以槿祀为祀天，是不与《仪礼》合也。《礼器》曰：“至敬不坛，扫地而祭。”不坛，非燔柴也；扫地而祭，非《周官》之祀也。合《礼仪》《周官》、《礼器》三书而言之，实有不同。自郑氏必欲合三礼之说为一，而后人附会者曲为之迁就。崔灵恩则谓：先燔柴及牲玉于丘讫，次乃扫地而祭。祭天之法，皆于地上，以下为贵，故不祭于人功之坛。陆佃则曰：“祭天之礼，升槿于泰坛，奏乐于圜丘，所以致天神也。天神皆降，可得而礼，然后扫地而祭。乐者阳也，其声无形，故奏于自然之圜丘。烟者，阳中之阴，其气有象，故燔于使然之泰坛。至于槿祀实柴，有异于《仪礼》。郑氏则云：槿，烟也。三祀皆积柴实牲体于日月，言实柴于祀天，言槿三祀互相备矣。其释《觐礼》则曰：“燔柴祭天，祭日也，祭天为祭日，则祭地瘞者，祭月也。日月而云，天地灵之也。敢各疏其穿凿，以从古礼经之正。《周官》之不与《仪礼》、《易》、《诗》、

《书》、《春秋》合者，不止于祀天地，今止因三礼之异同，诸儒之附会而言其非是。夫《周官》之圜丘，乃奏乐之所，非坛也。自汉而下，皆祀于圜丘，已失《周官》之意。崔氏谓圜丘即坛，为人功之坛。按释园丘者为自然之丘，非人功之坛，崔说与释园丘者异矣。使果从坛下扫地而祭，则燔柴于人功之坛，不可谓质，而独扫地之祭，得谓之质矣。若然，则《仪礼》之燔柴为末，而扫地之祭为本。历考梁、陈以来，不闻有祭于圜丘之下者。是崔氏之说，不得以行也。陆氏谓自然者为丘，使然者为泰坛，是祀天守有二。愚尝谓：合于《周官》，则泰坛之制未尝有合于《仪礼》，则燔柴之制无圜丘。历代之失祀于园丘，非是。陆氏独不能证其误，是为二坛者，亦非也。郑氏谓：烟，槿也。《诗》生民之槿祀，《书》之‘槿于六宗，槿于文武。’释者谓：槿，敬也。又曰：“精意以享”之谓也。使从郑说，以槿为烟，则六宗之祀不得与上帝并，而祀文武于宗庙，又难与燔柴之祭同也。郑氏之释燔柴，以祭天为日，祭地为祭月，其说尤妄。是殆尊《周官》之书，其不可合者，遂臆说以非古礼。如夏正郊天迎长日之至圜丘，南郊二天帝之说，类皆若是。古《礼经》独觐礼为天子礼，舍燔柴为祭天。则此书又如王安石之罢黜不能，以用于世。戴记之合于经传者，先儒类皆取之。若《王制》、《礼器》、《儒行》、《明常位》等篇，固有疑之者矣。独燔柴泰坛为祭天，与古礼合，特取其说。郑泰坛虽不见于《仪礼》，然从古传袭，未尝不以坛壝为正。觐礼之坛十有二寻，周公之三坛，同禋司仪之为坛，三成去祧为坛。下至周末，齐候为柯之盟，有坛先君适四国，未尝不为坛。况祀天钦崇之实，其可废坛壝哉！

郊不当立从祀议

郊有从祀，西汉未之见也。礼之失，始于建武。建武采元

始之制而为之。元始，王莽之政也。王莽之失，在分牢，在同祭，不闻其从祀也。社佑尊时王之礼，而深知其非，谓：从祀之坐，近古皆有，梁、陈及于国朝，始相尚袭。夫谓之近古者，非古明矣。开元之礼，成于徐坚之徒，而开宝所作，祖于开元。大较从祀损益，咸取于建武。今因开元所定而论著其非是。其第一坛曰五帝，曰大明夜明。以《周官》言之，五帝之祀在四郊，大明夜明以实柴，而朝日夕月之制，复见于经传，此不得混而一之之证也。坛之第二与第三，皆以星经为之制。杜佑谓：天有万一千五百二十星，地亦如之。考其所祭，知其坛壝之不足以容也。遂为外官、内官以别，而节其数。开宝以后，又复增王狱、四渎、讽师、雨师之类，而并祭之。其坛愈广，其牲牢愈繁，而其礼愈失。考于《周官》，则《大宗伯》之实柴楹燎，此又不得混而为一之证也。今考于《虞书》，其类上帝之后，则行六宗、山川群神之祀，不闻其合祭也。汤之元牲，武成之柴望，皆若此矣。《召诰》用牲于郊牛二者，后稷配天之始也，若鲁之三望，虽为非礼，亦皆无总祀之理。自汉而下，牲犊、尊罍之数不胜其烦之费，竭九州之贡赋，不足以供。由是，虽三年之祭亦不能举。坛壝繁杂，宫县四立，有司临事，登降逼泰，惧不能以周旋，跛倚颠仆，无所不至。昔之儒，先能议合祭天地之非，而不能正合祭群祀之失；能以亲郊为是，而不能以三年一郊为非；能知牛羊供之这费广，而不能尽角茧栗之诚慤。甚者配帝之争不决，遂有二配帝于坛上。依违莫从，一至于是。今若悉如三代典礼，不伤财，不害民，一岁一郊，则何惮其不可行也！

明堂与郊天礼仪异制议

晋挚虞议曰：“郊丘之祀，扫地而祭，牲用茧栗，器用陶匏。事反其始，故配以远祖明堂之祭备物以祭，三牲并陈，筮

豆成列，礼同人理，故配以近考。新安朱氏；曰：为坛而祭，故谓之天，祭于屋而以神示祭，故谓之帝。晋傅元亦云：于郊尚质，于明堂尚文。若然，则仪文悉皆有异矣。郊以牲，明堂以牛羊，诗曰：“我将我享，维羊维牛。”此牲之异者也。燔柴以报阳也，犹宗庙之裸鬯也。明堂与守庙近，则燔柴乎。何有？席用藁鞮，器用陶匏，象天之质也。玉爵代匏尊彝簋俎之属，一以宗庙。此元丰议礼这得也。郊之祭，用气也。进孰之失，始于唐。自唐以降，未之有改也。记曰：郊血大飧，腥三献焰。一献孰。解者曰：郊祭天也，大飧袷祭也，三献社稷五祀也，一献群小祀也。郊不以血，而以孰荐，礼之褻而失之甚者也。在则明堂之祭，其不进孰与？曰圣人亨，以享上帝。上帝，明堂之称也。用于明堂，而不用于郊，其义有矣。特牲少牢之始于荐孰，大夫之礼也。用大夫之礼于郊不可也，用于明堂，近宗庙也。配群祀于郊非礼矣。明堂，国中也，邑外曰郊，引而近之，其渎莫大焉。尊彝尚质也，彝以盛郁鬯，郊得以用之也。记曰：黄目郁气之上尊，彝得谓之尊也。定尊彝于天地，六彝于宗庙，郑氏之说也。开元遵而不用于郊，犹日以质不以文。明堂，宗庙之近，而文物之极也。其不用也，则野矣。凡此，皆礼仪文质之异，不可以不辨也。

郊非辛日议

郊特牲，曰郊之至也，迎长日之至也，又曰郊之用辛也。周之始郊日以至。郑玄谓迎长日者，建卯而昼夜之分也。三王之郊，一用夏正。其释周之始郊日以至，则谓鲁无冬至祭天圜丘之事，是以建子之月，郊天示先有事也。夫以迎长日为建卯，胡氏非之至矣。三王之郊以寅，则冬至圜丘之祭，是周以冬为春矣。正月正岁，犹日以子为首，若以冬为春，是非矣。盖郊之用辛，言鲁礼也。周之始，郊日以至，言周以冬至而郊也。

易周为鲁，以附夫臆凿之论，则大有所不可。周为周王，鲁为鲁公，合周、鲁为一礼，曷不曰鲁之始郊日以至。叶梦得氏曰：以郊为长日之至，下言郊之用辛。周之始郊日以至，正以别鲁礼。郑氏反之，强以建卯为日至，甚矣其好诬也。冬至祭天，此周之正礼不可易者。孟春建寅之郊，盖祈谷之祭。鲁虽得郊，不得同于天子。是以因周郊之日，以上辛，三卜不从，至建寅之月，正鲁郊，殆周祈谷之祭故。左氏谓，启蛰而郊也。或曰郊雩必以辛，周之制与？曰以至日而祭，则至日非常以辛也。鲁之郊雩皆辛，是鲁之礼也。然则周郊非辛与？曰周官祀大神则卜日。崔灵恩谓，卜日以至，为主不吉，始用它日。是有疑于卜也。横渠张氏谓，日至不必卜日，周之始郊日以至，言日至则不容卜，言月至则有卜，卜日则失气至之时矣，是定以为卜日也。《曲礼》曰：“大飨不用，卜吕大临。”谓天时阴阳这至，日月素定，故不问卜。若他飨，则问卜矣。或又曰：“周之不用辛，有所本与？《召诰》曰：“越三日，丁巳用牲于郊。”非辛也。至翼日而社，非卜也。五经异义，《春秋公羊》说，礼郊及日皆不卜，常以正月上丁成，王命鲁使卜从乃郊。故鲁以上辛郊，不敢与天子同也。是足以明周郊之非辛矣。历代之月时不一，独唐武德以冬至祀天，孟春辛日祈谷于南郊，能取二就而裁正之，号为近古。故特表而出之。

北郊议

北郊之名，不见于五经。谓北郊见于《周官》，郑玄之论也。《周官》无北郊之本文，因郑玄讖纬之说，而与《周官》并行者，王莽、刘歆实为之始也。先儒能攻王莽南北合祭之义，而不知立北郊之说者，始于匡衡，成于王莽。舍其大，而议其细，相承谬误，今千七百余年矣。敢推其本始而详言之。夫周官圜丘、方丘为奏乐之地，非祭之所。圜丘之辩详矣。郑氏祭

地之法有二：夏至之日，祭昆仑之神于泽中之方丘，一也；正月祭神州地示于北郊，二也。是方丘、北郊为二。今合而言之，不知其何所始也。按《大宗伯》之本文，郑氏之不能释者有二：曰以狸沈以鬯辜，则曰：不言祭地，此皆地示祭地，可知。以黄琮礼地，则曰：“礼地以夏至，谓神在昆仑者。至于大司乐之地示，则又曰：“祭于北郊。”郑氏既以方丘、北郊为二，而后人之尊郑者，未尝不以方丘、北郊合而为一，神州讖纬非之者至矣。至若方丘之不为祭所，北郊之无所经见，皆泥其说而无有辨之者。或曰：“北郊始于匡衡，非王莽自为之说。谨按《汉志》，高帝因北畴而备五帝，至武帝时，后土犹未立，建始之际方立南北郊。匡衡、张谭以天随王者所居，援据《礼经》皆自为损益若所引祭地于泰折在北郊就阴位之说，今戴记无北郊之文。陈祥道《礼书》知其说之无所据，遂谓南郊祀天，则北郊祭地，祀天就阳位，则祭地就阴位，以强合夫郑氏北郊之说。夫郊非天不足以言，社非地不足以尽，二者相对，如天之不可以合祭也。谓之郊地，其何所据哉？先儒能明祭之不可以合，而不能辨社之不可以为郊，沿袭建始之弊。自汉而降，无有知其非者。祀地之为社，详见于后土之议。尊地之说，莫先于罢方丘、废北郊，以全古礼之正。王肃之攻郑玄，其说虽行于泰始，惜犹以郊、丘为一，故宗郑者多，而王说复废。驯致今日，郊社盛礼，方由是损益，以承三代之正。罢北郊之谬，其不在兹乎！

礼官推其博洽，多采用之。擢应奉翰林文字、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，迁待制，拜集贤直学士，移疾归。复以集贤直学士召，改翰林直学士、知制诰同修国史。至治元年，迁侍讲学士。时拜住当国，重榘学识，欲使撰辽、金、宋三史，榘上采访遗书条例。未几，英宗遇弑，事不果行。泰定初，告归，

卒于家，年六十二。赠中奉大夫、江浙行省参知政事、护军追封陈留郡公，谥文清。

桷于近代礼乐之沿革，官吏之迁次，士大夫之族系，百家诸子之目录，悉能推本源委，详言之。文章奥雅，与虞集、马祖常以议论相师友，当时文体为之一变。有《清容居士集》五十卷。

子瓘，同知奉化州事。后至元中，修三史，桷孙汧²进家藏书数千卷，擢秘书监著作郎。

史臣曰：“程钜夫条时政得失，事核而词直，虽文采不耀，然切有之言也。遭遇世祖，事多施行江南，新附之民，实被其泽，仁言利溥，信矣哉！袁桷议郊祀典礼，斟酌古今，为当时所采用，故著其十议，以备一朝之掌故焉。”

卷一百八十三

列传第八十七

赵孟頫 赵与薰
赵大讷 叶 李

赵孟頫，字子昂，湖州归安人。宋太祖裔孙秀王子称五世孙也。幼聪敏，读书目成诵。

宋亡，益自力于学。吏部尚书夹谷之奇荐为翰林编修，不就。侍御史程钜夫奉诏搜江南遗逸，又荐之。入见。孟頫神采秀异，民祖称为神仙中人，使坐于右丞叶李上。御史中丞奏：“孟頫亡宋宗室，不宜侍左右。”钜夫曰：“立贤无方，乃陛下之盛德，此言将陷臣于不忠。”帝曰：“彼何知！”命左右宣敕逐之出。

会立尚书省，使孟頫草诏颁天下。帝览之，喜曰：“卿言皆吾所欲言者。”诏集百官于刑部议赃律，以至元钞二百贯为满，论死。孟頫曰：“始造钞时以银为本，虚实相权，今则轻重相去至数十倍，故改中统钞为至元钞。异日至元钞必复如中统，计钞抵法，疑于太重。古律以米、绢论赃，谓之二实，最为适中。钞乃宋人所造，施于边郡，今袭用之，以此断人死命，恐非良法。”或以孟頫南人年少，议国法不便，厉色责

之。孟頫曰：“人命至重，立法不当，人将不得其死。孟馘頫奉诏与议，不敢不言。”其人默然。议罢，出谢曰：“吾失在不学。细思之，公言是也。”执政拟孟頫为吏部侍郎，参议高明持不可。

二十四年，授兵中部郎中。至元钞滞不行，诏遣尚书刘宣与孟頫乘驿至江南，责行省慢令之罪，左右司及诸路官则径笞之。孟頫不笞一人，复命。桑哥为丞相，钟初鸣，即坐尚书省治事，六曹官后至者笞。孟頫一日后至，断事官引受笞。孟頫入诉于右丞叶李，李责桑哥曰：“古者，刑不上大夫，所以养入廉耻。公笞郎中，是辱朝廷也。”桑哥惭，慰遣孟頫。自后，惟曹史以下始受笞。孟頫行东御墙外，道狭，马蹶附于河。帝闻之，赐钞五十锭，命移筑御墙。其为帝眷厚如此。

二十七年，拜集贤直学士。是岁地震之，北京尤甚。帝幸龙虎台，深忧之，遣平章阿剌浑撒里驰还上者，召问集贤、翰林两院官致灾之由，戒毋令桑哥知。两院官畏桑哥，莫敢言。孟頫与阿剌浑撒里善密告之曰：“今理算钱粮，民不聊生。地震之变，殆由于此。宜大赦天下，尽与蠲除，庶几天变可弭。”阿剌浑撒里入奏，帝从之，已草诏，桑哥怒谓必非上意。孟頫曰：“凡钱粮未征者，其人死亡已尽，何所从取？不及是时免之，他日言事者以失陷钱粮数千万归咎尚书省，丞相何以自解？”桑哥悟，乃曰：“吾料不及此。”诏下，民大悦，咸额手相庆。

宋故相留梦炎降，帝用为礼部尚书。一日，帝问梦炎与叶李优劣，孟頫对曰：“梦炎，臣之父执，其人重厚，笃于自信，好谋而能断，有大臣器。李所读之书，臣皆读之，所知所能，臣皆知之能之。”帝曰：“卿以梦炎贤于李耶？梦炎在宋

为状元，位至丞相，贾似道误国罔上，梦炎依阿取容；李布衣，乃伏阙上书，请斩似道；是李贤于梦炎，明矣！卿以梦炎父执，不欲斥言，可赋诗刺之。”孟頫赋诗曰：“状元曾受宋家恩，国困臣强不尽言。往事已非那可说，且将忠直报皇元。”帝称善。

孟頫退谓奉御彻里曰：“上论贾似道误国，责留梦炎不言。今桑哥误国之罪，甚于似道，我等不言，他日何以辞责？然我疏远之臣，言必不听，公为上所亲任，读书知义理，能为天下除残贼，真仁者之事也。公必勉之。”既而彻里至帝前数桑哥罪恶，帝怒命卫士批其颊，血涌口鼻，仆于地。少间，复呼而问之，彻里执奏如初。会大臣亦有继言者，帝大悟，遂按诛桑哥。后彻里与孟頫论及此事，叹曰：“使我有万世名，子昂之力也！”尚书省罢，执政多以罪去。

中书参知政事贺胜以不通文字，请帝早简辅相。帝周视左右，乃属目于孟頫曰：“卿可至中书参决庶务。”孟頫固辞。帝问阎复、宋渤何如？孟頫对曰：“皆非相才。”诏孟頫出入宫门无禁，且谓孟頫曰：“朕年老，聪明有所不逮。大臣奏事，卿必与俱入，或欺罔，卿即为朕言之。”孟頫谢不对，后乃力请补外。

二十九年，出为同知济南路总管府事。佷廉访司事哈刺哈孙素苛虐，孟頫不相能，以事中之。会修《世祖实录》召孟頫至京师，乃解。大德二年，除汾州知州，未行，召书金字《藏经》，仍命举能书者自随。事竣，改集贤直学士，行浙江等处儒学提举。至大元年，迁泰州尹。仁宗在东宫，素知孟頫贤，召为翰林侍读学士、知制诰同修国史。及即位。擢集贤侍读学士。皇庆元年，改翰林侍讲学士，转集贤侍读学士。是年，河间路进嘉禾，有一茎数穗者，诏孟頫绘图，藏于秘

府。延祐元年，迁集贤学士、资德大夫，进拜翰林学士承旨、荣禄大夫。帝眷孟頫甚厚，字而不名，尝以孟頫比唐李白、宋苏轼，又言孟頫过人者数事：一帝胄，二美姿仪，三博学，四操履纯正，五文词高古，六书画绝伦，七旁通佛老之学。或言孟頫为赵太祖子孙，帝作色曰：“汝言赵子昂，岂家世不及汝耶！”其人惶惧而退。又有言国史载兵谋战策，不宜使孟頫与闻。帝曰：“赵子昂，世祖所简拔，朕悯其老，隆以礼貌，使典司著作，传之后世，汝辈妨之何也？”孟頫常累月不朝，帝问左右，对以年老畏寒，敕御府赐溪鼠翻披。

初，孟頫用程钜夫荐起家，后钜夫以翰林学士承旨致仕，孟沂代之，先往拜钜夫，而后入院，时入称为衣冠盛事。六年，谒告归。帝遣使赐衣币，趣之还朝，以疾不果行。至治元年，诏孟頫即其家，书《孝经》。赐上尊及衣二袭。是岁卒，年六十九。赠江浙中书省平章政事，追封魏国公，谥文敏。有《松雪斋文集》十三卷。

杨载称孟頫之才为书画所掩，知其书画，不知其文章，知其文章，不知其经济之不。人以为知言。孟頫妻管氏、子雍，并以书画知名。仁宗取孟頫及管氏与雍所书，装为一帙，识之曰：“使后世知我朝有一家善书者。”雍官至集贤待制。孟頫弟孟吁，字子俊，亦工书画。

宋宗室仕元者，又有赵与薰、赵大讷。

赵与薰，字晦叔，宋宗室子。登进士第，为鄂州教授。至元十一年，伯颜渡江，与薰率其族人诣军门上书，力陈不杀人可以一天下，且乞全其宗族。后伯颜入朝，世祖问宋宗室这贤者，伯颜以与薰对。

十三年秋九月，遣使召至上都，与薰幅巾深衣以见，言宋亡由于误用奸臣，词旨激切，世祖为之感动。即授翰林待制，

进直学士，转侍讲。疏陈江南科敛，及发宋攒宫，宜禁之。帝虽不能用，然不以为忤也。二十七年，京师雾塞，明年正月甲寅，虎入南城。与薰又疏言权臣专政之咎，退而家居待罪。

未几桑哥败，平章不忽木奏与薰贫窳有守，世祖曰：“得非指权臣为虎者耶？”赐钞万三千贯，岁给其妻子粮。累迁翰林学士。成宗即位，特命官其子孟实以终养。大德七年卒，命有司赙钞五千贯。赠通议大夫、礼部尚书、上轻车都尉、天水郡侯，谥文简。

赵大讷，一名良胜，字敬汉，浦阳人。宋周王元俨十世孙。有学行。由全州录事，累转龙溪尹。俗尚鬼，垒石为紫衣神祠，黠者藉为奸利。大讷投其像江中，移石修孔子庙。邑豪杀人，郡守其赀出之。大讷抱案牒诣府，历数其奸；守怒，中以他罪。改永春尹。俄调永嘉。永嘉计口赋盐，民病之，大讷建议令富商转售瑞安，猾吏伪为官书，诬贫民盗贩，民自杀者三人。计下大讷讯之，卒正猾吏罪。除温、台等海运千户，改知永新州。境内鹄湖、罗陂为群盗渊数，大讷用奇计获其渠魁，余党奔散。后告老归，卒于家。民为立生祠。

叶李，字太白，一字舜玉，杭州钱唐入。少受学于义乌施南，补京学生。宋景定五年，彗出于柳，理宗下诏罪己，求直言。是时，世祖南伐，命贾似道御之。会宪宗崩，世祖班师，似道自诡以为己功，益骄肆，创置公田关子，其法病民甚，中外毋敢言者。李与同舍生康棣等八十三人，伏阙上书，劾似道。似道大怒，知稿出于李，嗾临安尹刘良贵，诬李僭用金饰斋扁，锻炼成狱，窜漳州。似道既败，乃放还，与似道遇诸涂，李以小词赠之。宋亡，归隐富春山。江淮行省辟署苏、杭等郡教授，不应。

至元十四年，世祖命御史大夫相威行台江南，且求遗逸，

以李姓名上。初，李劾似道书，世祖习闻之，每拊掌称叹。及是，以姓名闻，世祖大悦，即授浙西道儒学提举。李闻命，欲遁去，而使者致丞相安童书，有云：“先生在宋，以忠言说论著，简在帝心。今授以五品秩，士君子当隐见随时，其尚悉心，以报殊遇。”李乃就职。

二十三年，侍御史程文海奉命搜江南遗逸。世祖谕之曰：“此行必致叶李来。”李既至京师，敕集贤大学士阿尔浑萨里，馆于院中。及召见香殿，劳问“卿远来良苦”，又询治道安出？李右陈自古帝王得失成败之由。世祖嘉纳之，赐坐锡宴，更命五日一入议事。一日议事朝堂，李病足不在列，帝命以所御五龙车召之。李奏请复立提举司提调学官，课诸生讲明治道，而上其成才者，以备录用，凡心徭役一切蠲免。从之。

是时，乃颜叛，诏李庭讨之，将校多用国人，或其亲昵，立马相向语，辄释仗不战，逡巡退却。帝患之。李密奏请以汉军列前步战，而联大军断其后。安定用其谋，师果奏捷。自是，帝益奇李。每罢朝，必召见论事。

二十四年，特拜御史中丞，兼商议中书省事。李以足疾辞，帝笑曰：“卿足艰于行，心岂不可用耶？”李固辞，因奏：“若监察御史奏疏、西南两台咨禀，事关军国，利及生民，宜信便宜上闻，以广视听。臣请诏台臣言事，各许实封，幸甚。”又曰：“宪臣以绳衍绊繆为职，苟不自检，于击搏何有！有贪怙败度之人，宜付法司增条科罪，以惩欺罔。”由是台宪得实封言事，其受赇者付法司科断。

会议立尚书省，李奏：“平章政事桑哥宜为右丞相。”帝从之。桑哥既为右丞相，奏以李为尚书左丞，李固辞，谓“臣之资格，这宜遽至此。”帝曰：“商用伊尹，周举太公，岂循资格耶？卿其勿辞。”赐大、小车各一，许乘小车入禁中，仍

给扶升殿。始定至元钞法，并取钞样颁行。又荐周砥等十人为祭酒等官。帝皆从之。帝欲徙江南宋宗室及大姓于北方，李乘间言：“宋已归命，其民安于田。今无故远徙，必将疑惧，万一有奸人乘衅而起，非国之利也。”帝悟，事遂寝。迁右丞，转资德大夫。时淮、浙饥馑，谷价腾跃，李奏免江淮租税之半，运湖广、江西粮十七万石至镇江，以振饥民。帝伐安南，召李入议，李以为：“军旅一兴，糜费钜万今深入敌境，万一蹉跌，非所以威示远人。”帝不听。

二十五年，迁平章政事，李又固辞，赐以玉带，秩视一品，及平江田四千亩。时桑哥专国政，李与之同事，无所匡救。会桑哥败，事颇连及同列。久之，李以疾得请南还。扬州儒学正李淦上书言：“叶李本一黥徒，受皇帝简知，可谓千载一遇。而才近天光，即以举桑哥为第一事，禁近侍言事，以非罪杀参政郭佑、杨居宽，逼御史中丞刘宣自杀，变钞法，拘学粮，征军官俸，减兵士饷，立行司农司、木棉提举司，增盐酒醋税课，官民皆受其祸。尤可痛者，要束木祸湖广，沙不丁祸江淮，木呼里祸福建。又钩考钱粮，民怨而盗发，天怒而地震，水灾洊至。尚赖皇帝圣明，更张政化。人皆知桑哥误国之罪，而不知叶李举桑哥之罪。李虽罢相权，刑戮未加，宜斩李以谢天下。”书闻，驿召淦诣亦师。

二十九年二月，李南还，至临清，帝复召为平章政事，佐丞相完泽治省事，李上表力辞。寻卒，年五十一。李既卒，而淦至，诏以淦为江阴路教授，以旌直言。

李前后赐赉虽多，自奉甚俭，尝戒其子曰：“吾世业儒，甘贫约。汝曹其清慎自持，勿增吾过。”指所赐物曰：“此终当还官也。”比卒，悉表上之。至正八年，赠资德大夫、江浙等处行中书省右丞、上护军，追封南阳郡公，谥文简。

史臣曰：“赵孟頫以宋宗室之俊，委贄事元，跻于通显。其在《大雅》之诗曰：‘殷士肤敏，裸将于京。’刘向以为悯微子之朝周，故君子不责孟頫，而为赵氏悯也。叶李以劾贾似道受知于世祖，及为宰相，党附桑哥，不发其奸。传曰：‘君子不以言举人’，信夫！”

卷一百八十四

列传第八十八

王构	士	熙	
士	点	魏	初
刘敏中	宋	衢	
焦养直	杨	桓	
尚	野	师	简
李之绍	谢	端	
曹	鉴		

王构，字肯堂，东平人。父公渊，金末山东大乱，其三兄皆携妻孥南迁，公渊独愿守坟墓，不肯从。

构少以词赋入乡学，行台从事贾居贞一见器之，使其子受学，遂从居贞至京师。

至元十一年，授翰林国史院编修官。丞相伯颜伐宋，命构草诏，声其罪甚称帝旨。宋亡，诏构与翰林学士李槃访贤才。构至临安，言于董文炳：“宋三馆图书及太常礼器卤簿，宜辇于京师。”从之。宋实录、国史得不亡。擢翰林应奉文字，迁修撰。构受业于东平李谦，推谦先擢应奉，构始受命，士论贤之。和礼霍孙拜司徒，辟为司直。阿合马死，和礼霍孙当国，

划除蠹弊，构之力居多。历史部、礼部郎中。改太常少卿，定亲享太庙仪注。俄拜江北淮东道提刑按察副使，召见便殿，帝亲授敕书，赐上尊以遣之。入为治书侍御史。时桑哥秉政，嫉士之方直者，檄构与不忽木检核燕南钱谷，限一月治办。事竣已逾期，构谓不忽木曰：“有罪我当任之，不以累公也。”会桑哥伏诛，乃免。再入翰林为侍讲学士。

成宗即位，迁学士，参议中书省事。有请括江南田赋者，执政欲听之，构与平章政事何荣祖力言不可，事获已。后以病去官。久之，起为济南路总管。诸王官属怙势横行，民莫敢忤视；构闻诸朝，徙王于北边。武宗即位，以纂修国史，趣召人都，拜翰林学士承旨。卒，年六十六。

构文章典雅，练习朝廷掌故，撰追谥太祖册、世祖谥册、武宗立皇后册，尤为世所传诵。好汲引寒士。孔颜孟学教授陈俨年几五十，以构荐，擢为监察御史，迁翰林直学士、国史院编修官。王愷年七十，请于朝，俾以待制致仕。其门下士官清要者，亡虑数十人。后赠大司徒，追封鲁国公，谥文肃。有文集三十卷。

子士熙，字继学。泰定中累官治书侍御史、中书参知政事。致和无年，泰定帝崩于上都，士熙与中书左丞朵朵等留守大都，金枢密院事燕铁木儿举兵立文宗，执士熙等下狱，流于远州，并籍其家。天历二年，与朵朵等十二人放还乡里。后起为南参御史中丞。卒。

士点，字继志，金淮西廉访司事，迁云南廉访使，再擢江东廉访使。卒。赠中书平章政事，追封赵国公。士点善篆书，为当时第一。

魏初，字大初，弘州顺圣人。祖珪，金进士。父思廉，金甄官署令。从祖璠，金翰林修撰。世祖居潜邸，闻璠名，

征至和林，访以当世之务。璠条陈便宜三十余事，如定官号、颁俸禄、功罪有赏罚、能否有升降、重农业、严告讦、杜侥幸，复汉之常平、宋之经筵，皆当时急务。又举名士六十余人以对。世祖嘉纳之。以疾卒于和林。赐谥请肃。璠无子，以初为后。

初，好读书，尤长于《春秋》。中统元年，始立中书省，辟为掾史，兼掌书记。未几，以祖母老，辞归隐居教授。会诏左丞许衡、学士窦默及京师诸儒各陈经史、前代帝王嘉言善政，选进读之士，有司以初应诏。帝雅重璠名，询知初为璠孙，叹奖久之，即授国史院编修官。寻拜监察御史。首言：“法者，持天下之具，御史台则守法之司也。方今法有未定。百司无所持循，宜参酌考定，颁行天下，”时论韪之。

帝宴群臣于上都行宫，有不能酌大卮者，免其冠服。初上疏曰：“臣闻君犹天也，臣犹地也，尊插之礼，不可不肃。方今内有太常、有史官、有起居注、以议典礼、记言动；外有高丽、安南使者入贡，以观中国之仪。昨闻锡宴大臣，威仪弗谨，非所以尊朝廷、正上下也。”疏入，帝嘉纳之。时襄樊未下，将括民兵，或请自大兴始。初言：“京师天下之本，要在殷盛，建邦这初詎宜骚扰！”从之。初又言：“旧制，常参官诸州刺史，上任三日，举一人自代。况风纪之职与常员异，请自今监察御史、按察司官在任一岁，各举一人自代，所举不当有罚，不惟砥励风节，亦可为国得人。”遂举劝农副使刘宣自代。

出佷陕西四川按察司事，历陕西河东按察副使，入为治书侍御史。又以侍御史行御史台事于扬州，擢江西按察使。寻征拜侍御史。行台移建康，出为中丞。卒年六十一。子必复，集贤侍讲学士。

刘敏中，字端甫，济南章丘人。张荣行台掾刘鼎之孙也。幼卓异不凡，年十三，语其父景石曰：“昔贤足于学，而不求

知，丰于功，而不自炫，此后人所弗逮者。”父奇之。敏中尝与同侪言志曰：“自幼至老，相见而无愧色，乃吾志也。”至元十一年，由中书掾擢兵部主事，拜监察御史。权臣桑哥秉政，敏中劾其奸邪，不报，遂辞职归。既而，起为御史台都事。时同官王约以言去，敏中杜门称疾，台臣请视事，敏中曰：“使约无罪而被劾，吾固不当出。诚有罪，则我既为同僚，又为交友，不能谏止，亦不为无过也。”出为燕南肃政廉访副使。召拜国子司业，迁翰林直学士，兼国子祭酒。

大德七年，诏遣宣抚使巡行诸道，敏中出使辽东山北。守令恃贵幸贪暴者，一绳以法。锦州雨水为灾，辄发廩振之。事竣，除东平路总管。擢陕西行台治书侍御史。九年，召为集贤学士，商议中书省事。上疏陈十事，曰整朝纲、省庶政、进善良、剔奸蠹、显公道、杜私门、广恩泽、实钞法、严武备、举封赠，帝嘉纳之。

武宗即位，召敏中至上京，庶政多所咨访。授集贤学士，兼太子赞善，仍商议中书省事。赐金币有加。顷之拜河南行省参知政事。俄改中台侍御中。出为淮西肃政廉访使，转山东宣慰使。遂召为翰林学士承旨。诏公卿集议弭灾之道，敏中疏陈七事，皆当时要政。以疾还乡里。

敏中义不苟进，进必有所匡救，授据今古，雍容不迫。或郁而弗伸，则戚形于色，中夜叹息至泪湿枕席。延祐五年卒，年七十六。赠光禄大夫、柱国，追封齐国公，谥文简。

宋衍，字宏道潞州长子人。祖元吉，金兵部员外郎。衍幼好学，年十七避地襄阳。已而北归，屏居河内者十有五年，赵璧经略河南，闻其名，礼聘之。

中统三年，擢翰林修撰。李璫畔，璧行中书省事于济南，至元五年大兵围襄阳，璧行元帅府事，衍皆从行，国事多所

咨访六年，高丽权臣林衍废国王而立其弟温，诏遣国王头辇哥暨璧将兵讨之，以衞为行省员外郎，赉诏徙江华岛居民于平壤。复命，帝甚悦，赐衣段。授河南路总管府判官，不赴。十三年，人为太常少卿。属省并官制，兼领籍田署事。

十六年，皇太子召见，应对详雅，自是数蒙顾问。十八年，除秘书监。十九年，江西分地当署郡县守令，太子皆命衞铨举。二十年，初立詹事院，迁衞为太子宾客。二十三年，卒。有《柘山集》十卷，行于世。

焦养直，字无咎，东昌堂邑人。夙以才器称。至元十八年，世祖改符宝郎为典瑞监，思得一儒者居之。近臣有以养直荐者，帝即命召见，奏对称旨，以真定路儒学教授超拜典瑞少监。

二十四年，从征乃颜，自北道赴行在，路险梗，上甚悯之，赐生口、貂衣帽、玉带、镔刀各一。二十八年，赐宅一区。入侍帷幄，陈说帝王政治，帝听之忘倦。尝语及汉高帝起自侧微，养直从容论辨，帝然之。

大德元年，成宗幸柳林，命养直进讲《资治通鉴》，因陈规谏之言，赐酒及钞万七千五百贯。二年，赐金带、象珪。三年，迁集贤侍讲学士，赐通犀带。七年，诏傅太子于宫中，启沃诚恳，帝闻之大悦。八年，代祀南海。九年，进集贤学士。十一年，迁太子谕德。至大元年，授集贤大学士，告老归，卒于家。赠资德大夫、河南等处行中书省左丞，谥文靖。

子德方，以荫为兴国路总管府判官。

杨桓，字武子，兖州人。幼警悟，读《论语》至宰予昼寝章，慨然有立志。由是终身非疾病未尝昼寝。中统四年，近侍坚通使济南，见桓贤，荐之补济州教授。后由济宁路教授召为太史院校书郎。奉敕撰仪表铭历日序，文辞典雅，赐楮币千五百缗，辞不受。迁秘书监丞。至元三十年，拜监察御史。有得

玉玺于木华黎曾孙硕德家者，桓辨识其文曰：“受命于天，既寿永昌”，乃顿首言曰：“此历代传国玺，亡久矣。今宫车宴驾，皇太孙龙飞，而玺复出，天其彰瑞应于今日乎！”即为文述传国玺始末，表上于徽仁裕圣皇后。

成宗即位，桓疏上时务二十一事：一曰郊祀天地。二曰亲享太庙，备四时之祭。三曰先定首相。四曰朝见群臣，访问时政得失。五曰诏儒臣，以时侍讲。六曰设太学及府州儒学，教养生徒。七曰行诰命，以褒善叙劳。八曰异章服，以别贵贱。九曰正礼仪，以肃宫庭。十曰定官制，以省内外冗员。十一曰讲究钱谷，以裕国用。十二曰访求晓习音律者，以协太常雅乐。十三曰国子监不可隶集贤院，宜正其名。十四曰试补六部、寺、监及府、州、司、县吏。十五曰增内外官吏俸禄。十六曰禁父子骨肉奴婢相告讦。十七曰定婚姻聘财。十八曰罢行用官钱营什一之利。十九曰复笞杖，以别轻重之罪。二十曰郡县吏自中统前仁宦者，宜加优异。二十一曰为治之道，宜各从本俗。疏奏，帝嘉纳之。未几，擢秘书少监，预修《大一统志》秩满，归兖州，以资业悉让弟楷，乡里称焉。大德三年，以国子司业召，未赴，卒，年六十六。

桓为人宽厚，事亲笃教。博览群籍，尤精篆籀之学。著《六书统》、《六书溯源》、《书学正韵》，大抵推明许慎之说，皆行于世。

尚野，字文蔚，其先保定人，徙满城。至元十八年，以处士征为国史院编修官。二十年，兼兴文署丞。出为汝州判官。廉介有守，宪司屡荐之。二十八年，迁南阳县尹。初至，狱讼充斥，野裁决如流，旬日遂无事。改怀孟河渠副使，会遣使问民疾苦，野建言水利有成法，宜隶有司，不宜复置河渠官。事闻于朝，河渠官遂罢。

大德六年，迁国子助教。诸生入宿卫者。岁从幸上都，丞相哈剌哈孙始命野分学于上都，以教诸生，仍铸印给之。上都分学，自野始。俄迁国子博士。野谓诸生曰：“学未有得，徒事华藻，若持钱买水，所取有限。能自凿井及泉而汲之，不可胜用矣。”士论称之。

武宗即位，仁宗为皇太子，召野为太子文学，多所裨益。时从宾客姚燧、谕德萧晦昺入见，太子为加礼。至大元年，除国子司业。近臣奏分国学西序为大都路学，帝已可其奏，野谓国学、府学同署，不合礼制，事遂寝。四年，拜翰林直学士、知制诰同修国史。诏野赴吏部试用荫补官，野多所优假。或病其太宽。野曰：“今初设此法，冀将来者习《诗》、《书》，知礼义耳，非必责效目前也。”众乃服。

皇庆元年，迁翰林侍讲学士。延祐元年，改集贤侍讲学士，兼国子祭酒。二年夏，移疾归。满城四方来学者益众。六年，卒于家，年七十六。赠能奉大夫、太常礼仪院使、护军，追封上党郡公，谥文懿。野事继母以孝闻。文辞典雅，一本经术。

子师易，蕲州路总管府判官；师简，字虞仲，以荐为大都学正，拜监察御史，至正初擢奎章阁侍书学士、同知经筵事，卒，赠翰林侍读学士、护军，追封上党郡公，谥文肃。

李之绍，字伯宗，东平平阴人。自幼颖悟，从东平李廉学。家贫教授乡里。至元三十一年，纂修《世祖实录》，以廉与马绍荐，授将仕佐郎，翰林国史院编修官。直学士姚燧欲试其才，凡翰林应制文字积十余事，并付之。之绍援笔立成，燧惊喜曰：“可谓名下无虚士也！”

大德二年，闻祖母疾，辞归。复除编修官，累迁太常博士。九年，丁母忧。起复，终不能夺。至大三年，仍授太常博士。迁翰林待制。皇庆元年，迁国子司业。延祐三年，擢奉政大夫、

国子祭酒。四年，擢朝列大夫、同佥太常礼仪院事。六年，改翰林直学士，复以疾还。七年，召为翰林直学士。至治二年，迁翰林侍讲学士、知制诰同修国史。三年，告老归。泰定三年八月，卒，年七十三。子勛，荫父职，同知诸暨州事。

谢端，字敬德，其先遂宁人，后徙武昌。祖父元贲，精于数学，制使孟珙敬礼之。一夜，叩门，谓珙曰：“流星出下阶，没西方，占为天士亡，吾必当之。明年大将卒，公是也。”已而果然。

端，幼颖异，弱冠与尚书宋本同学，又同教授江陵城中，以文学齐名，时号谢、宋。史杠宣慰荆南，荐之姚燧。燧方以文章自负，少所许可，以所为文示端。端一读，即指撻其用意所在，燧叹奖不已。

延祐五年，擢进士乙科，授承事郎、同知湘阴州事。岁满，入为国子博士，迁太常博士。泰定四年夏四月，盗入太庙，失第八室黄金主。明日，当时享，众议为位祀之。端言：“四时之祭，皆用孟用，有故则用仲月。今盗入柝室，震惊神灵，当用仲月。”上从之。寻除翰林修撰，迁待制，以选为国子司业，遂为翰直学士，阶太中大夫。

端吏事精敏，在湘阴，猾吏束手，不敢舞文法。盗有杀贾人而攘其财，其家累讼于官，皆以无佐证不为理。端自往捕之，盗不伏，鞫其妻，妻时时仰视屋椽。端曰：“贼在是矣！”发屋椽，获脏，盗始吐实。一州神之。部使者行部旁郡，滞讼皆委端讞，端剖决如流，有能名。

其文章体裁严谨，居翰林久，至顺、元统以来制册，多出其手。预修文宗、明宗、宁宗三朝《实录》及累朝功臣列传。初，文宗建奎章阁，搜罗中外才俊置其中，尝语阿荣曰：“当今学之士，朕惟未识谢端。”亡何，文宗崩，竟不及用端。端

卒于后至元六年，年六十二。赠国子祭酒、陈留郡侯，谥文安。

曹鉴，字克明，大都宛平人。纪颖悟。既冠，通五经大义。

大德五年，用翰林侍读学士郝彬荐，为镇江路淮海书院山长。十一年，南行台中丞廉恒辟为掾。除兴文署令。伴送安南使者，应对捷敏，使者叹服，以为中国有人。

至治二年，授江浙行省左右司员外郎。明年，奉旨括释氏白云宗田，不数月而事集，纤毫无扰。迁湖广行省左右司员外郎。时丞相忽刺歹怙势作威福，僚属畏之，鉴遇事不为回挠。湖北廉访鉴司举鉴宜居风纪，不报。

天历元年，调江浙财赋府副总管。属大水，鉴减其赋什六七，势家因面谗免者，鉴核实，谕令首输。

元统二年，擢同佥太常礼仪院。鉴明习掌故，集议明宗皇后社会祔庙，援据《礼经》，辨析精审，君子多之。至元元年，以中大夫进礼部尚书。卒，年六十五。追封谯郡侯，谥文穆。

鉴性纯孝，亲族贫乏者周恤恐后。历官三十余年，僦屋以居，歿之日家无余资惟蓄书数千卷，皆手自校定者。鉴官湖广行省。有主簿顾渊白馈辰砂一包，鉴受之，未及启封。后有同僚过鉴，欲求辰砂合药，鉴取视之，乃黄金三两，惊叹曰：“渊白以我为何如人！”时渊白已卒，呼其子归之。其廉慎如此。

卷一百八十五

列传第八十九

安	藏	迦鲁纳答思
大乘都		唐仁祖
洁实弥尔		兀玉笃实
脱烈海牙		燕只不花
忙兀的斤		普 颜

安藏，字国宝，畏兀氏，世居别失八里。幼习浮屠法，兼通儒学，一目十行俱下，日诵万言，宪宗闻其名，召之，奏对称旨，赐坐。

世祖即位，进《宝藏论元演集》十卷，并劝上宜亲经史，以知古今之治乱，正心术，以示天下之向背。译《尚书无逸》及《贞观政要》、《申鉴》各一通以献。阿里不哥潜谋不轨，帝以骨肉之亲，使安藏往谕之。既而反状益闻，乃遣近侍孟速思、帖木不花亟召安藏返，曰：“毋害善人。”既至，帝慰劳久之。安藏因举“任贤勿贰，去邪勿疑有言逆于汝志，必求诸道；有言逊于汝志，必求诸非道”以谏。

至元八年，与许衡共进“知人、用人，德业盛，天下归”之说，帝嘉纳之。特授翰林学士、知制诰同修国史，寻商议中

书省事。奉旨译《尚书》、《资治通鉴》、《难经》、《本草》。进承旨，加正奉大夫，领集贤院、会同馆、道教事。至元三十年，卒。延祐二年，赠太师，追封秦国公，谥文靖。

子斡儿妥迪钦，同知徽州路总管府事。其门人最著者为国师天藏沙津密护赤。集贤大学士陈顼，亦从安藏受学云。

迦鲁纳答思，畏吾氏。通天竺教及诸国语。翰林学士承旨安藏、扎牙答思荐于世祖，召人朝，命与国师讲法。国师西番人，言语不通，帝命迦鲁纳答思从国师习其法及言语文字，期年皆通。以畏兀字译番经既成，进其书，帝命钹板赐诸王、大臣。西南夷星哈刺的威二十余国来朝，迦鲁纳答思于帝前诵其表章，夷酋惊服。朝议兴后讨暹国、罗斛、马八儿、俱蓝、苏木都刺诸国，迦鲁纳答思奏：“此皆蕞尔之国，得之何益。兴后徒残民命。莫若遣使谕以祸福，不服而攻之，未晚也。”帝嘉纳之。

至元二十四年，丞相桑哥奏为翰林学士，帝曰：“迦鲁纳答思之官，非汝所当奏也。”既而擢翰林学士承旨、中奉大夫，遗侍成宗于潜邸，命以节饮戒之。成宗即位，迁荣禄大夫、大司徒，怜其老，命乘舆入殿。仁宗即位，延议汰冗官，独迦鲁纳答思为司徒如故，仍加开府仪同三司，赐玉鞍。是年八月卒。

大乘都，别失八里人，世为畏兀贵族。中统初，大乘都自畏兀入觐，帝知其家世贵盛，又应对称旨，大器之，即命入侍禁中，赐貂裘、金银器、白玉佛，且谓皇孙阿难答曰：“遗尔良师，尔愿学否？”对曰：“有良师，乃所原也。”遂以大第都为阿难答师。未几，忙哥太子卒，阿难答嗣为安西王，出镇平凉。顺圣皇后请于帝，使大乘都从行。帝曰：“大乘都，我所用者，他人则可。”后固请，始允之，命其子大理都侍裕宗，大慈都直宿卫，以文学备顾问。

大乘都至平凉，皇孙按滩不花、阿都直皆师这。久之，王出征土番，曰：“八哈室老矣，其留平凉少体。”八哈室，译言博士也。大乘都亦曰：“吾老矣，思见至尊。”遂自平凉返京师。时世祖已崩，成宗即位，拜嘉议大夫、翰林学士，赐第于京师。大德三年卒，年七十二。皇庆初，赠太傅、秦国公，谥文敏。

子大理都，枢密院参议；大慈都，中书平章政事；别怯木，陕西怯怜都管；僧奴，乌程县达鲁花赤。

唐仁祖，字寿卿，本畏兀人。祖曰唐古直，其后遂为唐氏。唐古直，年十七给事太祖。太祖尝语睿宗：“唐古直，人可用。”睿宗未及用，庄圣皇后擢为达鲁火赤。顷之，卒。

仁祖，少颖悟，其母教之，通诸国方言。中统初，世祖亲阅贵胄质子，见仁祖曰：“是唐古直孙，聪明无疑也。”命习国书。未几，中书省选为蒙古掾。至元十六年，录囚于平阳，平反冤狱，免死者十七人。十八年，授翰林直学士。时阿合马在中书，奏真定、保定两路钱谷逋负，屡岁不决，遣仁祖案之。仁祖阅其牍，皆中统间积逋，亟奏罢之。转工部侍郎，除中书在司郎中。

二十五年，拜参议尚书省事。仁祖侃侃持正，屡忤丞相桑哥，人皆危之，仁祖自若也。桑哥欲以繁剧困之，迁为工部尚书。寻奉使云州，桑哥考工部织课缓，怒曰：“误国家岁用，罪不赦。”遣驿骑追仁祖还，就见桑哥于私第，命直吏拘仁祖，即往督工，且促其期日，逾期必致汝于法。仁祖退召诸署长，谕之曰：“丞相怒在我，不在汝等，宜勉为之。”众感激，昼夜倍其功，未及期而办。已而桑哥系狱，命仁祖往籍其家。明日，桑哥以左右之援得释，众骇然，目仁祖曰：“乳虎之威可再犯耶？”皆喻垣以遁，仁祖独不为之动。桑哥竟败。

二十八年，拜翰林学士承旨。辽阳饥，命与近侍速哥、左丞忻都往赈。忻都欲按户籍大小口给之，仁祖曰：“不可，籍上之小口今已大矣，宜皆给以大口。”忻都曰：“汝要善名，而陷我于恶耶？”仁祖曰：“吾二人善恶，众所夙知，岂待今日，我知恤民而已。”卒以大口给之。俄除将作院使。大德五年，再授翰林学士承旨，进阶资善大夫，知制诰兼修国史。以疾卒，年五十三，赠荣禄大夫、中书平章政事，追封洹国公，谥文贞。子恕，累官亚中大夫、侍仪使。

洁实弥乐，回鹘氏。年十八，与兄兀玉笃实俱至京师。世祖召见，命兀玉笃实给事左右，结实弥尔侍裕宗于东宫。中书省奏立延庆司，授同知延庆司事。洁实弥尔廉谨，裕宗爱之，法胄之曰：“高昌回纥人皆贪，独汝不染其俗，倘日用不足，可于我取之。”汪实弥尔顿首谢。台、省有机事，命洁实弥尔传旨辞，裕宗曰：“以汝厚重，言不泄漏，是以命汝。”裕宗卒，事徽仁太后。

成宗即位，太后命洁实弥尔护显宗就国。复命，成宗曰：“汝善处吾兄弟之间。”擢嘉议大夫，赐玉鞶带、香串带各一。未几，晋资善大夫、同知宣政院事，领延庆使。宣政院掌僧徒，往往默货营私，洁实弥尔约束严如台、省，人皆曰宣政院为御史台治事，帝闻而嘉之。帝寝疾，洁实弥尔与尚医侍医药，期年寝不解带，常病渴。或劝其还有治疾，曰：“圣体未康，臣敢自爱乎？”事闻，赐平江田五十顷。进荣禄大夫、宣政使，领延庆使。

至大初，兴圣太后以洁实弥乐为先太后旧臣，复使领延庆使，辞不许。延祐改元，议封洁实弥尔国公，又固辞，于是升延庆司为正二品以褒之。二年卒，年六十三。赠推诚佐理功臣、太师、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齐国公，谥文忠。子答儿

麻失里，同知宣政院事；散散，翰林侍读学士；速速，湖广行省右丞。

兀玉笃实，初授功德使司经历，未几擢同知司事，改同知总制院事。迁宣政副使，并同知功德使司如故。后擢资德大夫、同知宣政院事。卒。赠存诚秉德功臣、太傅、开封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齐国公，谥忠穆。

脱烈海牙，畏吾氏，世居别失八里。曾祖阔华八撒术当，太礼西征，导亦都护迎降，帝嘉其有识，欲官之，辞以不敏。祖八刺术，始徙真定，仕至帅府镇抚，富而乐施，贷不偿，则火其券，入称为长者。父阁里赤。

脱烈海牙，性整暇，虽仓卒未尝见其急遽。喜从文士游，犬马声色之娱一无所好，由中书宣使出为宁晋主簿，改隆平县达鲁花赤，有惠政，及满去，民勒石颂之。拜监察御史。时江西参知政事胡颐孙杀其弟，讼久不决，脱烈海牙一讯而伏。出金燕南道肃政廉访司事，务存大体，不可苛察。在任六年，黜污吏百四十余人。召为户部郎中，转右司员外郎，升右司郎中。

仁宗在东宫，知其嗜学，出秘府经籍及圣贤图像以赐，时人苛之。母霍氏卒，哀毁骨立。事闻，赐钞五万贯给葬事。起为吏部尚书，改礼部尚书，领会通馆事。进中奉大夫、荆湖北道宣慰使。岁大饥，脱烈海牙先发廩赈之，而后以闻。朝议黜之。至治三年，迁淮东宣慰使。七月，以疾卒，年六十有七。赠通奉大夫、河南江北等处行中书省参知政事、护军，追恒山郡公。弟观音奴，有干才，亦仕至清显。燕只不花，字自真，回鹘氏，居哈刺和卓，为北庭大族。曾祖布克布呼托克托，祖达尔布呼托克托，父阿布纳托克托，相继为锡勒沁城酋长。太祖时，亦都护纳款入朝，阿布纳托克托从之，太祖授为锡勒沁城达鲁花赤，使领其部众。寻内徙，留直宿卫。燕只不花与

其兄曲出皆得出入禁中。曲出累迁中书省断事官，恩幸无比。

世祖即位，曲出面奏：“臣弟年力壮，愿备奔走，效犬马之劳。”帝素知燕只不花才，欲因事试之。会营新都，命也速不花董其役，而以燕只不花副之。至元七年，诏领校尉十人，卒五百人巡都城迤北顺州拜郊台、羔糜店、咸宁庄等处芷菴近地，兼典御厩。八年，帝幸五台山，也速不花奏：“燕只不花宣劳日久，贵而能贫。”命给真俸二千两，赐尚方铸印。十五年，江南平，大会延臣，赐燕只不花白金五十两、衣一袭。十六年，建太庙司天台及皇城内外桥梁，中书省复荐燕只不花董之。

十八年，出金福建广东道提刑按察司事。十九年，巡部至临漳，值建宁贼黄华叛，连陷政和、松溪，入古田县，燕只不花曰：“事急矣，不应拘常法。”乃擅发铺递，檄东、李二万户邀击于建安尤溪口，贼败遁。二十一年，改授金山南湖北道提刑按察司事。辰、沅驿路自北寺至白牛堡，相距七十里，由五现岭而上，岩谷深险，过者或战栗失足。燕只不花曰：“是岂置邮传地耶！”于是凿山通道四十余里，直抵沅州，行旅便之。二十七年，迁岭北湖南道提刑按察司副使。武冈獠据绥宁县城，为十五团以自保，湖南行省命万户孙定远会武冈，集我军讨之。燕只不花持不可，且曰：“愚民无知，宜以恩信诱之，多杀何为？”乃遣人赍榜招谕之，徭众大喜，皆出降。二十九年，除广南西道宣慰副使。

大德元年，改葛蛮军民安抚使。丁内忧，去官。久之，除沅州路总管府达鲁花赤。大军讨乌蒙诸蛮，使燕只不花开道给馈饷，军以不乏。十年，除南安路总管府达鲁花赤，累迁海北广东道肃政廉访使、广东道宣慰使副元帅。其子究布巴勒以父年高，宜致仕，乘间率诸弟言之。燕只不花太息曰：“吾老矣，

岂耽荣进者，顾朝廷待我厚臣子之义，东西惟命，马革裹尸，吾志也。”诸子乃不敢复言。延祐元年卒，年七十二，广东人肖其像于观音寺，岁时祀之。

子充布巴勒，岭北湖南道肃政廉访副使；多尔济巴勒，同知江阴州事。

忙兀的斤，畏兀氏，父朵罗术，从亦都护内附，用畏兀字教授部人。世祖在潜邸，亦从学焉。及即位，朵罗术已卒，召忙兀的斤入见，谓昭睿顺圣皇后曰：“是儿容仪壮伟，且侍朕左右，朕不忘朵罗术也。”以宫人忽都花妻之。至元十年，命提点资成库，主尚方幄殿。十五年，改资用库为尚用监，拜忙兀的斤又为太监，阶中顺大夫。十九年，迁太府太监。二十五年，又改尚用为中尚监，忙兀的斤仍为太监。未几，迁中尚卿，导命兼知太府监事，进通议大夫。

成宗即位，以旧恩特授正奉大夫。武宗即位，拜中尚院使。未几，拜大司徒，阶荣禄大夫，忙兀的斤固辞，不许。初，仁宗奉昭宪元圣皇后入平内难，召忙兀的斤计事，忙兀的斤多授祖训以对，仁宗嘉纳之。皇庆元年，复拜中尚监，敕中书赐钞万缗，忙兀的斤辞不受。是年卒，年七十六。元统元年，赠银青光禄大夫、太保、上柱国，追封蓟国公，谥忠简。

子十人：曰明理，泸州达鲁花赤；曰八札不花，安丰路达鲁药赤；曰秃忽赤，裕州达鲁花赤；曰德奴，光州达鲁花赤；曰塔纳，监察御史。

普颜，字君卿，畏兀氏。祖普颜脱忽怜，从太祖西征，战死，赠中书左丞，追封悟山郡公，谥靖忠，父爱全，受知于宪宗，尤为庄圣太后所敬礼，命徙居汤沐邑，赠司徒，追封赵国公，谥文靖。

普颜幼给事北平王，授石城县达鲁花赤，以治称。后宿卫

仁宗潜邸，帝一见器之，补东宫必阁赤。及即位，拜监察御史，纠劾无所惮。狃儿坚元帅亦剌思受赇，普颜承诏鞫之，正其罪。正旦纠朝仪，有二品而立于一品班首者，普颜斥使退，其人不从，即劾罢之。上行幸次大口，问宰相：“御史七品，普颜散官正八，何也？”对曰：“初仁当尔。”乃特授承事郎，擢金河北河南道肃政廉访司事。陛辞，赐鱼篮观音像。灵壁民李甲杀刘乙，系狱，狱卒嗾使诬其兄授意，普颜谳得其实，释之。黜污吏四百人。移浙西道。白云宗僧人蠹浙尤剧，普颜上其事，朝廷为夺印罢之。运使李英恃势贪虐，普颜发其赃。部使者牒普颜诣行台，行台复命普颜告于中台。帝已幸上都，普颜又驰至上者。事闻，帝深嘉之，亲酌洒以赐，且命上方赐食，敕省台择能吏与本道杂问，英始罢黜。改燕南道。英过行幸定兴、五台，皆以行部进见，赐赆厚渥。改奉元路总管，以疾去，移守吉安。岁大旱，民食且尽普颜祷雨辄应，黍稷穗生稿节，民为德政碑纪之。召入，迁奉政大夫、淮西江北道肃政廉访使。未几，致仕归。后至元三年八月卒。赠嘉议大夫、礼部尚书、上轻骑都尉，追封恒山郡公，谥正肃。

长子黄头，同知诸暨州事。弟忽都鲁笃尔弥实，奎章阁大学士，赵国公，谥文穆。惠宗尝闵普颜职不逮弟，欲擢以显民，普颜固辞，尤为人所重云。

史臣曰：“唐之中叶，顺纥改称回鹘，唐末回鹘衰，西并高昌而居其地，又改称畏兀儿。故畏兀儿地为高昌人，为回纥，或早高昌之遗种，则称高昌人，回纥之旧部，则称畏兀儿氏、回鹘氏云。”

卷一百八十六

列传第九十

赵天麟 郑介夫

赵天麟，东平人，博学能文。世祖至元末，以布衣进《太平金镜策》，前后数万言，议论政事多切时宜。今撮其大要曰：

国家铺张治具，整顿条纲，内焉三公九卿，外而庶疆诸尹，例皆举贤推德，揆务分司，盖欲有生皆乐，无物不安，帝推惻隐之心，续迓文明之治。至于中书一令，枢密一使，尝使东宫领这，连旬累月，望储闈铜辇之临，虚榭空帷，设银槃金墀之坐，事专归于副相，政并决于同僚。臣以为，中书者机务之关津，天门之锁角；枢密者，疆场之守卫，熊虎之纲维。军民二柄，治乱所关，非其才尚恐难行，旷其官云何可治？且太子正名之后，虽诸王莫得而同，有三题、三少之徒，立詹事属官之院。君行则守，有官则从，从曰抚军，守曰监国。又何必列一品之高阶，占大臣之上位，名为重之，适所以轻之也。若谓藉其重以镇之，则太师、太保、太傅、司徒勋旧大臣亦尝任之矣，观彼四职，不下于此，皆令异姓为之，何独他人不可居此职哉？况太子之道，春诵夏弦，秋习礼，冬读书，龙楼问寝，殷勤

于内竖之前，甲观尊师，恳恻于春官之侧，以徽柔为本，以仁孝为先。及其既冠，则有记过之只，彻膳之宰，进善之旌，敢谏之鼓。此所以周公示法于成王，贾谊忠告于汉文。伏望慎选耆硕，早加辅导，无令降居臣职，则乾符来握，黔黎知大本这安，震德维新，天地有长男之美。更望陛下近择宗室，旁及岩穴，举大贤充令、使之官，即以锡军民之福也。

礼，天子立七庙，在都内之东南。太祖中位乎北，三昭在东，三穆在西，庙皆南向，主皆东向。都宫周于外以合之，墙宇建于内以别之。门常室寝分方庭砌，唐陈异地，同节藻税，以示崇高，重檐刮楹，以示严肃，斫苍其桷，以示丽而不奢，覆盖用茅，以示俭而有节。盖庙之制度也，祖功宗德，百世不易。亲尽之庙，因新而祧，祧旧主于太祖之夹室，祧新主于南庙之室中。昭以取其向明而自班乎昭，穆以取其深远而常从其穆，穆祔而昭不动，昭附而穆不迁。二世祧，则四世迁于二世，而六世迁于四世，以八世祔昭之南庙矣。三世祧，则五世迁于三世，而七世迁于五世，以九世祔穆之南庙矣。孙以之祔于祖父，孙可以为王父尸，由其昭穆之同，非有尊卑之辨。故祧主既藏裕则出，余则否祔。庙贵新易，其檐改其涂。盖庙之祧祔也，散斋七日，致斋三日。牲牲肥牲，旨洒嘉栗，粢盛丰洁，器皿具备，衣服既鲜，水火又明。祀宜羔豚膳膏，芻禴宜牾茜膳膏，臊尝宜犊麋弭膳膏，腥蒸宜蠹羽膳膏。膾设守祧所掌之，遗衣陈奕，世递传之宗器。王后及宾礼成九献，辟公卿士奔执豆笾，此庙之时祭也。太祖庙主循常东面，移昭南、穆北而合食，就已毁未毁而制礼，四时但陈未毁而祭之，五年兼其已毁而祭之，此庙之禘祭也。三年大祭，祭始祖之所出，以始祖配之，此庙之禘祭也。

臣闻祭祀者，人之大端，衣食者，人之常理。圣朝立太常

之正卿，设司农之大寺，职尸三礼，望重三农，钦乃攸司，可谓备矣。但今藉田之礼尚未施行，公桑之义似犹亏阙。至如郊天祀祖，奚为具丰洁之粢盛，有事致斋，何以得鲜明之衣布，则将发仓廩而取粟，向坊局而求衣，是皆农夫之所树艺，红女之所操织。虽有藉田，而实非陛下之所耕也。虽备服物，而实非后宫之所出也。以之对越神祇，享于祖祢，道或未尽，礼不徒成，陛下之心能无少歉乎？谨按《礼经》之义，远稽前古之文，适三阳交泰之春，当是月上辛之日，祈谷于太微之帝，再择乎吉亥之辰，封入壇宫，掌舍设栢，太仆秉轡，保介从行，缀黛耜于绀轅，冠朱紘之华冕，平秩东作，爰至南郊，天颜咫尺，恭就三推，黎庶三百，遂终千亩。公卿以下，隋爵秩而亦耕，燕饮之宜，布龙光于既返，内宰献種于厥后，神仓敛获于西成，一旦用之，中心足矣。此天子藉田之礼也。载按古经之文，周达王后之制，衣服不备，不敢以祭。天子有公桑之地，地逼于川，筑蚕室于其旁，建后宫于其上，宫高一丈，棘绕垣墉，外户扇而掩之。禁伐桑柘，因具植筐，后妃斋戒而临焉，戕斧由斯而动矣。浴蚕乎水，戾叶乎风，蚕卒眠矣，岁既单矣，吉妇之勤就矣，奉茧献于后矣。后于是而言曰：此以为君服与？遂副袞而受之，少牢以礼之。复选良日，后乃亲操手既三盆。事终，群下染以玄黄朱绿为之黼黻文章，君王致祭从而服之。此后妃公桑之制也。望陛下勿怒虢公之直谏，式同汉帝之亲耕，于彼大田，成兹盛事。更望中宫协圣仿古亲蚕，大增助日之月光，深尽配天之坤厚，如此则下使田家服勤，上获宗庙垂佑矣。

井田之法，六尺为步，步百为亩，亩百为夫，夫三为屋，屋三为井。井方一里，凡九百亩，其中为公田，八家皆私百亩，同养公田。井百为成，成方十里，成百为同，同方百里，同百为畿，畿方千里。臣尝计方千里之地，提封百万井，山川城市

等除百分提封之三十六外，定六十四万井，中为私田五万一千二十万亩。其井中区，除宅居二十亩之余，为公田五千二十万亩。又乘除粟稻等子粒之多寡，每亩岁率一石五斗计之，则私田子粒可得七万六千八百万石，公田子粒可得七千六百八十万石。其鳏寡孤独无告者，尤先赈惠焉。上下和睦，贫富相均。此隆周所以旁作穆穆迓衡，而孟子所以不憚区区告人也。自嬴秦变法之后，富者田连阡陌，贫者无置锥之地。越至于今，迫于豪富，官贵而不能复圣朝。东西南北，地境无穷，国家用费之资，仅足下民愁叹之声未除。且古者方千里之地，得公田子粒七千六百八十万石，今能得之乎？臣知其断不能也。方今之务，莫如兴复井田。尚恐骤然骚动，宜限田以渐复之，望陛下一新田制，凡宗室王公之家，限田几百顷。无族官民之家，限田几十顷。凡限外退田者，赐其家长以空名告身，每田几顷官阶一级，不使居实职。凡限外蔽欺田亩者，坐以重罪。至限外之田有承佃者，即令佃户为主。其未经开垦者，令无田之民占而辟之，本年免其租税，次年减半，三年始依例科征。所占田亦不得过限。其无田之民，不欲占田者听。以后有卖田者，买田亦不得过限。是私田既定，乃定公田。公田之法，凡九等：一品者二十顷，二品者十八顷，三品者十五顷，四品者十二顷，其下俱以二顷为差，至九品但二顷而止。庶乎民获恒产，官足养廉，行之五十年后，井田可复兴矣。

方今御史台官，内有监察院以隶之，外有廉访司以承之，所以整齐百僚，激扬百姓。御史之职，非天子视听之官，而何哉？是以霜兰露车，柏林石室，昭其清也。授以立秋，象以荧惑，昭其严也。鹰击之喻，豸冠之服，昭其威也。千步清道，王公逊避，昭其重也。中书门下，并为三司，昭其贵也。五者备矣，然后能触邪指佞，使雄奸巨猾胆破声消，封豕长蛇骨寒

心颤，将狐狸眇、害蜂蚕微，毒不工而自息矣。顾阿合马擅政于前，桑哥弄权于后，台官以下闭口吞声，寡居高坐。幸而太原侠客揖聂政之高风，大理名卿致皋陶之淑问，一旦凶渠顿翦，赤子更生，美则美矣，未尽善也。且我国家建兹台班，岂徒稽朝祭之未仪，纠案牒之细事已哉！然而不言，盖由省府之职秩悬殊，而不敢抗稀故也。况权臣之计百纲千机，崔赋、杨居宽等同为执政，犹陷之于死地。进而守正，则徒遭刑戮，而令圣朝有杀直之名；退而引病，则诬以不忠，而谓不肯效皇家之力。伏望厉宪台之丰采，俾行省以齐阶，则委任既专，而体统自肃矣。

臣闻设纪张纲，莫如清简，建官置吏，切戒繁多。夫爵者，官之尊也；阶者，官之次也；品者，官之序也；职者，官之掌也；位者，官之居也；禄者，官之给也；吏者，官之佐也。虽曰事非官不办，亦有事因官多而益紊。此圣王所以贵寡不贵众，欲静不欲躁也。唐虞稽古建官，惟百夏商官倍亦克用乂，周卿分职，各率其属。厥后官愈多，而治愈不古。是以汉废四百县，而下民业定；隋废五百郡，而天下政行；皆以官不用多，而在乎得贤；政不徒烦，而贵乎省事也。今国家立制，自宗王及国王、郡王、国公以下，为爵自特进、崇进至将军、大夫、校尉、郎，为阶自正一至从九，为品掌典当行，为职各职所居，为位各位养廉之资，为禄各司赞佐行文之史，为吏其制亦详矣。然文武二等，分部中外，本欲图宁，而似乎难宁也。估见京师不急之司、院，无用之署、局，及随朝台、省、院、部以下诸有司官吏，可兼而不兼，可并而不并者有之矣。畿外行省，随省诸有司，宣慰、廉访等司，路、府、州、县、仓、库、局监诸衙门，官吏亦有冗者矣。武臣万户所统不满万人，千户所管不及千人之类，亦已有之矣。臣窃以冗官之大弊有三：一曰选法

之弊，二曰政事之弊，三曰军民之弊。夫文武官吏员数既多，当考满之时，近春秋之选，资格之簿扰攘纷纭，保荐之文交错旁午，有司行文且未暇，奚暇顾孰果有才，孰果有德而考校之哉。既不遑考校，则取准于官牒荐书之所陈布已耳。于是杂流之途进，货贿之窦开，遂致员多阙少，无知这何。经营者是得迁除，养高者坐淹岁月，此选法之弊也。夫文武官吏人数既多，有当决之事而不决，有当行之事而不行，问其职，则曰：“我职也。”问其施，则曰：“僚属非一，岂我所能独主？”及乎朝廷闻之，遂立稽违期限之罚，不亦甚与？此政事之弊也。夫国家用人路广浮滥，得升使之临共，在下必不能敷宣政化，如是则刻剥之苦，役使之烦，为害良多。此军民之弊也。三弊不绝，而徒立法以防之，不知法立而惧法之人奸欺之计益生矣。伏望察此三弊，凡内外不急之官吏、无用之衙门，可罢者罢之，可并者并之，然后以慎重名器之法，择人而用，又以黜幽陟明之法，顺理而考，则典选者易见其人，易程其效，而选法清矣，临政者事有所归，职有所主，而政绩成矣，在下者省于烦役，免于苦刻，而民业定矣。民者，天下之本，民业定而天下不太平者未之有也。

又曰：赦者，欲以荡涤瑕秽，与民更始。以负罪者言之，则为莫大之深恩；以致治者论之，则非太平之常事也。近世以来，郊天、祝宗、建储、立后，未有不肆赦者。侥幸之子、逆知期会，能不起非滥之心哉？且罹狱者，皆人之切心侧目者也。及乎啼乌夜启，驿马宵流，玉龠告灵，金鸡树伏，雷雨一解，例皆释之，名为嘉吉之符，实皆变异之征也。遂使攘劫服赃而诧议，善人屏息以啣冤，养稂莠于良田，纵豺狼于当道。独不念害嘉谷而伤平民乎？又况大赦之后，邪奸未尝衰止，朝脱囹圄，夕纒縲继其不能承化自新，亦已明矣。今国家哀囚徒

之孽苦，憫小民之庸駘，頻降赦条，此盖朝廷不忍人之心形于外，而不能自己也。推此以及良民，顺大道以正生杀，则周文之治不难同矣。若当罪而宥之，当杀而生之，亦犹来暄风于霜雪之辰，行春令于秋冬之际，如此布欲天道之成，臣不知其可也。伏望明罚飭法，振纪肃纲，俾奸人贪吏革面洗心，不敢觊非常之恩，作幸邀之想，天下幸甚！

臣闻尧居茅屋，禹戒雕墙，周王之插服，汉帝之皂绋，非徒尽质素之本心，亦以杜人民之奢汰也。下至晋武焚雉头裘，宋武碎琥珀枕，隋文帝同土价于黄金，唐太宗悲苦寒之鸚鵡，斯中主之雄，匹夫之圣，犹能旧然特立。而国家乃使纂组绶锦浼其身，全珠璧玉浼其心，禽鸟犀象浼其视，俳优丝竹浼其耳，珍馐异饌浼其口腹，臣窃危之。

今国家官阶各异，服色惟三。是故有紫，有红，有绿，有碧者，实唐朝之公服也。意或水一、火二、木三、金四者，用四方之间色也。今又举三等之色，而遣其碧者，从当时之宜也。至于玉犀、金角之饰带，金银锡错之殊节，象板以为筒，银铜以为章，此在公之品级也。山节藻梲，复室重檐，黻绣偏诸肩绘日月，皆古天子宫室衣服之制也。今市藏获皆敢居之、服之，此臣所以惜之也。车马者，古之命物也。今六合为一、冀、代多马，天下之人皆得乘之，无足深怪。然大夫不敢徒行，是以有车。今市井之家，往往驂服驾车而乘之，与士大夫无异，此臣所以惜之也。上自省、台，下及州、府中人，前世皆用黛色为区别，今犹阙焉，也入公庭与庶人无异，此臣所以惜之也。僧、尼道士之服，自有其宜，今不遵本教，杂混常俗，此臣所以惜之也。古者五十方衣帛，七十方食肉，今富人墙屋被文绣，鞍辔饰金玉，婢妾曳丝履，犬马食菽粟，甚至权吏滥官，豪富子弟，大率以贞廉为愚，以节俭为耻，此臣所以惜之也。

奏上，多为时所采用。

成宗即位，天麟复上逃民策曰：

伏读辛酉诏命，中统建元以前逃户复业者户下差税，本年全免，次年半征，三年复始例起科。自此累颁诏文，优恤逃户，蠲免积逋，斯皆先帝这惠也。臣谓逃民之故有五：一曰早天，二曰官，三曰军，四曰钱，五曰愚。盖有田之家，田为恒产，屡经饥馑，粮竭就食。如此而逃者，天为之也。守令苛刻，役敛烦兴，富以赂免，贫难独任。如此而逃者，官为之也。军资不贍，鬻卖田产，无以供给。如此而逃者，军所致也。生理不周，举债乾没，子本增积，不能速偿。如此而逃者，钱所致也。弗恤艰难，损附遗业，悔恨莫追，穷困失所。如此而逃者，乃自愚也。夫逃民皆无奈之民也。倘稍能自存活，岂肯逃哉。又诏云：苟避差发，臣谓此则非民之罪，实官长之罪耳。昔汉倪宽为内史，军发负租，课殿当免，民间之，大家牛车，小家担负，输租繇属课，更以最此。盖民信爱之故也，岂有苟避差发者哉。伏望陛下一新污俗，再整淳风，下哀痛之诏，察化导之义，从前逋负差税并行除免。凡有田而逃者听复本业，无田而逃者听于旷土占田，其间贫无牛种及田器者，官为赏而颁之，限三年外酬其赏主之直而无息，凡因军而逃者，验实贫为助资之户，凡欠负他人钱债者，复业之后，限五年外一本一利偿还，有既复业而尚游手荒废农务者，乡三老举于官而罪之。逃民已定，于是慎名器以绝滥虚之官，限田产以绝兼并之路，重农桑以绝失业之人，设义仓以绝凶岁之厄。向之逃民虽赏之，亦不复逃矣。此谓之务本。

云南金齿路进驯象，天麟又上策曰：

当今殊方异物，禽鸟犀象，自山海而来者多矣。其间为害不一，试略陈之。夫牛马鸡犬之类，中国之所常有，上下之所

共育畜之，无失其时，则可以充国用而利民生。彼异域之产，有之不足以增光，无之不足以滋歎者。近年以来，骈罗而至，梯山航海，辇赆舆金，或重译而来呈，或望风而并凑，府无虚月，史不绝书。若以冠带百蛮车书万里而论，则百世之嘉猷，莫大之神功。若以帝王大体，古今论议而言，则受之而不却，启之而不杜，亦非所以尽圣明之本心也。按夏禹任土作贡，而召公之戒其主且曰：“不作无益害有益，功乃成；不贵异物贱用物，民乃足。珍禽异兽不育于国，不宝远物，则远人格。”真知言者也。东周之际，楚子不臣，包茅不至，无以缩酒，齐桓仗义而问其罪，《春秋》大之。西汉之时，大宛未服，天马未来，怒激中国，武帝恃力而侵其域，当代病之。此二者，中以审中国之贡，乃所当然，而远人之物，未宜取之也。岂惟远人之物未宜取哉，即中国无益之物亦不可取。是以孝文还千里马，元帝罢齐三服官，仁俭之名，如扬日月，虽欲下民之不感，岂可得或！且异物荡心，其害一也。使外国闻之，而以国家为有嗜好，其害二也。水陆转运，役人非细，其害三也。有三害，而无一利，亦何尚之有。伏望陛下昭播徽声，俾扬遐境。凡四远之纳款者，听书檄奏闻，而不求其献物，听子弟入朝，而不求其纳贿，则化天下以德，示天下以无欲，将见西番东徼之渠长承恩而来享，慕道而来王矣。又言：训宗室在教行而知礼，法明而畏罪。阙阅子弟例得补荫者，宜严定试法。至于献商计羨余者，莫非掎克之臣被笞杖复官者，类皆无耻之辈。其大夫以上有罪者，先禁卒徒詈辱，当刑者听其自裁，籍没者子孙免禁锢之限，家财给无告之人。

其论人材，辨三德而分为九科，简八材而分为二十六等。其论建官行省。革藩镇诸侯之专，中书为公卿大臣之任。其论选法，当以贤能为先，称职是尚，而不计资序之浅深。又如立

社仓、置谏院、定军役、除差税、惜农时、开武科、设天驷监、广群牧所，皆裨益时政之大者。天麟所著诗文尤富，皆不传于世。

郑介夫，字以居，衢州开化人。性刚直敢言。成宗大德七年，上《太平策》一纲二十目，略曰：

昔齐桓五子争立，而霸业遂微。晋献谗废申发，至国乱数十年。始皇以扶苏不定，致使灭宗。惠帝以继子不明，几至易姓。自后由此败亡者，不可胜计。草茅之士，犹不能忘情；而秉均当轴之臣，略不及此，何邪？今皇太子嗜欲未开，心术未定。宜择端人正士以傅翼之，与之居处出入，使通古今治乱之成迹，明君子小人之情伪。所谓教得而太子正，太子正而天下定矣。古者建东宫，立太子，将以重国本、定民志，非泛然之美称也。今诸王公子例呼太子，嫡庶亲疏略无差别。昔晋申允曰：太子统天下之重，而与诸王齐冠远游，非所以辨贵贱也。同衣冠犹不可，况可同名号哉！

吏之与儒可相有，而不可相无者也。儒不通吏，则为腐儒；吏不通儒，则为俗吏。必儒吏兼通，而后可以莅政临民。《汉书》称以儒术饰吏治，正此谓也。今吟一篇诗，习半行字，即名为儒；检举式例，会计出入，即名为吏。吏则指儒为不识时务之书生，儒则诋吏为不通古今之俗子。儒、吏本出一途，析而为二，遂致人员之字，莫甚此时。久任于内者，但求速化，未知民瘼之艰难；久任于外者，惟务苟禄，不谙中朝之体统。今朝廷既未定取人之科，当思所以救弊之策。百官自三品以下，九品以上，并内外互相注授。历外一任，则升之朝；随朝一任，则补之外，凡任于外者，必由内发；任于内者，必从外取。庶使儒通于吏，吏出于儒，儒吏不致扞格，内外无分重轻矣。

古者自州县官以上，皆天子自选，故铨曹每拟一官，必先

禀命于天子。天子欲用一人，亦询其可否于执政。今乃以省部除授之官，指为常选；以天子委用之人，指为别里歌选。夫天下之官，孰非天子之臣，安得一以朝省，而自分为两途邪？

汉以铜钱而权皮币之重，皮币为母，铜钱为子。宋以铜钱而权交会之重，交会为母，铜钱为子。国初以中统钞五十两为一锭者，盖别乎银锭也，以银为母，中统为子。既而银已不行，所用者惟钞，遂以至大钞为母，小钞为子。今以至元一贯准中统五贯，是以子胜母，以轻加重。以后逾前，势不至于大坏，极弊不止。夫钞为一时之权宜，钱为万世之长计。盗贼难以赍行，水火不能消减，世世因之，以为通宝。说者谓铸一钱费一钱，无利于国。不知费一钱，可得一钱，利在天下，即国家无穷之利也。

唐刘晏专用榷盐，以充军国之用，其言曰：“官多则民扰。但于出盐之乡，置盐官，收盐户所煮之盐，转鬻于商，任其所之。自余州县，不复置官，或商绝盐贵，则减价鬻之，谓之常平盐。由是国用充足，民不困敝。”此已验良法也。今宜祖其遗规，将盐运司衙门及各场所设官吏、团军、巡卒尽归有司管领，选省部内才干官一员，充榷盐使，于各州县摘佐贰官一员，提调盐务，于产盐处所设乡官一员，专掌支发。但签取本处富家应当亭户，分认周岁盐额，令亭户自行收贮，灶户任便煎煮，随处立他交纳，亭户不致逃亡，灶户可免追剥，民户亦无团巡诬逮之扰，自皆乐于应办。若非亭户、灶户自煎者，方为私盐，许令盐户告发，依条治罪。商人获利既厚，贩者必多，而民间亦可得贱盐食用。古今盐法，不过为办课耳。使课而无亏，何必广布衙门，自取多事。今直有定额，户有定数，私煎有定罪，若一委之有司取办亭户，既省俸给工本，自可全收课程，官享其利，而民安其业矣。

今市街之间，名曰嫁汉，曰把手合活，曰坐子人家，十室而九，各路争相仿效，此风尤为不美。且抑良为贱者，待告而禁，终不能绝，若令有司觉察，或许诸人陈首，但有此等，尽遣从良。此可厚俗之一也。

南北风俗不同，北方以买来者谓之躯口，南方以受役者即为奴婢。故唐法，奴告主者，皆勿受。此可厚俗之二也。

古者，宗庙四时之禴祀蒸尝，皆天子亲享，不敢使有司摄也。宜检讨旧典，亲行享庙之仪。仍令天下无论官庶之家，有亲在，而诸子忍于分析，及居官客外，而违于生事死葬者，并坐以不孝之罪。此可厚俗之三也。

父子夫妇，纲常之大。今鬻子休妻，视同犬豕。虽有抑良买休之条，而转售者则易其名曰过房，受财者则易其名曰聘礼。今大都、上都有马市、羊市、牛市，兼有人市，致使人畜相等，极为可怜。宜严行禁绝，使各相保守，无弃天伦。此可厚俗之四也。

九品之官，定为九等，士农工商僧道定为六等，下而臧获定为一等，使服饰各安分，限贫富不得僭逾。此可厚俗之五也。

汉立常平仓，谷贱，增价而籴以利农；谷贵，减价而粜以利民。朱文公常行之，浙东最为得法。然不可行于今矣，何也？官吏为奸。若官入官出，民间未沾赈济之利，且先被克减计点之扰，适以重困耳。宜于各处验户口多寡，设立义仓，令百姓各输己粟，自掌出入之数。凡入一石之粟，自得一石之用。不费公钱，亦无损于私蓄。犹虑风俗不古，急义者少，则官为之立式。有地百亩者，限以一岁出粟一石，令本甲户执其纲领，择乡里廉干者掌其收支。岁添新粟，则旋广仓廩，每遇阙乏，如取诸寄。其中或有侵欺，则令司县官依窃盗例科断。或司县官因而挟势借贷，则令巡按官依枉法赃例定罪。若所在官司有

能劝率成效，优加升赏，诚为安民定业之长策。至于目前所急，尤思先有以救之。虽官司贱价赈粟，以有限之粟，应未已之荒，所济无几。若勒令富家平粟，则大户纵贿而求免，小户力贫以奉行，流害滋甚。今被灾之处虽多，而江淮、湖广皆稔熟，及此秋成之余，急为立法，收米四百余万石，半运赴都，半留随省，以备明年之荒可也。或仿汉时输粟为郎，宋时官卖度牒之例。二者但费朝廷之一纸，不动声色，而数百万粮可立致矣。

国家立政，必以刑书为先。今天下所奉行者，有例可援，无法可守。官吏因得并缘为欺。内而省部，外而郡府，抄写格条多至数十。间遇事有难决，则检寻旧例，或中无所载，则旋行比拟，是百官莫知所守也。民间自以耳目所得之敕旨、条令，杂采类编，刊行成帙，名曰《断例条章》，曰《官民要览》，家置一本，以为准绳。试阅二十年间之例，较之三十年前，半不可用矣。更以十年间之例，较之二十年前，又半不可用矣。是百姓莫知所避也。号令不常，初降随没，遂致民间有一紧、二慢、三休之谣。京都为四方取则之地，法且不行，况四方乎？如往年禁酒，而私酝者比屋，禁牛而私间者盈市。奸盗杀人罪在不赦，而每岁放秀鲁麻婚姻聘财，明有官庶高下折钞之例。而今之嫁女者重索财物，与估卖躯口无异。买卖田宅，旧有先亲后邻之条，而今民业多归势要。推此数端，天下概可知矣。今有司每视刑名为重，而户婚、钱价略不加意。殊不知民间争况之端，无不始于户婚、钱债而因之，以至于奸盗杀人者也。宪司巡按，每以赃罚为重，而一切民词，略不省察。殊不知百姓负冤，上无所诉，是开官吏以受赃之路也。更兼衙门纷杂，事不归一，正宫位下自立中政院，匠人自隶金玉府，校尉自归拱卫司，军人自属枢密院，诸王位下自有宗正府、内史府，僧

则宣政院，道则道教所，又有宣徽院、徽政院、都护府、白云宗所管户计诸司，头目布满天下，彼此不相统摄。无法之弊，莫此为甚。昔先帝尝命修律，未及成书。近议大德律，所任非人，讹舛益甚。宜于台阁省部内，选择通经术、明治体、练达时宜者，酌以古今之律文，参以建元以来制敕命令，采以南北风土之宜，修为一代令典，使有所遵守，生民知所畏避，庶政体归一，狱无久淹矣。

古者立刑，必先施于赃吏，盖赃吏为患甚于酷吏之肆虐。赃既不行，则刑自平矣。昔国家为枉法、不枉法之例。今则枉法者除名不叙，不枉法者并殿三年。制法虽明，而犯者未已，终莫能禁其万一。且如司县官困于正从七品、八品间，终老无受宣之望。吏员困于路县，终老无受敕之期。凡人之自爱其身，而重于犯法者，以清议之可畏，前程之尚远也。既无所畏，又无所慕，则仕而为贫耳，复何所惜。在昔有刺配籍没之法，文其面前则终身不齿于乡里，籍其资则全家不免于饥寒，治赃吏无出此法这善也。

贼吏固严其罪矣，而廉吏则未见赏，今省部置立过名簿，不闻有功绩簿；宪司岁报赃罚册，不闻有廉能册。朝廷虽有封赠之典，未见举行。嗣后内外大小官，有至廉无扰者，历一考，则封赠其父母，历再考，则封赠其妻妾。不过邀朝廷一命之恩光，而可收激劝人材之实效矣。

当今之弊，不在俸禄之薄，而在俸禄之未均。不患俸禄之未敷，而患设官之太滥。均有余以周不足，取滥设之米以给合设之官，则国无所损，而官有所利。议事此臣若能裒多益寡，截长补短，则职田所书自可敷用。今又额外多出俸米二十八万余石，徒损国储，无益官吏。且丞相职居人臣之右，每月得俸八锭有零，一日之俸不满十四两，若仿晋之何曾，日食万钱，

虽竭私帑不能自给矣。天子立相，必须厚禄以优崇大臣，律身自宜戒奢，而从俭岂可先处以约，而薄其所养哉。今俸自三锭以上者，不得添米，官益高而俸益薄，甚非尊尊贵贵之道。又如随朝大小官及各行省、宣慰司，皆枢要重臣，既无所取于民，又无职田可收，纵添俸米，保足养廉。宜尽取无拨职田，合计子粒，官为书贮，将中外人员差等而普及之。内外台察廉访司事烦而形神劳，官清而交往绝，比之有司，量加优厚，所以重风宪也。和林、上都、山后、河西诸路，不系产米之地，依本处时估折价，不拘以定数，所以重边鄙也。军民各色官吏，但请俸钱者，随所给钞数，按月支米，元无俸钱者，随所授品从，依例增支。交官书职田钱粮，先尽外任数足，其余尽令起运赴都，以给随朝官吏。计其所得，倍多于前，又可不费太仓之粟，此利国利官之要道也。

昔田千秋一言寤主，即登侯相，郑然明一言见知，便获赏识。古人际遇，往往皆然。若必待羔雁以为先容，币帛以将厚意，则千秋老死于郎官，然明终役于堂下耳。今之隶名儒籍者，不知壮行本于幼学，而谓借径可以得官，皆曰何必读书然后富贵。仕路既不出于儒，何须虚费日力，但厚赂翰林、集贤字，求一保文，或称茂异，或称故官，或称先贤子孙，其人即保教授。才入州选，便求升路，才历一任，便干提举，但求迁转之速，何问教养之事。学校遂成废弛，言者皆归咎于差役所致。不思唐宋盛时，儒人未尝免差，而士风甚盛，人材甚广，无他声名诱之于前，利禄引之于后也。使前数年不当差役，亦未见有一人成材者，果业儒而获用，则人自慕尚，虽当役不足以抑之。苟业儒而无用，则人皆厌弃，虽免役亦不足以励之也。比者，如编《一统志》、写金字经，非有追章琢句之巧，考古证今之难也，愚夫下流但能缮书者，皆可与选，给食赏钞已足以

酬其劳，更与之升职减资，是朝廷开天下以奔竞之路也。

明诏：德行文学高出时辈者，有司保举，廉访司体覆相同，以备擢用。年来中外所举不为少矣，未见擢一才，拔一士，岂非虚文求人乎？明诏：上书陈言者，皆得实封进献。年来官庶所陈，不为少矣，未闻纳一谏，从一事，岂非虚文求言乎？格例：诸县尹以五事备者为上选，三事成者为中选，五事俱不举者黜。今实备五事而无力者，止常调；虚称五事而有力者，则引例升等；岂非虚文考绩乎？国家立御史台及肃政廉访司纠弹诸人，无得沮坏。今所纠者仅可施之插官、下吏，所荐者呈省到部俾同故纸，而外任巡按书吏人等反借风宪这威，徇私纳贿，无所畏忌，其为民患，过于有司，岂非虚文重台察乎？《至元新格》：常事五日程，中事七日程，大事十日程今小事动经半年，大事辄以数岁，岂非虚文议狱乎？诏书累降停罢劳民不急之役，存恤鳏寡孤独之人，今之隶名官籍者皆坊正巷长，略举市井所知，以应故事，其实穷而无告者未尝登籍沾惠也，岂非虚文爱民乎？国家立司农司以敦农政，路县正官衙内加以兼劝农事，每岁仲春令亲行劝课。今官吏出郊，借此游宴，里正、社长科敛供给，岂非虚文务农乎？

国家仿古，立翰林院、集贤院、秘书监、太常司，可谓得彬彬文物之盛矣。今翰林多不识字之鄙夫，集贤为群不肖之渊薮，编修、检阅皆归门馆富儿，秘监署丞半是庸医、繆卜。职奉常者，谁明乎五礼、六律？居成均者，谁通乎《诗》、《书》六艺？他如医学、儒学、蒙古学，各置提举司，尤为无益。国政岂非虚文设官乎？国家设立太史、司天，以明占测；崇奉国师、宗师，以严祈祷；可谓尽事天之诚矣。今日月薄蚀，则期集鼓奏以彰信；推历未尝克定其应验，星象失躔，但托辞禳度，以分受官物；未尝指称其变故，罄竭帑藏以供西僧好事；盛陈

金帛，以副黄冠醮筵；岂非虚文对越乎？

圣朝定夺诸色户计，何尝一毫损民。如水、马站户与之除粮免差，粮资足以补办，祇应可抵里役。如金户办金，则就准本户合纳之税；匠户当工，则官支口粮以资赡养；灶户烧盐，则给以工本；银场炬煨，既给工本，又与口粮。计所入课程，正与买价无异，爱民之厚，于此可见。今各处巡尉司设弓手，各路县狱司设禁子，牧民官各衙门设祇候、曳刺，既免粮以优之，而有司不与开除，反令税户分任包约，于各输额粮之外，别立名项曰包米，诚古今所未见。且各户劳逸相悬，如站有消乏，金须本色，灶欲办课，匠不离局，设有不及，诃责踵至，所淮税粮，岂足供给？而弓手、祇候、曳刺、禁子等户，役甚优闲，无费于己，且可肥家，不知何自而与之免粮也？

古称侍卫禁、直左右前后之人，今谓之怯薛歹。以今信古，古者数多名繁，今视古颇简。《周礼·天官冢宰》曰膳夫、庖人，曰内饔、外饔，曰浆人，曰烹人、笱人，今之博儿赤也。曰幕人，曰司服、司丧，曰内宰，今之速古儿赤也。曰掌舍、掌次，今之阿察赤也。曰閤人，今之哈勒哈赤也。曰缝人、屨人，曰典妇功，今之玉烈赤也。曰宫人，今之煜刺赤也。古者分以职役，定以等差，用当其人，人当其任。是以人无觊觎，各守分义。今则不限以员，不责以职，但挟重资有梯，援投门下，便可报名请粮，获邀赏赐，皆名曰怯薛歹。是各官门下之怯薛，非天子御前之怯薛也。比者朝省严行分拣，如有职役定员，则挟资投入者无所容力，有出身定例，则别里哥选不禁自绝矣。

今国家财赋，半入西番，红帽禅衣者公然出入宫禁。道家以老子为宗，惟在清静无为，辟谷弃人间事，今张天师纵情姬

爰，广置田园，招揽权势，凌烁官府，此江南一大豪霸也。朝廷前立宣政院、道教所，以其弃俗出家，非有司所宜统摄，而乃恃宠作威，公行贿赂，僧道词讼数倍。民间如奸盗杀人不法事，往往见告。各寺既有讲主、长老，各观既有知观、提举，足任管领之责。随路又滥设僧录司、道隶司，各县皆置僧纲，威仪反为僧、道之蠹，并宜革去。且僧道另设衙门，三代以下所未有。亡金弃人尚鬼，帮置二司与民鼎立而三，岂谓圣朝踵其弊政。僧道既金免徭税，愚民多出财产托名诡寄，以求避役。驱国家之实利归无用之空门。视民间输税之外，又当里正、主首、和顾、和买，非惟弃本逐末，实且劳逸不均。今后寺观常住税粮，宜准古法，尽令输官。外有白云宗一派，既自别于俗人，又复异于僧道，朝廷不察其伪，特为另立衙门，亦宜革去，以除国蠹，以宽民力。

春秋二百二十四年之间，灾变迭出，地震者五。国家自十数年来，凡三见之。以今考古，未有若此之数数也。汉史翼奉言：“地变为阴气太盛，宜疏后党，亲同姓，出后宫，损阴气。”李寻曰：“地震有上中下，上位应后妃，中位应大臣，下位应庶民。宜弱外戚，强本支，崇阳抑阴，以救其咎。”或以言游畋土木，或以言宦官嬖幸，或以言小人党盛，各因时弊而指斥之耳。以今日人事观之，阉仪严肃，女谒不行，如吕韦之专，赵、杨之宠，无有也。后宫列陈，名不盈数。如三千、一万之充满，无有也。秉国爻者，皆色目，汉人未尝一官任舅后之族，如吕、霍、上官之僭奢，无有也。敷奏出纳，非台、省不得与闻，未尝一事出阉寺之口，如恭显鱼程之专擅，无有也。春秋出畋，循行故典，宫墙殿宇，一安旧规，如阿房、复阁之兴，楼船、锦缆之侈，无有也。然则致是变也，既皆非此之故，意当归之执政大臣乎？季路问事鬼神，子曰：“未能事人，焉能

事鬼？”敢问死，曰：“未知生，焉知死？”此一章，乃三教是非之所由分也。况达摩面壁九年，维摩不二法门，止为身计，何尝施祸福于人？张道陵远处深山，萨真人一瓢自随，厌与俗接，何曾妄有希求？往年帝师之死，驿取小帝师来代，不过一庸厮耳，举朝郊迎，望风罗拜，荣遇之过，一至如此。昔达摩自南天竺来，梁武帝问曰：“朕造寺、舍经、度生不可胜纪，有何功德？”师曰：“并无功德，此但天人小果有漏之因，如影随形，虽有非实。”此语足以解求福田利益者之惑。陈搏隐华山，宋太宗召至，使宰相宋琪等问以修养之道，对曰：“炼养有术，纵使白日升天，何益于治？今圣上洞达古今，深究治乱，正君臣合德致治之时，勤行修炼，无以逾此。”斯言可为求神仙者之鉴。唐会昌间，为僧尼耗蠹天下，命并省佛寺，上都、东都各留二寺，上州留一寺，中下州并废。寺分三等，上等留僧二十人，等十人，下等五人，余僧及尼皆勒归俗。通毁招提兰若四万余区，收良田数千万亩、奴婢十五万人、归俗僧尼二十六万五百人，真是快活条贯，宜体此意。

今日未尝无边远选，固有准保定夺者矣。但保举之初，忽于立法防奸，选用之后，失于计功核实。如云南甘肃，八番，两江等处统帅、藩臣，一赴阙下，便行保人，以所保之品级，定价值之轻重，多者百锭，少亦三之二。或当时取勇，或先与其半，或立利钱文书呈解到省，官可立得。街市富子每闻一帅臣至，则争先营求，并未尝涉历塞庭、练习边事也。近者两江元帅累保得除者，几及百人，各镇蹈其故辙，公然卖保，遂致边鄙失得才之实，朝廷负滥爵之名，皆诸帅不忠误国之故。

自古天下之田，无不属官。先王受田，使贫富强弱不相过，得以自耕，故天下无甚富、甚贫之民。至成周时其法大备，画地为井，八沟、五规、二牧、九夫，以等其高下，沟洫、畎浍、

川涂、軫径，以立其堤防。疆井既定，虽欲贪，并不得也。商鞅用秦，已不复有井田之旧。于是阡陌既开，乃有豪强兼并之患，然犹不明言田在民也，官不得治而民得自占为业耳。汉亡，三国并立，兵火之余，人稀土旷。当是时，天下之田既不在官，亦终不在民。以为在官，则无人；以为在民，又无簿籍契券，但随其力所能至而耕之。元魏行均田，唐因而损益之，为法虽善，然令民得卖其口分永业，日渐一日，而公田尽变为私田矣。田既属民，乃欲夺富者之田以与无田之民，祸乱群兴，必然之理也。董仲舒在武帝朝，去古未远，乃曰：“井田虽难卒行，宜少近古，限民名田以贍不足。”言甚善而未果行。至哀帝时，孔光、何武曰：“吏民名田无过三十顷，期尽三年，而犯者没入官。”时丁傅用事，董贤隆贵，不便于己，遂寝其议。三十顷之田，周民三十夫之田也。以一人而兼三十夫之田，亦已过矣，而期之三年似太迫。为今之计，豪强卒难禁止，惟有限田之法可以制之。酌古准今，宜为定制。

古者，给价换马，已非良策。今乃刷马民间，尤为弊政。且南北风土不同，生长于南者则不禁其冷，生长于北者则不禁其热。若刷东南之马以供西北用，则立见其死亡耳。且牧于野者，安于水草，习于驰骤，以之临敌，易于鞭策。畜于家者，饱以刍豆，勤以剪拂，一旦置之荒郊，便已无力。朝廷不循广马之成规，而行刷马之下策，虽曰和买，何异白夺。且政出亡金，其时邻敌交攻，疆土滋削，未免刷之民间，以应一时之急。堂堂天朝，岂宜出此，兼以刷至之马实无所用，而民怨皆归于国，甚非经久之计。唐初得牝马三千匹，徙之陇右，命张万岁掌之，蕃息至七十万匹，分为八坊、四十八监，各置使领之。是时天下以一缣易一马。及玄宗以王毛仲为内外闲厩使，东封之日有马四十三万匹，牛羊称是，此已然之明验也。今国家土

宇，数倍于唐，水甘草美这处，尽在版图。若择宜牧这地，各设牧马监，官给牝马，选用能吏，使专牧养之权，重职任，优俸禄，责以成效，不十数年，马不可胜用矣。

奏上，多见采纳。后以省臣荐，授金溪县丞，卒。

史臣曰：“唐刘蕡对策，忤宦官，宜其不遇也。赵天麟、郑介夫，议论足以从政，文章足以经国，又无奸人妒嫉，蔽日月之明，然其不遇，乃与蕡无以异。呜呼！以世祖之用人，成宗之待士，而使野有遗贤，不亦惜乎。”

卷一百八十七

列传第九十一

陆	耆	李拱辰	
潘	泽	李	廷
王	道	郭	郁
任仁发		苗好谦	
韩	冲	中	

陆耆，字仁仲，江阴人。父涣，宋江阴军安抚副使。大安南下，耆从父降，授江阴军判官。

至元十六年，入觐，除朝列大夫、同知徽州路总管府事。耆儒家子，又年少，民易之。及泣事，发摘奸伏，明断如神，众乃大服。有争山葬者，各指一冢，莫知春岁月远近。耆视之曰：“必发尔冢。”争者曰：“法不许也。耆曰：“吾固欲发之。”命具畚鍤，争者逸，发之果虚冢也。县解官钱，夜为人盗去，莫知主名。耆召役夫诘之，指其一曰：“讯彼。”一讯而是伏，赃具在。或问何以知之，耆曰：“吾以色听耳。”官命江南路造船，集升州之龙湾，耆白宣慰司：“徽州道险远，请就太白渡，便。”从之。役中止，又欲运其材于京师，耆持不可。未几旌德募民运木，乱者蜂起，

卒如耆吉。

二十五年，迁江东宣慰副使。旋改江南浙江道提刑按察副使。耆劾去贪吏数十人，追赃以巨万计。织染局官受贿，事连行省胥吏十余人。耆移文右司逮之，右司诉于参政，谓分司不当案省吏，以违制论。耆曰：“分司不得案省吏，固也。吏受赇，御史亦不得问乎？”白其事于行台，论如律。按察司改肃政廉访司，耆以例去官。久之，起中顺大夫、同知台州路总管府事。

元贞元年，改江东建康道肃政廉访副使。耆治办有声，台、省交荐之，耆益感激，遇事侃侃不挠。部使者市红、蓝，受贾人金；又奉旨造浮屠像者，攫官吏金币逾五万锭；耆俱劾罢之。则是权幸侧目。时检覆诸县水灾，耆檄一令往，令以病卒于道，仇家嗾其子诉耆，谓耆实死之，用事者将中以危法，耆不自辩，以母老乞养归。舟行至湖口，行省遣使者逮之，不知耆在舟中，及入城，耆已去。使者曰：“余知其无罪也，天相之矣。”以追不及返命。耆知其事，自至京师，诉于御史台。人皆后无罪，畏用事者，莫敢言。寻降三官，改授岭北湖南道肃政廉访副使。湖南俗尚竞渡，岁有溺死者，峒丁以盗牛相斗讼，耆皆禁之。有里妇，僧出入其家，夫久出，或诬妇与僧杀之，指道傍尸为验。僧不任笞，已诬服。耆阅其牒，尸死于夏月，而衣冬服。疑之，根究得实，乃何人，先数月受杖而踣于道，非其夫。僧得讼系，免死。逾年，湖南吏部送军粮至鄂州，遇其夫，趣使还家自首，僧之冤始白。耆平反疑狱多类此。未几，擢海南广东道肃政廉访使。复以母老去官。

耆持身廉介，扁所居曰义斋，尝曰吾平生受用义字不尽。家居，患差役不均，为立式推排，除诡寄虚桩之弊，分户

九等，各出助田，先后差次，每岁充里正者，即以助田义粟异之，岁终稽其出入，数年后义粟有羨，乃买田如助田之数，归助田于本户，乡人德之，至今守其法不变。大德十一年卒，年五十。延祐中赠嘉议大夫、上轻车都尉、吴兴郡侯，谥庄简。

子镗，德清县尹；铨，规运提点大使。

李拱辰，字廷弼，本磁州人。曾祖仪为滏阳令，因家于滏阳。祖穀，以驸马忒木台采地在磁州，为驸马人匠局提领。尔著，袭穀职。

拱辰，幼聪慧好学。著卒，当袭提领，叹曰：“是可以行吾所学耶？”遂弃去，游京师，以善译语，入直宿卫。大德三年，授高邮府判官。高邮初为路，隶淮东宣慰司，后改为散府，宣慰司仍役属之，吏民以为病。拱辰白于宣慰使，复隶宣慰司便。事闻中书，奏从其请。会福院设营田提举司，为民害，用拱辰言罢之，而责其事于有司，民德之。

至大元年，迁绍兴路新昌县尹。拱辰患经界不正，核其地图，与保甲册印分两券，官执左，民户执右，鬻产则券随之，隐设诡缉之弊悉除。新昌去郡远，不通舟楫，拱辰请以土产布代粮。县民惑于阴阳之说，亲死至数十年不葬，拱辰下令：不葬其亲者以不孝论，其谷遂革。新昌人以为自设县以来，未有及拱辰之为政者。

皇庆二年，擢湖州归安县尹。有京师贵人指县民某甲妻为逃婢，督捕甚急。拱辰留不遣，卒完其夫妇。经理田土令下，奉行者率务增多，拱辰独听民自占，仅增田百五十顷。行省又议倍赋，拱辰曰：“吾官可去，民不可病也。”竟格其事不行。台、省交章荐拱辰廉能。

延祐四年，除中书户部司计。六年，擢监察御史。有以药术媒进，躡迁翰林学士承旨，拱辰曰：“承旨职任亲密，岂彼

所堪？”同列噤不敢一语，拱辰独抗疏劾之，帝初不以为忤。会内府市庄炭乾没钱十余万缗，拱辰发其奸，章再上，不报。遂解印绶去。谮者因诬拱辰按奏不实，执政素重拱辰，多方营救，始获免。未几，起为金福建闽海道廉访司事，仍进三品为奉议大夫。丁忧，不赴。七年冬，复拜监察御史。英宗夙闻拱辰名，至治二年特授御史台都事，又以丁忧去官，泰定元年，卒于家，年七十七。子益，江浙行省检校官。

潘泽，官泽民，顺宁宣德人，从许衡受学。由太府监掾史，累迁知宏州诸军奥鲁。有盗八人系狱，泽一谏知其枉，皆出之。未几，真盗尽获。太原民从贵家奴得伪钞，获罪，过宏州，号于市曰：“神明如潘公，独不能活我乎？”泽闻之，竟雪其冤。转兴中州，入为监察御史。时桑哥用事，及得罪，御史台召按不能致，泽从卒捕之，论如律。

转金山北辽东道提刑按察司事。有佃户杀其主，狱已具。泽覆谏之，则其妻与奸夫所为，乃出佃户，抵二人罪。又有讼为豪家奴，其一族十七人者，有司数年不能决。泽以鬻奴皆画男女左右食指横理于券，以其疏密，判人长短壮少。索其券，内有十三岁儿指理如成人，泽曰伪也，召郡中儿年十三者十人，以符其指，皆不合。豪理屈，毁券还之。

或言高丽王谋反，诏近侍偕泽按之。泽谓王尚公主，设举事，公主必上变，安能噤默从之。未几，公主果遣使辩诬。入为御史台都事，迁江北提刑按察司副使，转江南浙西道。至元二十九年卒，年五十五。

李廷，字瑞卿，本广州人，后迁于大都。廷早孤，樵薪养母。其母亦有贤名。大都人柴好礼闻之曰：“母贞子孝，不兴何待？”遂以女妻之。历左司吏部掾。太子詹事完泽荐于裕宗，得召见，用为南昌尹。复入为詹事及中书掾。累迁泉府司丞。

受诏核江南赋，赋平，擢同知河南府事，祠二程、张、邵、司马于府学，士论称之。三迁为户部郎中，进中议大夫、江州路总管。岁饥，发稟粟赈之，又使医载药疗饥民之疾，全活甚众。改两淮屯盐总管。田之没于民者二十余顷，户之入于他籍者千二百余户，逃于他郡者九千余户，皆复之。粮之逾于额者六千四百余石，皆除之。岁省公帑十七八，而盐课日增。世祖知其贤，数赐币奖之。召为兵部尚书，改刑部尚书，拜淮东道宣慰使。以老乞致仕。卒。赠通奉大夫、江西行省参知政事、护军，追封潞阳郡公，谥忠靖。

王道，字之问，先世京兆终南人，后迁潍州北海县。至元初，以布衣上书，请置执法官则吏畏政肃。六年，建御史台，辟为掾史，道耻之，引疾去。窦杰荐为东宫讲书。

十三年，宋平，除福建行省左右司郎中。宋宗室赵元章等六十三家，有诬与山贼通者，行省欲尽杀之，道抗言：“宋之宗室累诏恩恤，今以暧昧挈戮，伤国家好生之德。”遂获免。陈吊眼据漳州叛，招讨使逾城走，行省以失守罪缚出，将斩之。道曰：“招讨使三品大吏，有罪当禀命朝廷，不可擅杀。”行省遣甲士环道而诟之曰：“若不署字，当从坐。”道乃具朝服，望阙再拜曰：“省臣不有朝廷，胁我以兵，欲将何为？吾宁死不署字也。”招讨使竟得减死论。由是豪强气褫，民间画道像祀之。

二十四年，授泉州路总管。先是，安溪土贼张大老、方德龙啸聚畚洞，为一方之患，垂三十年。闻道至，相谓曰：“王老子来，宜谨避之勿轻出。”道布耳目，设方略，不逾月擒贼首二十余人，悉榜杀之，余党馘散。百姓歌颂之。后卒于官。

郭郁，字文卿，汴梁封丘人，金末徙于大名。性颖悟，六岁读书，博通经史。年十九，辟充江淮行枢密院令史。元贞元

年，河南行省丞相卜怜吉歹荐为行省掾，中书丞相哈刺合孙留于都省。定水门料工者多虚计，郁核实，省官费一千三百锭。车驾幸缙山，奸人刘甲等冒领纳钵草料，省臣使郁治之。既伏罪，郁乃白省臣，奏闻利病，置孛哥孙分司印，御史刷籍，冒领之弊遂革。又以缙山民饥，请赈之。

大德九所，除宣徽院都事。本院岁买汤羊多虚额，郁以实价买羊，增买三千只，省钞三千余锭，以此忤长官意。十一年，出为江浙行省都事。考核荒田，增科粮四万余石。

至大元年，漕吴松江，役夫岁一岁除粮十五石，郁视其牒曰：“役不过二月、三月耳，而除一人之粮何也？”于是追理十六万石，以充海运。四月，立卫率府，摘发一万五千人，期九月至都。郁曰：“今军士饥窘在道，迁延非计之得者，宜听其还家收蚕麦，如期至都可也。”比至，则军资整备，最诸省。初行至大钱，拘民间铜器，郁白于大臣：“广济库藏旧钱数百万，例许使用，止拘废铜足矣，何必毁已成之器。”从之，上下称便。

皇庆元年，擢浮梁知州，括隐漏田二百余亩、米三旧余石，以为诸生饩禀，广弟子员百余。赋役验实，有户以定上中下之则，于是诡名规避者无所隐匿，官田额重者折收轻赋，以剔偏负虚包之弊，民翕然颂之。省、台考绩，升秩一等。

延祐五年，入为中书检校官。丁父忧，去官。服除，授中顺大夫、知高邮府。莅官五月，垦田六万余亩，逃民归者千二百余家。至治三年，进阶中宪大夫、同知两浙都转运直使司事。建言减盐额五万锭以宽灶户，又平反盐徒十七家，由是课程增羨额外至二万二千四百锭。

泰定元年，擢佷江西湖东道肃政廉访司事，举劾务存大体，不以苛察为事。吉、赣、南安饥，郁经营赈济，活者数十万人。

二年，除亚中大夫、庆元路总管，兼劝农事。始下车，决疑狱三百余事，民为立德政碑。四年，进嘉议大夫、福建等处都转运盐使。是时，盐法久弊，民不堪命。郁曰：“水不清者，宜澄其源。”乃白于省府，裁冗滥职事百余人，请给分司印，以革私盐之弊，禁预辨增余带耗。又盐徒犯法，辄妄引平民，株运者众，郁谏之，止坐犯事之家，应时科断，不增入一人。由是狱无冤滞，民安其业。未几，卒。

郁廉洁自持，不可干以私，所至有声，为元明善、马祖常诸人所重。

任仁发，字子明，松江上海人。幼颖悟，异群儿。年十八，袖刺谒平章游显，一见奇之，辟宣慰司掾。至元二十五年，以荫袭为海道副千户，转正千户。从征安南，改海船上千户。

时浙西淫潦为灾，仁发白省臣，以为河沙汇乃吴淞江咽喉，必先治此而后事集。省臣不从，后果湮塞，水患日甚。大德中，仁发陈利弊、疏浚之法于中书省。江浙平章政事彻里委仁发浚之，凡四月，工竣。入觐成宗，赐赉有差，进都水监丞。

至大元年，除嘉兴府同知。又明年，迁中尚院判官。大都通惠河闸底坏，水汹涌，讹言中有水怪，省臣束手，檄仁发按视。仁发缮补坏闸，卒无他患。时会通河亦淤，仁发疏泉脉，鑿僵沙，役不浹旬而毕。升都水少监。二年，河决归德及汴梁之封兵县，诏仁发董其役。仁发缚蘧渠风扫滨河口，筑堤五百余里以御横流，河防始固。

延祐初，出知崇明州。调筑盐官州海岸，又疏镇江练湖淤积。泰定元年，诏赐银币，与江浙行省左丞朵班疏吴淞二道，大盈、乌泥二河。以年七十乞致仕，帝不听，特授都水庸田使司副使。凡创石闸六，筑塍围八千，浚沟汊千有奇。仁发治河为天下最，大工大役，省臣皆委之。累迁浙东道宣慰副使，秩

中宪大夫。卒，年七十三。著有《浙西水利议答录》十卷，切中时弊，行于世。子贤佐，台州判官。

苗好谦，东平城武人。大德中，由大宗正府都事累擢金江北淮南道廉访司事。弹劾不法，甚有名誉。至大二年，金淮西道廉访司事，献种桑之法：分农民为三等，上户地十亩，中户五亩，下户二亩或一亩，周筑垣墙，以时收采桑椹，依法种之。武宗善之，颁其法于各路。延祐三年，以好谦所至种桑，皆有成效，申命各路著为令。入为司农丞。五年，大司农买住等进好谦所撰《栽桑图说》，帝曰：“农桑衣食之本，此图甚善。”命刊印千帙散之。后迁江北淮南道廉访使，卒于官。

韩冲，字进道。其先大都人，辽金世族，与刘六符、马人望、赵思温等为四大姓。祖珍，金昌武军节度使，金亡，始徙家卫州。父天麟，兵部郎中。

冲，夙为丞相完泽所知，累擢工部主事、陕西行省左右司郎中。有家奴怨其主岁给衣食不均，杀其主之子，诬他奴，积十余年，狱不决。冲一谏而服。中使笞馆人，馆人夜杀之。有司疑为盗，弗获，按其从者诬服。冲验之，乃问之众曰：“中使过此，曾虐汝乎？”对曰：“尝笞馆人。”冲徐召其人诘之，遂得实，临洮富人子有妾方娠，妻卖之，二十余年，夫死，官主其家资。忽一人至曰：“我遗腹子也。”冲疑之，检其家，得佛书一册，背有书云：“某年月日，妾有孕，卖于巩昌某家。”遣人至巩昌，求得遗腹子，询其岁月皆合。一郡叹服。

大德初，选为安西王相府郎中令，王敬礼之。十一年，改知沔阳府，擢峡州路总管府。六年，以工部尚书致仕。弟中，为陕西行台侍御史，亦请老。兄弟同时归里，士论荣之，为画《二老出关图》。卒年八十三。赠通大夫、礼部尚书、南阳郡侯，谥康靖。子汝霖，陕西行台掾。

中，字大中。由中台掾累擢监察御史，拜山东道廉访副使，转淮东道。以母疾辞归，丁母忧，服除，三迁为汉中道廉访使，又转陕西行台侍御史。中事母至孝，庭竹生芝，姚燧、萧皆赋诗美之，谓中诚孝所感。卒年七十九。赠集贤直学士、亚中大夫，追封南阳郡侯，谥贞孝。

史臣曰：“自陆匡以下，其人皆有吏能，勤于民事，故撮其施为方略著于篇，以补旧史之缺。”

卷一百八十八

列传第九十二

陈思济	梁贞	申屠致远	雷膺	徐
毅	滕安上	萧泰登	张完	权秉忠
王兴祖	黄肯播			

陈思济，字济民，睢州柘城人。幼读书，即知大义。世祖在潜邸，闻其名，召之以备顾问。廉希宪等行中书省于陕西，命思济佐之。中统三年，召希宪入中书，思济还。会阿合马入省，希宪去位，省臣晨集，掾属皆惮阿合马，不敢前。思济独先以文牒进，阿合马辄于希宪位署押，思济掩以手曰：“此非相公署位也。”阿合马怒目视之，众为之惧，思济神色自若。除右司都事，从希宪行省山东。

至元五年，迁同知高唐州事，以绩最闻，拜监察御史。时阿合马立尚书省，权在中书右，思济与魏初等劾其不法。帝命近臣诘之，御史各以次对，思济独厉声曰：“御史言官也，非为辩讼。”设拂袖而去。

出知泌州，为政简要，不务苛察。迁同知绍兴路总管府事。承檄讞狱。桐庐有囚羸瘠将死，纵还家，俟期来决。囚拜请曰：“闻公名久矣，若不早决，恐终不可保。”乃阅其案，而释

之。时盗起新昌玉山，宣慰陈祐率师讨之，中流矢卒。或诬城中少年将与外寇合谋变，军帅欲杀少年千余人，思济曰：“若辈无反状，以无罪杀之，人心危乱，变恐不止此，请以全家保之。”事乃止。转同知两浙都转运司事，调陕西汉中道提刑按察副使，丁母忧去官。

二十三年，加少中大夫、同知浙东道宣慰司事。时浙西大水，民饥，浙东仓禀殷实，即转粟赈之，全活者众。两淮盐课不敷，授嘉议大夫、两淮都转运使，奸弊尽革，商贾通行，岁课以充。擢岭北湖南道肃政廉访使，改池州路总管。江浙行省平章也速答儿摘淘金户三千，括民间田亩，檄下，抗章止之。累迁中议大夫、金河南江北等处行中书省事。大德五年，卒，年七十。赠正议大夫、吏部尚书、上轻车都尉，追封颍川郡侯，谥文肃。子诚，监察御史，金广西道肃政廉访司事。

梁贞，字干臣，彰德人。父璧，为贾人，有持金镀银贸物者，误为银，璧断而视之，金也，追贸物者返之，人称其信义。

贞，以宣抚司推择，为中书左三部提控令史。闻父疾，六日驰千二百里至家，父已卒，哀毁逾礼庐墓侧。部檄三至，力请终制。中书省下本郡，加优礼以旌之。服除，授济源县令。始入境，从人求田妇所负水饮马，妇难之。贞问，对以地无井，得水不易。贞曰：“吾岂可以因马扰民。”遂纵马，任其所之。马前蹴地以待，贞凿地，得泉甘冽，民为立祠，号梁公井。济源民赵成诉虎食牛，乞蠲徭役，贞戚然曰：“令不善之所致也。”偿其牛直。未几，虎毙于神祠下。贞为令三年，决笞罪止二十七人。蝗大起河朔，独不入济源境。许衡在中书，两荐贞。时廷议郡县吏治最者，仅二人，其一贞也。俄以疾去，县人立碑纪之。

至元初，始立御史台，世祖御广寒殿，召拜监察御史。遇

事敢言，不畏强御。八年，遥授中山府判官，行河南等路行尚书省部事。十一年，出为代州知州，引滹沱水浇瘠田，皆为沃土。禁昏嫁论财及火葬，民尤颂之。十四年，擢奉议大夫、江北淮东道提刑按察副使，未逾月，劾属吏不职者二人，同僚震慑，贞处之泰然。十八年，移山南湖北道，进阶朝靖大夫，以母老请终养，母卒，遂不出。大德十一年卒，年七十九。孙迁，黄岩知州。

申屠致远，字大用，其先开封人，金末迁东平寿张。致远肄业东平府学，与李谦、孟祺等齐名。世祖南征荆湖，经略使乞实力台荐为经略司知事，赞画军中机务。师还至随州，所俘男女，致远悉纵遣之。

至元七年，崔斌守东平，聘为学官。十年，御史台辟为掾，不就。授太常太祝兼奉礼郎。帝遣太常卿孛罗问毛血之荐，致远对曰：“毛以告纯，血以告新，礼也。”

宋平，焦友直、杨居宽宣慰两浙，举为都事，首言：“宋图籍宜运之京师，江南学田宜仍以贍学校”行省从之。转临安府经历。临安改杭州，迁总管府推官。宋驸马杨镇从子玠节家富于资，守藏吏姚溶窃其银，惧事觉，诬玠节与宋广、益二王通。有司榜笞，诬服，狱具。致远谏之，得其情，溶服辜。玠节以贿为谢，致远怒绝之。杭人金渊者，欲冒入儒籍学教授彭宏不从，渊诬宏作诗有异志，揭书于市，逦者以上。致远察其情，坐渊诬告。属县械反者十七人，致远一讯，知为诬误，皆释之。西僧杨琏真加作浮图于宋故宫，欲取高宗所书九经石刻以筑基，致远力拒之。改寿昌府判官。

二十年，拜江南行台监察御史。江淮行省宣使郗显、李兼诉平章忙兀台不法，宪司不问，仍以显等付忙兀台鞠之。忙兀台胁之以势，致远不为动，亲脱显等械，使从军自赎。桑哥当

国，治书侍御史陈天祥劾平章要束木，桑哥摘其疏中语，诬以不道，遣使往讯之。天祥就逮。时行台遣御史按部湖广，莫敢往，致远慨然请行。比至，累疏极论之。桑哥方促定天祥罪，会致远疏上，桑哥气沮。江西行省平章马合谋于商税外横加征取，转运使卢世荣榷茶牟利，致远并劾之。又言：占城、日本与内地隔绝，涉海远征，徒劳中国；铨选限以南北，优苦不均，宜考其殿最，量地远近定为制，则铨衡平而吏弊革。他如罢香莎米、弛竹限禁，设司狱官、医学职员，皆致远发之。二十八年，丁父忧，起复江南行台都事，以终制辞。二十九年，金江东建康道肃政廉访司事，未至，移疾远。

元贞元年，纂修《世祖实录》，召为翰林待制，不赴。大德二年，金淮西江北道肃政廉访司事。行部至和州，得疾卒。

致远清修苦节，耻事权贵。聚书万卷，名曰墨庄。家无余产，教诸子如严师。所著《忍斋行稿》四十卷，《释奠通礼》三卷，《杜诗纂例》十卷，《集验方》二十卷，《集古印章》二卷。

子伯骐，岭北湖南道肃政廉访司知事；骥、骠，俱为学官；駟，兵部员外郎。

雷膺，字彦正，大同浑源人。父渊，金监察御史。膺生七岁而孤，母侯氏挈膺北归浑源，织蓺为业，课膺读书。膺笃志于学，事母以孝闻。太宗时，诏选试占儒籍者复其家，膺年甫弱冠，得与选，愈自砥厉，遂以文学称。丞相史天泽辟为万户府掌书记。

世祖即位，初置十路宣抚司，授膺大名路宣抚司员外郎。中统二年，翰林学士承旨王鹗荐膺为翰林修撰、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。至元元年，调陕西四川按察司参议。二年，改陕西五路转运司参议。四年，佩金符，参议左壁总帅府事，师还，

迁同知恩州事。宪府表荐其能，入拜监察御史。首以“正君心、正朝廷百官”为言，又斥聚敛之臣不宜为相。十一年，出金江东山西道提刑按察司事，以称职闻。

十四年，进朝列大夫、山南湖北道提刑按察副使。是时江南新附，诸将利俘获，往往滥及无辜，或强籍新民以为奴隶。膺下令，得还为民者以数千计。十八，转淮西江北道提刑按察副使，以母老辞。二十年，迁行台侍御史，奉母之官，分司湖广、江西，奏劾按察使二人及行省官吏之不法者。二十二年，丁母忧去官。明年，起复，授中议大夫、江南浙西道提刑按察使。时苏、湖二州，膺请于朝，发粟米二十万石赈之。江淮行省以发米太多，议留三之一，膺曰：“宣布皇泽，惠养困穷，行省臣职也，岂可效有司出纳之吝。”行省不能夺。时年六十二，即致仕归老山阳。二十九年，征拜集贤学士。

成宗即位，朝会上都，召诸故老咨询国政，膺多所建白。一日，延见便殿，奏对称旨，赐白玉带环一。明年赐钞五千贯，进秩二品。大德元年夏六月，卒于京师，年七十三。赠通奉大夫、河南江北等处行中书省参知政事、护军，追封冯翊郡公，谥文穆。

子肇，顺德路总管府判官。孙豫，南阳府穰县尹。

徐毅，字伯宏，平阳赵城人。祖玉，河东南路常平仓提举。父德举，重然诺，负气尚侠。李璿叛，平阳路总管李毅受其伪檄，坐诛。幼子青童徙辽东，德举哀之，率其家僮讼行枢密院，得释归。世祖遣使者谕大理。为所杀，以蛮口数十人赏使者之子，为郡豪所冒领已三十年。德举白其事于提刑按察司，坐豪罔上受恩，官吏见知藏匿皆罪黜。二事尤为人所推服。

毅，幼颖异，从许衡受业于太学。辟通政院掾，调同知檀州事。时阿合马当国，征敛苛急，州县惴惴奉令恐后，毅独不

阿其意，为政务尚宽大。世祖闻其名，擢监察御史。疏言：“江南新附未久，宜隐恤流亡，以固民心。京师天下根本，宜蠲除地税，以厚民力。检核灾伤，宜以时发仓禀之储，捐山泽之利，申明酒禁，以修荒政。鰥寡孤独宜有养。宜遣使问民所疾苦。”又言：“宪司监治官吏，不可因人之诬告，遽行降黜。行枢密院、行大司农、行通政院及尚书省理算受赏进官者，皆可罢。”又以日食、地震，乞罢诸行省官，其妄启边衅以邀功生事者，宜勿听。军官承袭，皆膏粱子弟，不知兵，当别议铨授法。增国子之员，重教官之选，以兴学校。治宗庙以崇典礼，修国史以存故实。他如择官吏、减钱粮、理词讼，马禁、水利、盐钞诸法其弊当救者，前后上七十余疏，多见施行。

世祖崩，毅奏封事于太皇太后曰：“四海不可一日无君，大行皇帝奄弃天下已五日矣，苟非早定大策，万一或启奸觚，变生不测，实可寒心。皇孙抚军朔漠，先帝既授以皇太子宝，圣意可知，伏愿明谕宗藩大臣，叶谋推戴，遣使奉迎归正大统，上以副先帝之遣意，下以慰四海万民之所属望。”廷议韪之。

成宗即位，毅疏请早正东朝尊号，以严孝养。因言：“陛下虚心求治，而大臣不肯任事。人主之职在于论相，今宰相员太多，议论不一。伯颜乃先帝旧臣，留以遣陛下者，宜亟相之。为治不必过求高远，但当遵守旧制，其要有四：亲贤、远佞，信赏必罚而已。”又请建立储贰，敦睦宗藩，选任台谏，教习亲军，勿事西南夷，而志备北边，凡十余事，上皆嘉纳焉。擢金陕西汉中道肃政廉访司事，未行，改吏部员外郎。时选曹事多壅滞，毅不避权势，凡铨量注拟，必准其资历才品，人皆悦服。奉诏使甘肃给军需，毅余买转输，规措有法，事办而民不扰。除金河东山西道肃政廉访司事，入为徽政院长史。旧例，台察于徽政院一无所问，毅谓：“法者，天下公器，宜共遵而

行之。台察者执法之司，何独不预闻徵政之事。”有与毅不合者，力诋之，毅即谢病去。寻除枢密院经历，再迁右司郎中，出为西台治书侍御史，并以丁父忧不赴。服除，召为左司郎中，迁治书侍御史。时监察御史郭章劾郎中哈刺哈孙，赃罪具伏，哈刺哈孙密结权要，以枉问诬章。毅力申辩，有沮之者，疏入报闻，毅以言不用，自引去。召还，授陕西汉中道肃政廉访使。入为刑部尚书，疏言：“有国者必定律令，使有司知所遵守。今承平日久，宜参酌古今，立一代之成法。”允之，仍命毅总其事。未几，改授河北河南道肃政廉访使。复入为刑部尚书、金枢密院事。

仁宗在东宫，素知毅。及即位，拜江南行台侍御史，召入参议中书省事。俄拜陕西行台御史中丞，毅力辞，以疾致仕。延祐元年卒于家，年六十一。上闻毅卒，嗟悼不已。特赠资政大夫、中书右丞；上护军，追封平阳郡公，谥文靖，仍命为赞以褒之。子宗义，衡州路总管。毅有奏议五卷，诗文集二十六卷。

史臣曰：世祖崩，徐毅请立皇孙以杜奸觊，可谓安社稷之言矣。世祖晚年，许文正之门人多获擢用，如毅者亦其一人也。或谓儒者无益人国，曷观世祖崇儒之效乎！

滕安上，字仲礼，中山安喜人。少孤，自力于学。以荐授定州教授，累迁国子博士，擢监丞，迁太常寺丞。

世祖崩，南郊请谥及升祔太庙诸典礼，皆安上所拟，朝廷采而用之。元贞元年，拜监察御史。京师地震，上疏曰：“君失其道，责见于天。其咎在内廷干外政，小人厕于君子之列，刑赏僭差，名实混淆。宜侧身修行，反昔所为，以尽弭灾之道。”其言反覆深切，有司不以上闻。安上曰：“吾不得于言，可去矣。”遂辞职归。寻起为国子司业，以疾卒，年五十四。赠

昭文馆大学士，谥文穆。有《东庵类稿》十五卷。吴澄谓其文为有学行之言。

萧泰登，字则平，其先长沙人，后徙安成。父元永，琼州路安抚副使。泰登早颖拔，试吏，授永丰县丞。行省荐其才，迁湖南道儒学副提举。擢金广东提刑按察司事。獠贼反攻城，众惶惑无所措，泰登奋曰：“督捕盗贼，独非按察司职耶？”即上马出城，将吏从之，贼退走，因按潜通獠贼及他奸利事，守令以下抵罪者八十七人。又建议减韶州岁赋银条，并历举广东积弊二十事，自诣行台上之。会丁母忧去官。

成宗即位，召泰登为兵部郎中，副礼部侍郎李衍往谕安南。抵其境，迎馈者麇至，泰登悉却之。安南君臣既喻朝廷德意，泰登又廉敏开亮，不与前使等，益大喜过望，归所侵地二百里，遣其臣奉表贡献谢罪。既复命，授连州知州，未拜，丁父忧。起江西儒学提举，改迁广西廉访司佾事。始至，条便宜二十五事。行都元帅薛阁干贼杀不辜，泰登劾之，诏泰登鞫其事，出薛阁干所掠生口六百七十五人、牛马三千六百有奇，薛阁干论如律。柳州白莲道人谋反，应死者二百人，泰登察其冤，释一百三十七人。未几，拜南台监察御史，分按江浙行省，卒于舟中，年三十八。

泰登精悍细密，发必中节。或劝以太刚必折，泰登曰：“人患不刚耳，折不折天也。”故自号方崖，以见其志云。

张完，献州交河人。性简重。事成宗于潜邸，授兴国路判官，廉明有声。迁户部司计，点视仓站，见鹰房官为民害，白于执政斥罢之。再迁监察御史，纠劾无所避忌。超拜治书侍御史，劾尚书省臣脱虎脱等，举朝愕眙。会仁宗立，罢尚书省，始获免。丁父忧，起为河东道廉访使，辞不赴。服除，拜工部尚书。卒。谥端恪。

完劾尚书省时，吴澄为国子司业，完子彝肄业国学，澄遣彝告完曰：“人臣惟忠与智，忠者危身奉国，智者有益于国，不危其身。”完复澄曰：“吾宁死，不顾也。”澄嘉叹之。

权秉忠，安伯庸，潞州黎城人。祖垣，金怀远大将军、隰州刺史，行黎城令。

秉忠幼从栾城李冶学，工文辞。至元十三年，试诸路儒士于真定，秉忠中高等，山东西道提刑按察使姜彧辟为掾。调封丘尹。大德四年，迁同知钧州事。十年，调海陵尹。俱有声。海陵岁饥，赈以私粟，饥民露宿，分官舍居之，民皆感悦。

至大三年，拜陕西行台监察御史，所至申冤抑、纠贪墨，甚著风采，皇庆二年，以中书平章政事李孟荐，擢翰林待制，并国史院编修官。以年劳应迁四品，秉忠不自言，翰林学士承旨程钜夫将荐为直学士，会卒，年六十六。

王兴祖，字景先，卫辉胙城人。以文学荐为汝州学正，辟枢密掾。朝廷议行科举，其条例多兴祖所定。延祐四年，以恩例超一资，授奉训大夫、礼部主事。改大宗府左右司员外郎。六年，拜监察御史，按河南，廉得参知政事你咱马丁酗酒虐民事，劾罢之。召为吏部员外郎。未几，出金燕南河北道肃政廉访司事，建言“敦本成化，在尊崇儒术。”又集汉、唐谏臣遗事上之，曰《宪览》。帝称其知要。虑囚至大名，有彭四自诬为盗。系狱逾年，兴祖阅其辞，遽曰：“此非盗，盗未获耳。”已而得真盗。论长吏失，入褫其官。复召为礼部郎中。卒年五十二。子毅，国子典籍。

黄肯播，字允蓺，利州人。初为锦州儒学正。累迁中书检校，改吏部主事。延祐四年，擢拜监察御史。丞相铁木迭儿以受赅得罪，匿于兴圣宫，肯播谓同列曰：“丞相受赅，罪固当治。然其罪之大者，盍悉陈之。”即疏言：“铁木迭儿违世祖

制，括江南地，致汀漳民叛。阴夺阿撒罕太师，致关陕弗靖。降诸王监郡监县，致宗亲不睦。增江淮盐课，致黎民困穷。引用贪邪小人，致朝廷政乱。”台臣以闻，仁宗震怒，罢铁木迭儿政事，黜其党与。由是肯播名震天下。

明年春，诏御史长哥偕肯播巡行上都。先是，太府丞监造云州佛寺，盗上所赐军匠金帛，军匠诉之。肯播鞫其狱，词连平章政事乌列赤；乃入言于上，以沮格修造佛寺为肯播罪。帝召至京师，传旨责之。寻授云州知州。州当南北之冲，车驾岁幸上都，供张悉赋于民，肯播取之有制，民不以为扰。

仁宗崩，铁木迭儿再相，诬肯播诽谤先朝，械至上都，免肯播官，籍其家。泰定元年，起为辽阳行省左司郎中。三年卒，年五十八，子谦，秘书监管勾。

卷一百八十九

列传第九十三

	李元礼	赵璧	秦起宗	席郁	韩国
昌	元善	董纳	赵师鲁	于钦	宋
翼	杨按札尔不花		杨焕	胡彝	

李元礼，字庭训，真定人。历易州、大都路儒学教授，太常太祝、博士。撰世祖皇帝、昭睿顺圣皇后、裕宗皇帝尊谥议，体质温雅，请谥圜丘、升太室礼文，皆元礼所详定。元贞元年，擢拜监察御史。诏建五台山佛寺，皇太后将临幸。元礼上疏曰：

古人有言曰：生民之利害，社稷之大计，惟所见闻而不系职司者，独宰相得行之，谏官得方之。今朝廷不设谏官，御史职当言路，即谏官也，乌可坐视得失而无一言，以裨益圣治万分之一哉！伏见五台创建寺宇，土木既兴，工匠夫役，不下数万，附近数路州县，供亿烦重，男女废耕织，百物踊贵，民有不聊生者。

伏闻太后亲临五台，布施金币，广资福利，其不可行者有五：时当盛夏，禾稼方茂，百姓岁计，全仰秋成，扈从经过千乘万骑，不无蹂躏，一也。太后春秋已高，亲劳圣体，往复暑途数千里，山川险恶，不避风日，轻冒雾露，万一调养失宜，

悔将何及，二也。今上登宝位以来，遵守祖宗成法，正当兢业持盈之日，上之举动，必书简册，以贻万世之则，书而不法，将焉用之，三也。夫财不天降，皆出于民，今日支持调度，方之曩时百倍，而又劳民伤财，以奉土木，四也。佛本西方圣人，以慈悲方便为教，不与物竞，虽穷天下珍玩奇宝供养，不为喜，虽无一物为献而一心致敬，亦不为怒。今太后为国为民，崇奉祈福，福未获昭受，而先劳圣体，圣天子旷定省之礼，轸思慕之怀，五也。

伏愿中路回轅，端居深宫，俭以养德，静以颐神，上以循先皇后之懿范，次以尽圣天子之孝心，下以慰元元之望。如此，则不祈福而福至矣。\$ 台臣以其切直，不敢奏。

大德元年，侍御史万僧与御史中丞崔彧不合，诣架阁库取前章封之，入奏曰：“崔中丞私党汉人李御史，为大言谤佛，不宜建寺。”帝大怒，遣近臣赉其奏，敕右丞相完泽、平章政事不忽木等鞫问。不忽木以国语译而读之，完泽曰：“其意正与吾同，往吾尝以此谏，太后曰：“我非喜建此寺，盖以先皇帝在时，尝许为之，非汝所知也。”彧与万僧面质于完泽，不忽木抗言曰：“他御史惧不肯言，惟一御史敢言，诚可嘉尚。”完泽以章上闻。帝沉思良久曰：“御史之言是也。”乃罢万僧，复元礼职。未几，改国子司业，以疾卒，赠亚中大夫、翰林直学士、轻车都尉，追封陇西郡侯。子端，仕至礼部尚书。

赵璧，字国宝，东平阳谷人。相威为江南行台御史大夫，辟为掾。改浙东提刑按察司知事，迁经历。莅事有威名，入拜监察御史。方卜相，中事省与台臣论难上前，或言未易口决，宜稽之案牘。璧诘之曰：“按牘乃文奸之具，何足征耶？”上深然之。又劾东昌府达鲁花赤非其人，倚内援馥法为奸利事。讯之，具得赃罪，诏褫之，一郡称快。转御史台都事，璧守法

严，同列皆惮之。

出为山东廉访司佥事。山东置宣慰司，使者缘近幸，擅作威福，璧劾其不法十事。诏璧与使者辨于上前，璧面数其恶，时论壮之。寻改金燕南路廉访司事，入为户部员外郎、刑部郎中、中书省右司员外郎。丁忧归，起为礼部郎中。武宗元年，出为淮安路总管，赐虎符，晋阶中议大夫，卒。

秦起宗，字元卿，潞州上党人，后徙广平。金末兵起，其曾祖山麓为洞，奉其父母以居，傍藪大洞，匿里中百人，闭之，具牛酒出待兵。兵入索，惟见其父母，曰：“孝人也”，释之去。里人曰：“秦父生我。”

起宗生长兵间，学书，无从得纸。父顺，削木为简，写以授之成诵，削去，更书。会立蒙古字学，辟武卫译史。御史中丞塔察儿爱其才，迁中台史。仁宗即位，转中书史。累迁太子家令司典簿官，上言：“东宫官属辅导德义。财赋非所治也。”朝廷是之。迁南台御史，核檄水灾虚实，人不能欺。

文宗初，命威顺王征八番，是时四川囊加台拒命未平，起宗极言：“武昌重镇，宜备上流，亲王不可远去。”力止之。及王入见，帝谓曰：“八番之行，非秦元卿，几为失计。”廷议以起宗治蜀，忘其名，曰秦元卿，帝引笔改曰起宗，其眷注如此。拜中台御史，劾中丞和尚受人妇人、贱买县官屋，不报。起宗从台官入见，踞辩久之，敕令起，起宗不肯。会日暮出。明日，立太子，有赦起宗，又奏：“不罪和尚，无以正国法。”和尚卒抵罪。帝曰：“为御史当如是矣。”元会赐只孙服，令得与大宴。又劾臧卜咱耳窃父妾以逃，渎乱天常；流之岭南。起宗尽言无讳，多见听用。擢都漕运使，帝召谕之曰：“漕输事多废阙，赖御史治之。”迁抚州路总管。至官，有司供帐甚盛，问其费从所出，小吏不敢隐曰：“借办于民。”遂亟使归。

之，因谕众曰：“我素农家，安俭约，务安静，庶使吾民化之。”居一岁，以兵部尚书致仕。卒。谥昭肃。子钧，西台御史；镛，延徽寺经历；铨，都省掾。

席郁，字士文，大名人。以御史荐为殿中知班。御史中丞崔斌尝目之曰：“是读书明理，吾知其不回挠也。”累迁秘书郎。

至大三年，郁为澄源书数千言，以贻两府。大要谓：“正己以格君，任人以谋国，是在两府。宰相元气也，台臣药石也，元气受病，则有药石以辅之。彼此相维，然后君心可正，治道可成。”识者韪之。

延祐三年，出为辉州知州，未行，拜监察御史，上言：“选官之法，宜循名而责实，察言而观行。”又论：“兴学所以立教。师道不严，蒙养不正，望其成功难矣。”

延祐四年，畿辅旱，和宁诸路大雪，人畜多死。郁上言：“应天惟以至诚，爱民莫如实惠，阴阳偏胜，理有致然。宜令近臣经事多、而计虑蕃者，杂议之。凡政令得失、民生休戚，咸得上闻，庶有以挽回天意。”仁宗嘉纳之。五年卒，年六十。

郁少受学于胡祗遹，告之曰：“士所以贤于人者，以义理养心，以学问养才，能以名位养功业，以道养天下，以著述养万世。”故郁之学醇然不杂，其立身如古独行君子焉。

韩国昌，字励夫，汴梁太康人。以孝廉辟廉访司掾，累迁中书省掾。论事持正不挠，所至有声。刑部缺主事，众咸推国昌。或疑其资浅，执政曰：“用贤何以资为？卒授之。”

有兄弟五人为盗，皆论死，国昌阅其牒，戚然曰：“兄从弟者也，今若是，几于族矣。”乃议最幼者减死。谏上，执政从之，同僚皆叹服久之。有嫉其专者，国昌曰：“上絜其纲，下任其繁，此朝廷之通制。余何专？”遂举人自代。改太常太

乐署令，旋拜监察御史。建言皇子师友非人、起居注不举其职及省官节用、审令、慎罚数事，皆切当时务。

延祐元年，河东廉访司为属吏所讦，台臣以为失风宪体，奏遣国昌讯之。时国昌有疾，或止之，国昌慨然曰：“御史与散吏不同，岂可以疾病旷官守。”乃力疾往，归及半途而卒，年四十三。

国昌性端介，临事踔厉奋发，人或以为狷云。子元善。

元善，字大雅。由国子监生积中程，除新州判官，累擢江南行台监察御史，历中书左司郎中、吏部侍郎、吏部尚书、金枢密院事。至正三年，拜中书参知政事。五年，迁大司农卿。寻出为江南行御史台中丞、燕地肃政廉访使。九年，召拜中书左丞、同知经筵事。十一年，以论事忤丞相脱脱，遂与右丞玉枢虎儿吐华分省彰德。十二年，至卫辉病卒。

元善明达政体，扬历台阁三十余年，论议侃侃，不附和上官，朝廷倚之为重。尝谒告居家，效范文正公遣规，置田百亩为义庄，以周贫族。至正交钞初行，赐近臣各三百锭，元善复买田六百亩为义塾，延名士教族人子弟云。

董纳，字仁甫，赵州柏乡人。皇庆初，由中书掾迁工部主事。时官廨土木之功，岁月不绝，官钱隐没于吏牒，纳皆追征之，得楮币三万余锭、黄金千两。近臣请于禁中海子筑水殿，以备乘舆游观，为傀儡之战。纳言：“唐太宗命功曹选巧匠，尚书段纶教作傀儡。太宗曰：“向选巧匠，本以供国利民。今造戏具，甚失官师相规之意。”诏免纶官，史氏以为美谈。方今圣明在上，岂宜作此。”宰相韪其言，役遂罢。擢监察御史。

延祐二年冬，彗星见，纳言：“宰相之职，代天理物，今天象示变，盖由燮理非人所致。”时宰相为铁木迭儿，闻纳言憾之。三年元旦，陈朝仪，殿廷百官将序班行礼，铁木迭儿乘

轿坐殿中，纳适纠仪，乃前问曰：“此百官朝会之所，丞相不宜坐此。”铁木迭儿怒而去。不数日，左迁大都路总管府判官。改陕西行台都事，召还，除中书省左司都事。

英宗为皇太子，选为詹事院中议，进奉议大夫，迁工部郎中。铁木迭儿欲以劳困之，出为上都副留守，廉本路都总管府治中。纳勤于职事，掎摭无所得。尝迎车驾于北郭，铁木迭儿问有司办供张者谁也，左右以府判对，乃故求其过，杖之。明日，知受杖者非纳，心甚惭。台臣以纳忤权贵，改金河东道廉访司事。泽州高平民诉盗窃藏金，官诬执一家五人为盗，榜掠无完肤，父子二人已瘐死，而赃竟不获。纳阅其文书，察其辞色，遽释之。召其主人问曰：“盗未发前，何人曾至汝家？”对曰：“邻村五人者，曾来贷粟。”纳即擒五人至，并赃获之，狱遂具，官吏坐罪有差。邑方大旱，即日雨。

未几，进朝列大夫、江西道廉访副使。江西民好讼，闻纳严明，皆慑不敢犯。明年，行部至抚州，无一人控诉者。纳以为有司止之，亲询之，亦然，始知民之好讼，非其本意也。至治二年冬，诏拜吏部侍郎。泰定初，改右司郎中，寻改左司。岁余，拜吏部尚书，奉使宣抚山北辽东道。远朝，拜江西道廉访使。泰定四年卒。

纳喜荐拔人才，如欧阳玄、李好文、吴炳等，皆当世知名士。奉使山北辽东，黜陟公允，民尤颂之。子庸，大乐署令。

赵师鲁，字希颜，霸州文安人。父趾，秘书少监。师鲁在太学，力学如寒士。延祐初，为兴文署丞，迁将作院照磨，辟为御史台掾，后补中书掾。师鲁练习掌故，临事明决。执政才之，擢工部主事。迁中书省检校官。

泰定中，拜监察御史，奏言：“天子亲祀郊庙，所以通精诚，逆福厘，生蒸民，阜万物，百王不易之理。宜讲求故事对

越以格纯嘏。”帝曰：“朕遵世祖旧制，其令大臣摄之。”元夕，命有司张灯山为乐，师鲁又言：“燕安怠惰，肇荒淫之基；奇巧珍玩，发奢侈之渐。观灯事虽微，然纵耳目之欲，则上累日月之明。”疏入，帝遽命罢之，赐酒一上尊，且命御史大夫传旨奖其忠直。是时，宰相倒刺沙专命，师鲁言：“古人之君，将有言也，必先虑之于心，咨之于众，决之于故老大臣，然后断然行之，涣若汗不可反，未有独出柄臣之意者也。不报。倒刺沙虽刚狠，亦称其敢言。迁枢密院都事，改经历。致和初，进奉政大夫、参议枢密院事。

天历中，迁枢密院判官，改兵部侍郎。丁父忧，特旨起为同佥枢密院事，师鲁固辞不就。服除，复为枢密院判官，持节治四川军马，大阅于郊，宽简有法，士卒怀其恩信。迁中顺大夫、刑部侍郎，枢密院复奏为判官。久之，出为河间路转运盐使，法度修饬，岁课大增。暇日率僚属新孔子庙，遣吏往江西制雅乐，聘工师，春秋释奠，士论翕然。师鲁由从官出为外吏，恒郁郁不乐，以疾弃官归，卒于家，年五十有二。赠嘉议大夫、礼部尚书、天水郡侯，谥文清。

于钦，字思容，宁海文登人。祖祥，为李全弟二太尉所掠，全妻杨氏开府山东，署祥为从事。父世杰，有学行，宋平，慨然曰：“中原礼乐尽在江南，吾将往观之。”遂徙家于平江。

钦少力学，有才名。集贤大学士高贯、浙江行省平章高昉皆荐之，征为国子助教。擢山东廉访司照磨。丁母忧。服除，授翰林国史院编修官，三迁为江南行台监察御史，改詹事院长史，就拜监察御史。

泰定初，预铁失逆谋者未尽伏法，钦上书数百言，请亟正其罪，闻者为之咋舌。

天历元年，钦与同僚撒里不花、锁南班、张士宏上言：

“朝廷政务，赏罚为先，功罪既明，天下斯定。国家近年自铁木迭儿窃位擅权，假刑赏以遂其私，纲纪始紊。迨至泰定，爵赏益滥。比以兵兴，用人甚急，然而赏罚不可不严。功之高下，罪之轻重，皆系天下之公论。愿命有司务合公议，明定黜陟。功罪既明，赏罚攸当，则纲纪振举，而天下治矣。”帝嘉纳之。迁中书左司都事，改御史台都事。

钦据经守律，不务刻深，忌者因其骤进，造蜚语构之。遂除同知寿福院总管府事。未几，复拜兵部侍郎。至顺四年卒，年五十。撰《齐乘》十卷，传于世。

宋翼，字云举，泽州高平人。

父景祁，德州教授，以经学授徒，家居七年，时论高之。擢国史院编修官。阿合马死，世祖严治党羽，左司郎中杜昌翁居官十余年不迁，好汲引士类，至是缘坐。景祁言于执政曰：“昌翁在众中，宜见简别，不然何以劝善？遂获免，且擢集贤学士。昌翁每语人曰：“吾善遇天下士，惟得一宋景祁耳。”景祁历晋城、乡宁、南漳三县尹，所至称廉平，专务德化，不事鞭朴。卒于官。

翼，沈静好学。初除大都路儒学正，迁中山、怀庆两府教授。仁宗出居河内，翼从众郊迎，帝一见奇之，问长髯者为谁，李孟对曰：“怀庆教授也。”帝赐以卮酒。俄改永宁县主簿。有寡嫂讼其叔侵暴，有司受叔赂不问，翼穷治之。由是讼冤者必侦翼出，乃白事，否则袖讼牒而出。陕西行台闻其名，辟为掾。

延祐二年，召为国史院编修官，进应奉翰林文字。四年，任满当代，以荐留，转从事郎。至治二年，迁修撰，俄拜监察御史。翼居翰林七年，未尝一谒权贵。及拜御史，叹曰：“世之清要官，亦有不求而得者。然既得之又患失之，乃不如求而

不得，犹可以自遂也。”三年，劾中丞雪雪贪淫，免其官。又与御史盖继元同劾铁木迭儿。时铁木迭儿矫杀萧拜住、杨朵儿只等，翼历数其恶，士论壮之。先是，御史观音保、锁咬儿哈的迷失、成圭、李谦亨谏造寿安山佛寺，英宗杀观音保、锁咬儿哈的迷失，杖圭、谦亨而窜之。至是，翼讼其冤。诏观音保、锁咬儿哈的迷失恤赠有差，召圭、谦亨还。

泰定元年，出为金淮西江北廉访司事。时浙江行省置左丞相，翼引五大不在边之说，谏阻其事。不报。镇南王将至历阳观香菱塘，翼按部闻之，移廉访司，言：“秋禾未刈，王出，恐从骑践踏，病民，请止其行。”廉访司不敢言，而遣翼迎劳，翼论列不已，会王以疾不果来，乃止。翼纠劾属吏贼罪，比迁，罢黜者二百余人。二年，征为国子监司业，为教宽严适中，学者悦服，祭酒虞集举以自代。

天历二年，转奉政大夫、同金太常礼仪院事。文宗郊祀，翼与同知太常普华奉祝册，帝见翼笃老，问参政阿荣：“白须者何人也？”对曰：“宿儒宋同金。”上慰劳久之。三年，进金太常礼仪院事。卒，年六十六。

子泉昌，东安县尹；绍昌，国史院编修官。

延祐中劾帖木迭儿者，又有杨安札尔不花。杨安札尔不花，西夏人，为行台御史，劾铁木迭儿罪恶，不报。入为中台监察御史，又劾之。累迁户部尚书、治书侍御史，出为江西行省右丞，召为同知宣政院事使，卒。

杨焕，字文伯，汴梁祥符人。父敬直，江浙行省参知政事，赠宣忠守正奉德功臣、护军、宏农郡公，谥忠肃。

焕以后至元初宿卫东宫，除翟县尹。避祖讳，辞改通事舍人，转太庙署令，又以父疾辞，寻除管勾河南行省承发架阁库。河南饥，焕告于朝，忤省臣，不为报。焕得见上，卒如所请。

历籍田令，请籍田植柳为薪，免伐桑枣。召见便殿，赐御酒、金绮。拜南台监察御史，纠劾不法者七人，分司官皆惮之，多自劾去。移西台，近云南省臣脏，置之法。复入中台，上言官冗吏弊、病民蠹国等事，皆切中时弊。指挥马马沙横行不法，焕收捕笞之。分司上都，赐中统钞五十锭、银五十两、金龙币一。台臣檄焕开水门造石坝，以泄蔡河夏秋之潦，复旧闸六，导蔡水入圭河，民便之。

出金江东肃政廉访司事，池州达鲁花赤贪黩，焕发其脏罪，论如律。移金湖北道，湖南饥民徐万六为盗，吏当以强劫罪，焕力争之，得不死。复移浙西道，以父敬直年高，请终养，改河南行省员外郎，寻迁郎中。敬直卒，庐墓三年。服阕，复拜监察御史，出为闽海道肃政廉访司副使，移湖南，擢江西榷茶都转运使。以正议大夫、兵部尚书致仕。至正九年卒，年七十五。子圭，知湘潭州。

胡彝，字安常，彰德安阳人。父景先，有志节，隐居不仕。

彝以文学，授大者路儒学录，累擢中书省右司掾、工部主事，迁河南行省左右司员外郎。河南大饥，郡县请先发粟后入奏，行省格其事不下。彝方代判省牍，即发三十二万石赈之，活五十万余人。未几，金河西陇右道肃政廉访司事，拜监察御史，迁右司都事。有张甲陈言，伏道左，乘舆马惊，将诛之，彝抗议，卒免其死。上都狱有妻弑夫者，西僧用佛法曲宥之，中贵人传旨引至内廷，将脱械，彝白宰相之狱，卒正其罪。

再迁工部侍郎。溲州仓没于水，作渠分势，彝所董万人，夜忽举火欢噪，同僚惶骇，彝坐至旦，戮其为首者，众复安。丁父忧，去官。服除，拜陕西行省治书侍御史。又丁母忧，遇大祥，起为江西湖广道肃政廉访使，未行，改户部尚书。明宗入正大统，未几崩，文宗即位，逾月再颁赏赉，当事者请括民

间金帛充之，彝力谏，建议以盐易银，事办而民不扰。拜治书侍御史，复除河南行省参知政事，未行，改江北淮东道肃政廉访使。至正十二年卒，年五十五。

史臣曰：“世祖建御史台。分置察院，以监察御史专司耳目，非有时望者不能预其选。故自至元迄于泰定，御史多称职者。燕帖木称援立文宗，专愎自恣，非其党羽辄风御史劾去之。元统以后，沿为陋习，哈麻杀脱脱，搠斯监杀贺太平，皆先以御史之纠劾，显倒是非，肆意诬蔑，是特奸人之鹰犬而已。呜呼！岂世祖所及料者哉。” %

卷一百九十

列传第九十四

和礼霍孙 完泽 阿鲁浑萨里 岳柱 彻里 秃忽鲁

和礼霍孙，佚其氏族。至元五年，中书省臣请设起居注，以和礼霍孙与独胡刺并为翰林待制，兼充起居注官。十年，兼领会同馆事，主朝廷咨访及降臣之表奏。累擢翰林学士承旨。十五年，帝谕和礼霍孙：“以后用宰相及统兵将帅，与侍从老臣同议之。”十七年，枢密副使张易荐妖人高和尚能役鬼为兵，帝信之，命和礼霍孙偕高和尚赴北边，和礼霍孙知其妄，不能强谏也。未几，召还。十一月，奏：“俱蓝、马八、阇婆、安南等国俱遣使奉表入朝，宜礼而归之。”帝韪其言，诏赐安南使者职名及弓矢、鞍勒。十八年，奏设蒙古提举学校官于扬州、隆兴、鄂州、泉州四路。是年，以翰林学士承旨守大司徒。

十九年，王著、高和尚杀阿合马，命和礼霍孙至中书省，与省、台官同议阿合马所管财赋，和礼霍孙等请先封籍府库，帝从之。四月，拜中书右丞相，降右丞相瓮吉刺带为上都留守。五月，籍阿合马党七百十四人，褫其官。时阿合马之弊政尽为和礼霍孙所划革，又请依刘秉忠，许衡所定官制，凡阿合马所增置者，一切罢之；诉事者赴省台陈告，有敢上匿名书者，罪

死。中山人薛宝住为匿名书，妄效东方朔，捕下刑部狱，和礼霍孙言：“此奸诡之民，欺君侮上，罪不可逭。”敕即诛之。和礼霍孙以儒雅为世祖所礼重，凡奏事多蒙俞允，惟论占城行省宰相至七人违制，忤帝旨，不报。

二十一年正月，率百官奉册上帝尊号，是年，和礼霍孙建议兴科举，事下中书省议，会安童自北庭返，十一月帝罢和礼霍孙，以安童代之，科举议遂寝。未几，和礼霍孙以病卒。后赠保德协课佐理功臣、太师、开府仪同三司，进封齐鲁国公，谥文忠。

和礼霍孙喜荐人材，麦术丁、温迪罕、张雄飞等，后皆至宰相，有时名。

完泽，土别燕氏。

祖土薛，从太祖平诸部。睿宗伐金，以土薛为先锋，越汉江，略方城而北，破金兵于阳翟。金亡，从攻宋兴元、阆、利诸州，拜都元帅，克成都，斩其将陈隆之。赐食邑六百户。

父线真，宿卫禁中，掌御膳。中统初，从世祖北征。四年，拜中书右丞相。后罢为宣徽使。有问以朝政者，线真曰：“我为朝廷守大官庖，岂敢论时政。”其慎密如此。赠太师，追封秦益国公，谥忠献。

完泽，以大臣子选为裕宗府僚。裕宗为皇太子，署詹事长，太子甚重之。一日，燕会宗室，指完泽语众曰：“亲善远恶，君之急务，善人如完泽，群臣中不易得者。”自是常典东宫宿卫。裕宗卒，从成宗抚军北边。至元二十八年，桑哥伏诛，世祖咨于廷臣，特拜中书右丞相。完泽入相，革桑哥弊政，自中统初积岁逋负之钱粟悉蠲免之。

三十一年，世祖崩，完泽受遣诏，合宗戚大臣之议，启皇太后迎成宗即位，诏谕中外罢安南之师。元贞以来，朝廷谨守

成法，诏书屡下，散财发粟，济人饥困，百姓翕然以贤相称之。惟导成宗用兵于八百媳妇，致刘深丧师而返，为人所訾云。大德四年，加太傅，录军国重事。七年，枢密断事官曹拾得诬告朱清、张瑄有异志，诏逮之。初，完泽奉世祖遗诏：清、瑄有大功，命完泽保护之。至是，完泽以遗诏为言，不从，清、瑄俱坐死。是年四月，完泽卒，年五十八。追封兴元王，谥忠宪。子长寿，中书右丞。

史臣曰：阿合马败，世祖相和礼霍孙；桑哥败，世祖相完泽；皆以扫除秕政，获当时之誉。然和礼霍孙之荐士，则非完泽所及也。

阿鲁浑萨里，回鹘人。父乞台萨里，早受浮屠法于智全末利可吾坡地沙，业既成，其师字之曰万全。至元十二年，入为释教都总统，拜正议大夫、同知总制院，加资德大夫、统制使，卒。

阿鲁浑萨里，以父字为全氏，幼聪慧，受业于国师八思马。不数月，尽通其学，且解诸国语。世祖闻其才，俾习汉文，于是经史、百家及阴阳、历数之书，靡不淹贯。后国师西还，携与俱。岁余，乞归，国师送之曰：“汝之学，非为我弟子者，我敢受汝拜乎。”比至上都，国师已上书荐之，裕宗召入宿卫，以笔札侍左右。

至元二十年冬，有西域二僧，自言知天象，译者不能通其说。世祖问：“谁可与语者？”侍臣脱烈对曰：“阿鲁浑萨里可。”诏与问难，二僧皆屈服，世祖大说，令宿卫内廷。有江南人告宋宗室谋反，命使者逮捕至都，使已行，阿鲁浑萨里趣入谏曰：“言者必妄。”世祖问：“何以知之？”对曰：“言者不告于州县，径赴阙廷，必其仇也。且江南初定，民未附，一旦信浮言，辄捕之，恐人人自危，适中言者之计。”世祖悟，

立召使者还，械言者鞫之，果以贷钱不遂，诬人谋反。世祖曰：“非汝言，几误，但恨用汝晚耳！”自是，命日侍左右。

二十一年，擢左侍仪奉御。阿鲁浑萨里劝世祖以儒术治天下，访求亡宋遗臣及山泽道艺之士，以备任使。世祖嘉纳之。命阿鲁浑萨里领馆事，让于司徒撒里蛮，乃迁为中顺大夫、集贤馆学士，兼太史院事，仍兼奉御如故。阿鲁浑萨里又言：“国学，人才之本，请置国子监学官，增博士、弟子员，优其禀饩。”世祖从之。二十三年，进集贤大学士。

明年春，立尚书省，桑哥用事。诏阿鲁浑萨里佐之，固辞，世祖不许，授尚书右丞，兼太史院事。冬，拜荣禄大夫、平章政事，兼集贤大学士、太史院使。桑哥奏立征理司，征百姓逋欠，州县囹圄皆满，道路侧目，无敢言者。会上都地震，阿鲁浑萨里请罢征理司，以塞天变。诏从之，都人皆市酒相庆。未几，桑哥败，阿鲁浑萨里以坐累籍没。世祖问：“桑哥暴横如此，汝何无一言？”对曰：“陛下方信任桑哥，彼所忌只臣一人，臣言不用，如抱薪救火，势益张，不如弥缝其际，俟陛下自悟。”世祖意乃释。桑哥临刑，吏以阿鲁浑萨里为问，桑哥曰：“我惟不听彼言，故致于败，彼何与焉？”世祖益知其无罪，诏还所籍资。裕圣皇后闻其廉正，以金帛赐之，辞，帝又使张九思赍金帛则之，亦辞。

二十八年秋，乞罢政事，拜集贤大学士，兼奉御如故。司天监丞告阿鲁浑萨里在太史院数言灾祥事，预国休戚，大不敬。世祖大怒，以为诽谤大臣，当抵罪，阿鲁浑萨里顿首曰：“臣赖天地含容之德，虽万死莫报。然欲被言者罪，恐自后无为陛下言事者。”其人始获免。三十年，复领太史院事。

明年，世宜崩，成宗在北边，裕圣后命为书趣成宗入践大位，又命率翰林、集贤、太常礼官，备礼册命。元贞元年，以

翊戴功，加守司徒、集贤院事，领太史院事，赐楮弊二十万缗。初，裕宗殂，世祖未知所立，问于阿鲁浑萨里，以成宗对，且言成宗仁孝恭俭之德，于是大计遂决，裕圣皇后及成宗皆不知其事。数召阿鲁浑萨里谢，不往，及储位已定，成宗索棋具于阿鲁萨里。始一至，成宗曰：“人谁不求知于我，汝独不来。我非为棋具，欲见汝耳，汝可谓知大臣体者。”自是召对不名，赐坐视诸侯王等，常谓左右曰：“若全平章者，可谓全才矣，于今殆无其比。”左右或呼其名，帝怒责之曰：“汝何人，敢称其名耶！”大德三年，复拜中书平章政事。七年，罢。十一年，卒，年六十三。

阿鲁浑萨里历事两朝二十余年，通夕未尝安寝，或一夕再三召见，日居禁中，其所言虽妻子不知也。延祐四年，赠推忠佐理翊亮功臣、太师、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赵国公，谥文定。

子岳柱、久住、迈住。阿鲁浑萨里兄回鹘萨里，累官资德大夫、中书右丞、行泉府太卿，弟岛瓦赤萨里。

岳柱，字止所，一字兼山。性颖悟，八岁观画师何澄画《陶母剪发图》，岳柱指陶母手中金钏，诘之曰：“金钏可易酒，何用剪发为也？”何大惊异之。既长，就学，日记千言。年十八，从丞相答失蛮备宿卫，出入禁中，如老成人。至大元年，授集贤学士、正议大夫，即以荐贤才为事。皇庆元年，进中奉大夫、湖广道宣慰使。延祐三年，进资善大夫，有欺之者，恬不为意。或问之，则曰：“彼自欺也，我何与焉？”母郃氏亦常称之曰：“吾子古人也。”

子四：普达，同佥行宣政院事；次答黑麻；次安僧，为久住后，章佩监丞；次仁寿，中宪大夫、长秋寺卿。

彻里，燕只吉台氏。

曾祖塔赤，从太宗定中原，又败宋将彭义斌。太宗分功臣土地，以徐、邳户不盈万，授为徐、邳二州达鲁花赤。至治三年，追封襄安王。

祖纳忽，从宪宗伐宋，攻合州钓鱼山，有战功。

父奇鲁，俱袭达鲁花赤。

彻里，幼孤，其母蒲察氏教之读书。蒲察氏性方严，彻里虽贵显，犹受杖。至元十八年，世祖召见彻里，应对敏捷，悦之，命侍左右。乃颜叛，从世祖亲征，军中夜惊，彻里宣上命抚定之，将士帖然。师还，奏言：“大军所过，民不胜扰累，宜加振恤。”世祖从之，赐边民谷帛牛马有差，擢彻里利用监。二十三年，奉使江南，访遗逸之士。时行省鬻所在学田，以价输官。彻里曰：“学田所以供祭祀、育人才者，安可鬻？”遽止之。还朝，奏闻其事，世祖嘉纳焉。

二十四年，桑哥为相，分中书省为尚书省，钩考天下钱粮，凡阿合马用事时逋欠者，举以为中书失征，奏诛参政郭佑、杨居宽。行省承风旨，督责尤峻，或逮及亲邻，械系拷掠，民不胜其苦，自杀及死于狱中者以千百计，中外汹汹，廷臣皆莫敢言。彻里乃于帝前具陈桑哥奸贪蠹国害民状，言辞激烈。世祖怒谓其毁诋大臣，命左右批其颊，彻里辩愈力，且曰：“臣与桑哥无仇，所以数其罪而不顾身家者，为国计耳。苟畏圣怒而不复言，则奸臣何由而去。且朝廷置群臣，犹人家畜犬，贼至犬吠，主人不见贼而箠犬，犬遂不吠，岂主人之福？”世祖悟，命卫士三百人往籍桑哥家，得珍宝如内藏之半。桑哥既伏诛，枉系者得释。复命彻里往江南籍桑哥姻党江浙省臣乌马尔、蔑列、忻都、王济，湖广省臣要束木等弃市，天下快之。

江浙平章政事沙不丁与台臣有嫌，乘世祖怒，从旁激之，谓湖广廉访使盗烧钞八百锭，堂帖屡下，赃终未入，抱文书至

世祖前曰：“稽是可见。”裂卷为两，缝留半印。彻里进曰：“缝用印者以杜欺罔，汝为执政，执半印文书以讼人，余半安在？”沙不丁语塞，世祖叱之退，台臣诬始白。明日，拜御史中丞。未几，进荣禄大夫、福建行省平章政事，赐金五十两、银五千两。汀、漳剧贼欧狗，积岁未平，彻里引兵讨之，所过秋豪无犯，降者则劳以酒食而慰遣之，他栅闻之，望风款附。未几，欧狗为其党缚致军前，梟首以徇，汀、漳平。

三十一年，世祖不豫，彻里驰远京师侍医药。世祖崩，与诸王大臣共立成宗。大德元年，拜江南行台御史大夫。既莅事，谓都事贾钧曰：“御史不知大体，巡按以苛为明，征赃以多为贵，至有近子证父，奴讐主者，伤风败俗甚矣。君为我语诸御史，勿庸效也。”帝闻而善之。

七年，改江浙行省平章政事。吴淞江久淤，豪民封土为田，水道愈窒，由是泛滥为诸郡灾。海运千户任仁发条其利病、疏浚之法，中书省以闻，诏发卒万人，命彻里董其役。凡四月而工毕，置闸以时启闭，民便之。九年，召为中书平章政事。时帝久不豫，彻里见左丞相阿忽台等阿附中宫，事事专决，乃引疾不出。十年卒，年四十七。卒之日，家资不满二百缗，人服其廉。赠推忠守正佐理功臣、太傅、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徐国公，谥忠肃。至治二年，加赠宣忠同德弼亮功臣、太师、开府仪同三司，追封武宁王，谥正宪。

子朵儿只，江浙行省左丞。

秃忽鲁，字亲臣，康里亦纳之孙，亚里大石第九子。亦纳，部长之称，大石则部长之嫡子也。自幼给事世祖，命与不忽木也先帖木儿从许衡学。帝一日问其所学，秃忽鲁与不忽木对曰：“三代治平之法。”帝喜曰：“康秀才，朕初使汝就学，不意汝即知此。”除蒙古学士、客省使，迁兵部郎中，佾太史院

事。至元二十年，迁中书右司郎中。未几，用大宗正薛彻干荐，掌宗正府判署。一日归，愀然不乐，家人问之，曰：“今日所议罪应死，我意有所疑，欲活之，未得其方耳。”他日归，喜曰：“我得之矣，法当流徙也。”擢吏部尚书。

哈刺哈孙为湖广行省平章政事，荐以自辅，拜湖广行省右丞。时湖南北多盗，哈刺哈孙患之，秃忽鲁曰：“树茂则鸟集，伐则散，戮其渠魁足矣。”盗首乔大使在九江，擒而尸诸市，阖境肃然，远近无剽掠者。二十九年，辰州獠叛，官军屡战不利，移文索辰、沅弩手三千人。哈刺哈孙弗许，秃忽鲁曰：“汉人不习弩，习弩者皆蛮户也。以蛮攻蛮，何不可之有？”力请与之，獠患遂平。

成宗即位，迁浙江行省右丞。平章政事不忽木卒，帝问左右，孰有似不忽木者？贺胜对曰：“秃忽鲁其人也。”召入都，拜枢密副使。大德七年卒，年四十八。赠推忠翊运佐理功臣、荣禄大夫、江浙行省平章政事、柱国、大司徒，追封赵国公，谥文肃。

子山僧，晋宁路总管。%

卷一百九十一

列传第九十五

哈刺哈孙 不忽木 回回 巉巉

哈刺哈孙，斡刺纳儿氏，太祖功臣乞失里黑之曾孙也。祖博理察，父囊家台，并见《乞失里黑传》。

哈刺哈孙威重，不妄言笑，善骑射，尤雅重儒术。至元九年，世祖录勋臣后，命掌宿卫，袭号答刺罕。自是人称答刺罕而不名。尝从猎，马踢伤面，入直如平常，帝命医疗之，眷益重。帝尝谕之曰：“汝家勋载天府，行且大用汝矣。”又语皇太子曰：“答刺罕非常人比，可善遇之。”十八年，以钦、廉二州益其食邑。

二十二年，拜大宗正，用法平允。尝遣使决各路狱囚，哈刺哈孙按狱词有具者，悉令覆勘，仅奏决六十人。大同民殴鹰房三人死，左右以闻，帝怒，亟遣哈刺哈孙治之，止坐其为首者。京师造伪钞者连富民百余家，哈刺哈孙尽释之。时相请以江南狱隶宗正府，哈刺哈孙言其不便，事遂止。

二十八年，以丞相安童荐，拜荣禄大夫、湖广行省平章政事。台臣言：“哈刺哈孙在宗正，决狱平，即去，恐难其继者。”帝曰：“湖广非斯人不可。”命勿留，遂行。初，枢密置行

院于各省，分兵、民为二，哈刺哈孙入觐，极陈其不便，帝为罢之，因问曰：“风宪之职，人多言其挠吏治，信乎？”对曰：“朝廷设此以纠奸慝，贪吏疾之，妄为此言。”帝然之。三十年，平章刘国杰征交趾，哈刺哈孙戒将吏无扰民。有夺民鱼菜者，杖其千户，军中肃然。俄敕发湖广富民万家屯田广西，以图交趾，哈刺哈孙密遣使奏曰：“往年远征失利，疮痍未复，今又徒民瘁地，必将怨叛。”使还，报罢，民皆感悦。及广西元帅府请募南丹五千户屯田事上行省，哈刺哈孙曰：“此土著之民，诚为便之，内足以实空地，外足以制交趾之寇，不烦士卒而馈饷有余。”即命度地，立为五屯，统以屯长，给牛种农具与之。湖南宣慰使张国纪建言，欲按唐、宋末征民间夏税，哈刺哈孙曰：“亡国弊政，失宽大之意，圣朝岂可行耶？”奏止之。

大德二年，入朝上都，拜江浙行省左丞相，视事七日，征拜中书左丞相，进阶银青光禄大夫。既拜命，斥言利之徒，一以节用爱民为务，有大政事必引儒臣共议。京师无孔子庙，国学寓他署，乃奏建庙学，选名儒为学官，使近臣子弟入学。又集群议建南郊，为一代定制。

五年，云南行省左丞刘深建议征八百媳妇，右丞相完泽以帝未有武功，请从之。哈刺哈孙曰：“山峽小夷，可喻之使来，不足以烦中国。”不听，竟发兵二万，命深将以往。及次顺元，深使雍真葛蛮土官宋隆济备饭运夫马，刻期严急，民不堪命。遂围深于穷谷，首尾不能相救。事闻，遣刘国杰往援，擒斩隆济等，然士卒存者十仅一、二。帝始悔不用其言。会赦，有司议释深罪，哈刺哈孙曰：“徼功首衅，丧师辱国，非常罪比，不诛无以谢天下。”奏诛之。

七年，进中书右丞相，尝言，治道必先守令。”乃精加遴

选。定官吏赃罪十二章，及丁扰、婚聘，盗贼等制，禁献户口及山泽之利，著为令。车驾幸上都，哈刺哈孙必留守京师。帝不豫，政出中宫，群邪党附之，哈刺哈孙匡救其间，天下晏然。十年，加开府仪同三司、监修国史。冬十一月，帝疾甚，入侍医药，出总宿卫。诸王请入侍疾，不听。

十一年春正月，成宗崩。时武宗抚军北边，仁宗侍太后在怀庆，左丞相阿忽台议请皇后垂帘听政，立安西王阿难答。哈刺哈孙密遣使北迎武宗，收京城百司符印，封府库，称疾卧省中。内旨日数至，并不听，文书皆不署。众欲害之，未敢发。及仁宗至近郊，众犹未知。三月朔，列牋诸署皇后以三月三日御殿听政，哈刺哈孙立署之，众大喜，莫知所为。明日，迎仁宗入，执阿忽台及安西王阿难答等，诛之，内难悉平。自冬至春，未尝至家休沐。

夏五月，武宗至，即皇帝位，拜太傅、录军国重事，仍总百揆，赐宅一区，以其子脱欢人侍。初，仁宗之入也，阿忽台有勇力，人莫敢近，诸王秃刺手缚之，以功封越王，三宫尽幸其第，赐与甚厚，以庆元路为其食邑。哈刺哈孙力争曰：“祖制，非亲王不得加一字封。秃刺疏属，岂得以一日之功，废万世之制。”帝不听，秃刺因谮于帝曰：“方安西王谋干大统，哈刺哈孙亦署其文书。”由是罢相，出镇北边。

诏曰：“和林为北边重镇，今诸部降者又百余万，非重臣不足以镇之，念无以易哈刺哈孙者。”赐黄金三百两、白银三千五百两、钞十五万贯、帛四万端、乳马六十匹，以太傅、右丞相行和林省事。太后亦赐帛二百端、钞五万贯。至镇，斩为盗者一人，分遣使者赈降户，奏出钞帛易牛羊给之。近水者，教取鱼食之。会大雪，命诸部置传车，相去各三百里，凡十传，转米数百石以饷饥民，不足则益以牛羊。又度地置内仓，积粟

以待不者。浚古渠，溉田数千顷。复称海屯田，岁得米二十万石。北边大治。

至大元年，赐斡尔朵如诸王制。十一月，寝疾，语其属曰：“吾不能治行省事矣，汝曹勉之！”卒年五十二。帝闻之，惊悼曰：“丧我贤相。”赙钞二万五千贯，诏归葬昌平。追赠推诚履政佐运功臣、太师、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顺德王，谥忠献。

子脱欢，由太子宾客拜御史中丞，袭号答剌罕，进御史大夫，行台江南，寻拜平章政事，行省江浙，进左丞相，兼领行宣政院。重厚有父风，喜读书，为政不尚苛暴，得众心。致和元年卒，年三十七。子蛮蛮。

不忽木，康里氏。世为其部大人。

祖海蓝伯，事克烈王汗。王汗灭，率所部遁去，太祖使招之，不从，后莫知所终。

父燕真，海落伯第十子，方六岁，为太祖所获，分赐庄圣皇后。性恭谨，善为弓衣，侍世祖于潜邸，配以高丽女氏名长姬。及长，从征伐有功。宪宗将伐宋，命世祖居守，燕真谏曰：“上素疑殿下，今上亲征，殿下不从可乎？”世祖请从，宪宗悦，使世祖分兵趋鄂州。宪宗崩，燕真统世祖留部，知阿里不哥有异志，奉皇后至上都。世祖即位，未及擢用而卒。后赠太傅、河南行省左丞相，追封晋国公，谥忠献。

不忽木，幼事裕宗。年十二，进止详雅，已如成人。师事赞善王恂。恂扈驾北征，诏不忽木入国学，受业于祭酒许衡。衡以为有公辅之器，名之曰时用，字用臣。世祖命诸生献其所习字，不忽木年十六，书《贞观政要》数十事以进，世祖嘉叹久之。至元十三年，与同舍生疏请：“宏展国学，择蒙古人年十五以下、十岁以上质美者百人，百官子弟与凡民俊秀者百人，

定其饩禀之制，选司业、博士、助教教之。其诸生学业成就者，听学官保举，依例入仕。未成就者，令照旧学习，其终不可教者，听出学。凡学政因革损益，皆得不时奏闻。”疏上，世祖嘉纳之。十四年，授利用少监。

十五年，出为燕南河北道按察副使。世祖遣通事脱脱护送西僧过真定，僧箠驿吏几死，按察使不敢问。不忽木受驿吏状，下僧于狱，脱脱欲出之，词气倔强，不忽木责以不职，使免冠跪庭下。脱脱逃归以闻，世祖曰：“不忽木素刚正，必汝辈犯法故也。”已而不忽木奏至，世祖曰：“朕固知之。”十九年，擢按察使。静州守吏盗官钱，诏不忽木按之，归报称旨，赐银钞有差。

二十一年，召参议中书省事。时卢世荣党附桑哥，扬言能用已，则国赋可十倍于旧。世祖问于不忽木，对曰：“聚敛之臣，操术以罔其君，及罪恶稔，国与民俱困，虽悔无及。”世祖不听，以世荣为中书右丞，不忽木辞参议不拜。

二十二年，世荣伏诛，世祖谓不忽木曰：“我殊愧卿！”擢吏总尚书。时方籍阿合马家，其奴张繖札尔等当死，谬言阿合马家资寄顿者多，尽得之可充国用。于是钩考隐匿，逮及无辜。不忽木曰：“此奴为阿合马爪牙，死有余罪，为此言欲侥幸不死耳，岂可复受其诬，嫁祸良善耶？”丞相安童以其言入奏，世祖悟，命不忽木鞫之，具得情实，繖札尔等伏诛。

二十三年，改工部尚书，迁刑部尚书。河东按察使阿合马贷官钱，抑取部民资产偿之。遣使者数辈按问，皆不伏。不忽木往，发其奸贼百余事。会大同饥，不忽木便宜禀粟赈之。阿合马所善幸臣劾不忽木擅发军储，又锻炼合马之狱使诬服。世祖曰：“发粟赈饥，何罪之有？”命逮阿合马至京师，鞫之，竟伏诛。土土哈求钦察人为奴者充其军，籍滥及良民，中书遣

金省王遇核其籍汰之。土土哈奏遇有不逊语，世祖怒欲杀之，不忽木力谏，遇得免死。

二十四年，桑哥奏立尚书省，诬杀参政杨居宽、郭佑，不忽木争之，不能得。桑哥深忌之，尝指不忽木谓其妻曰：“他日籍我家者，必此人也。”使西域贾人作为讼冤者，赂不忽木珠一筐，不受。既而知其事出于桑哥，遂以病免。二十七年，拜翰林学士承旨、知制诰普修国史。

二十八年春，世祖猎于柳林，不忽木之弟野礼审班及彻里等劾奏桑哥罪状，世祖召问不忽木，具以实对，世祖始决意诛之，罢尚书省，复以六部隶于中书。世祖欲相不忽木，固辞，世祖问：“孰任为相？”不忽木荐太子詹言完泽。是时，上春秋高，成宗抚军北边，位号未正，不忽木谓相东宫旧臣，可以杜奸又之觊觎。世祖默然良久，曰：“卿虑及此，社稷之福也。”乃拜完泽右丞相，不忽木平章政事。不忽木议革桑哥弊政，召用旧臣为桑哥所贬斥者，尤重文学知名之士，使更相引荐，布列台省。桑哥之党，惟忻者、纳速丁蔑理、王济等罪状尤著诛之，其余随材擢用，待之无间，于是人情翕服。上都留守蔑巴尔思言改按察置廉访司不便，摭宪臣赃罪以以动上听。世祖责中丞崔彧，彧谢病不知。不忽木面斥之，极论廉访司不宜罢，世祖意始释。

王师征交趾失利，复谋大举，不忽木谏曰：“兽穷则噬，势使之然，今陈日鐔袭位，若遣使谕以祸福，彼心听命，如不悛，加兵未晚。”世祖从之，已而日鐔感惧，遣使诣阙请罪，献前六岁之贡物。世祖曰：“卿一人之力也。”以其半赐之，不忽木固辞，惟受沉香假山、象牙镇纸、水晶数事。

平间政事麦术丁请复立尚书省，专领户、工、刑三部，不忽木诘之曰：“阿合马、桑哥身戮家败，前鉴不远，汝奈何又

效之？”事获寢。

又有言京师蒙古人，宜与汉人间远，以示制防。不忽木曰：“此奸人欲擅贸易之利，借为忠言，以荧上听耳。”乃图蒙古人第宅与民居相错之状奏之，事亦寢。

达刺海求征理钱谷逋县，省臣请入止之，不忽木曰：“无庸，宜听其所为，彼不久自败也。”已果以贿诛。有请加江南包银者，不铁木曰：“江南履亩纳税，输酒醋课及门徭、水马驿递。又增包银则重敛矣，民将不堪！”其议始罢。

三十年，有星孛于帝座，世祖忧之。夜召不忽木，问以塞天变之道，对曰：“陛下，天之子也，父母怒人子，不敢疾怨，惟起敬、起孝而已。故《易》曰：‘君子以恐惧修省。’《诗》曰：‘敬天之怒’，凡克谨天戒者，鲜不有终。汉文帝之世，同日山崩者二十有九，频岁日食、地震，文帝能戒慎，天亦悔过，海内又安。臣愿陛下法之。”因诵文帝日食求言诏，世祖悚然曰：“此言深合朕意。”明日进膳，以盘珍赐不忽木。

世祖每与不忽木论古今成败之理，至忘寝食，或危坐达旦，谓不忽木曰：“曩与许仲平论治，不及卿远甚，岂仲平有隐于朕耶？抑卿过于师耶？”不忽木谢曰：“臣师见理甚明，臣所知何足以企万一。臣师起于布衣，君臣分严，召对有时言不克究。臣托先臣之荫，朝夕侍陛下左右，故得尽言。”世祖又谓之曰：“太祖有言：国家之事，譬右手执之，复佐以左手，犹恐失坠。今朕为右手，左手非卿乎？”又尝拊髀叹曰：“天生卿为朕辅弼，何不前三十年及朕未衰用之？”已而顾左右曰：“此朕子孙之福也。”

或譖完泽徇私，世祖问于不忽木，对曰：“臣等待罪中书，有发其隐慝者，陛下宜面质之，明示责降，若内蓄疑猜，并取臣下之道也。”言者果屈，世祖使批其颊而出之。是日，寒甚，

解所御貂裘赐之。

又有请讨流求国者，诏百官集议，不忽木力言不可，乃止。

世祖每称赛典赤伯颜之能，不忽木问之，世祖曰：“宪宗时常阴以财用资朕，卿父所知也。”不忽木曰：“是所谓二心之臣。今有以内府财物私与亲王，陛下以为何如？”帝急挥以手曰：“朕失言。”

世祖不豫，故事非蒙古勋臣不得入卧内，特诏不忽木侍医药。及大渐，与太傅伯颜、御史大夫月鲁吕诺延受遗诏，留禁中。丞相完泽至，不得入，伺伯颜出，问之曰：“我年位俱在不忽木上，而不预顾命何也。”伯颜叹息曰：“使丞相不忽木之识虑，吾辈何至劳苦如此！”完泽不能对，入白皇太后，召三人问之。月鲁吕诺延曰：“臣等受顾命，如误国，甘伏诛。宗社事大，非宫中所当预也。太后黜之。其后发引、升祔、请谥、南郊，皆不忽木领之。”

成宗邓位，躬亲庶政，每廷议大事，多采不忽木之言。河东路献嘉禾，完泽欲奏以为瑞。不忽木诘之曰：“汝部内所产尽然耶？”曰：“只此数茎尔。”不忽木曰：“此无益于民，何足为瑞！”遂罢遣之。西僧为佛事，释罪人祈福，谓之秃鲁麻。豪民犯法，辄赂以求免。有奴杀生，妻杀夫者，僧被以御服，乘黄犍车出禁门，释之。不忽木曰：“伦常者，人治之本，岂可使法如此。”成宗责丞相曰：“朕戒汝，勿使不忽木知，今甚愧其言。然自是以为故事。”不忽木在中书，为同僚所严惮，有干以私者，辄正色拒之。由是怨者日众，遂构于完泽，出为陕西行省平章。成宗闻知其故，大怒，责完泽面欺，命不忽木复入中书。不忽木称疾不出。

元贞二年，拜昭文馆大学士、平章军国重事，辞曰：“本朝惟史天泽如此，臣不敢当。”诏去“重”字。大德二年，行

御史中丞事。三年，兼领侍仪司事。久之，完泽知为同列所误，引咎自责，至于垂涕。不忽木在御史台，监察御史及各道廉访使多择士人为之，患吏不读书，令通一经一史者试吏，按官吏犯赃不施笞责，子不得证父，妻不得证夫，皆比附经义以改当时之法，人称其平恕焉。

武宗出镇北庭，百官郊饯，欲与不忽木易骑，谢不敢，第献其所乘马。蝗年，复遣使赐不忽木名鹰。大德四年，以病卒，年四十六。武宗即位，赠纯诚佐理功臣、开府仪同三司、太傅、上柱国，追封鲁国公，谥文贞。惠宗时，加赠太师，进封东平王。初世祖临崩，赐不忽木白璧，曰：“他日持此见朕。”及卒，遂以璧殉葬云。子回回（歹栗）巉。

史臣曰：“成宗席世祖之余烈，哈刺哈孙辅之，黜营私罔利之臣，戮贪功生事之将，休养生息，海内宴然。不忽木笃守许衡之学，献可替否，本于经术，方之前代，庶几司马光、范纯仁。元之贤相，前为安童、廉希宪，后为哈刺哈孙、不忽木，百余年来有及之者也。

回回，字子渊。以大臣子直宿卫，拜集贤学士，以幼辞。大德初，用荐者言，擢朝列大夫、太常少卿，进太常卿，阶嘉议大夫。以藩邸旧臣出使，称旨。寺改为院，擢太常院使，辞不拜。

武宗即位，海盗梗漕运，廷议设康里卫镇其地，欲以回回为万户。回回曰：“弭盗在用人，不必设卫分屯，以糜禀粟。”帝从之。至大初，调大司农。御史台议选廷臣为诸道肃政廉访使，回回入侍，帝问之，对曰：“中台表也，诸道景也，表正则景正，陛下宜慎选正人，以长中台，次用刚毅有为者以使诸道，则有司知畏法矣。”帝曰：“卿言得之。”即日除山南江北道肃政廉访使。有妇人以杀夫系狱，回回疑其枉，重鞫之，

乃仇家所杀，立雪妇冤。同列多贪墨，恶回回，数以言语侵之，回回乃乞病归。未几，同列皆以赃败，人始服其先识。

至大末，改江南行台治书侍御史。御史大夫铁木迭儿怙权自尊，凡议事，自中丞以下皆侍立，莫敢相可否。回回独坐，与之言事，有不直必执法以折之，铁木迭儿衔之。还朝，帝问台臣优劣，遂诬奏回回不法之事。帝怒唾其面，出之。即遣中使，赐回回上尊。复迁淮西江北道肃政廉访使。有从事以受赇被逮，累读不引伏，回回一问，即吐实曰：“吾不即伏者，以诸使者与吾无大相远，冀迁延幸免耳。公至，尚何言？”遂伏其辜。再改河南廉访使。行省郎中纳璘为丞相所恶，欲出之。回回察其贤，抗疏论荐，后卒为名臣。

英宗即位，丞相拜住首荐为户部尚书。寻拜南台侍御史，改参议中书省事。英宗愤铁木儿舞法，不及诛而死，命法司磔其尸，回回奏曰：“斯人元恶，万磔莫赎，但初春发育之时，不宜戮遗骸，干天地之和气。”帝称善。帝欲选拔人材，丞相拜住命百僚各举所知，有以中使子为言者。回回曰：“君不见左馆、杨复光之事乎？上重惜名爵，君乃进此辈，何也。”拜住叱其人出之。高丽王兄弟不睦，帝欲废其国为郡县，回回曰：“宜谕使改过自新，不从，然后择其宗室之贤者立之。”拜住偕回回入奏，不听，复叩头力争，始寢其事。

司徒刘夔以讼田受赂，帝怒欲赐之死，回回曰：“受赂而按田不实，罪准枉法论，不至死。”拜住入奏如回回言。帝怒，欲穷究建议者，既面知其守法，释不问。回回入谢，帝曰：“朕虽不用卿言，知卿之忠也。”会日食，帝问其故，对曰：“今征理田赋，劳师边塞，无罪杀杨朵儿只、萧拜住，皆足以致天变，惟陛下察之。”帝韪其言。回回性峭直，略无顾忌，拜住尝称其有经济才，谓人曰：“吾以非才，臻位宰相，每惭见

子渊。”拜住退朝，执政皆送至私第，回回曰：“是不过为谄耳。”独不住。拜住益贤之。

英宗遇弑，泰定帝践阼，诏捕斩构逆者。回回惧有变，即夜至中书，与大臣定计，昧爽就其家执之，无一脱者。泰定初，拜太子詹事丞，进阶中奉大夫，疏言：“太子，国家之本，宜择正人如赞善王恂、谕德刘因者，为辅导。”从之。后以病免，改山东东西肃政廉访使，未行，擢翰林侍讲学士、知制诰同修国史。回回与宰相倒剌沙议不合，固辞，迁江浙等处中书右丞，进资德大夫，又以病免归。

文宗即位，拜荣禄大夫、理政院使，擢中书右丞。时太师燕铁木儿权势赫奕，回回待之无加礼，乃出为陕西行省平章政事，回回度不为所容，力辞不就。元统元年，卒于家，谥忠定。

子祐童，济南路总管；帖木列思，江南行台治书侍御史。

巉巉，字子山。由宿卫授集贤待制，迁兵部郎中，转秘书监丞。奉命往核泉舶。改同佾太常礼仪院事，拜监察御史，累迁礼部尚书、监群玉内司、领会同馆事，寻兼经筵官。复除工南行台治书侍御史，未行，留为奎章阁学士院承制学士，仍兼经筵官，升侍书学士、同知经筵事。复拜奎章阁学士院大学士、知经筵事。除浙西廉访使，复留为大学士、知经筵事，寻拜翰林学士承旨，提调宣文阁、崇文监。

文宗励精图治，巉巉日以圣贤格言讲诵帝前。

惠宗即位，巉巉侍经筵，益劝帝务学。帝欲宠以师礼，巉巉力辞。凡经书所载治道，为帝言之，必使敷畅旨意而后已。帝暇日欲观古名画，巉巉取郭忠恕《比干图》以进，因言商王受不听忠臣之谏，遂亡其国。帝一日览宋徽宗画，称善，巉巉奏：“徽宗多能，惟一事不能。”帝问：“何谓一事？”对曰：“独不能为君尔。身辱国亡，皆由不能为君所致。人君贵能

为君，它非所尚也。或遇天变民灾，必乘间进言，谓：“天心仁爱，人君因变示儆。譬如慈父于子，爱则教之，子能起敬起孝，则父怒必释。人君侧身修行，则天意必回。”帝嘉纳之，特赐只孙燕服九裘及玉带、楮币，以旌直言。

巖巖尝谓人曰：“天下事在宰相，宰相不言，则台谏言之。台谏不言，则经筵言之。备位经筵，得言人所不敢言于天子之前，吾愿足矣！”大臣议罢奎章阁学士院及艺及监，巖巖进曰：“民有千金之产，犹设家塾延馆客，岂有富有四海，一学房乃不能容耶！”帝闻而深然之，即日改奎章阁为宣文阁，艺文监为崇文监，就命巖巖领之，又置检讨等职十六员以备进讲。一日，进读司马光《资治通鉴》，因言国家当及斯时修辽、金、宋三史，岁久恐阙逸。后置局纂修，实由巖巖发之。又请行乡饮酒于国学，使民知逊悌，及请褒赠唐刘蕡、宋邵雍；帝从其请，为之下诏。

既而，出为江浙行省平章政事。未几，复以翰林学士承旨召还。时中书平章阙员，近臣欲有所荐用，以言觇帝意，帝曰：“平章已有其人，今行半途矣。”近臣知帝意在巖巖，不复荐人。至京七日，感热疾卒，年五十一。家贫，无以为敛。帝闻，为震悼，赐赙银五锭。其所负官中营运钱，台臣奏以罚布为之代偿。谥文忠。

子维山，材质清劭，侍禁廷，由崇文监丞擢给事中，迁同佾太常礼仪院事，调崇文太监，卒。%

卷一百九十二列

传第九十六

铁哥	乞台普济	也克吉儿	斡罗斯
博罗不花	庆童	爱薛	曲枢
伯帖木儿	脱虎脱	三宝奴	察罕

铁哥，伽乃氏，迦叶弥儿人。

父斡脱赤，与叔父那摩俱学浮屠法。兄弟相谓曰：“吾国将亡，东北有天子气，盍往归之。”乃不降，太宗礼遇之。定宗师事那摩，以斡脱赤佩金符，巡行各路。宪宗即位，尊那摩为国师。授玉印，总天下释教。斡脱赤贵用事，领迦叶弥儿万户，奏曰：“迦叶弥儿西陲小国，今尚未诚服，请往谕之。”诏偕近侍以往，其部莫不从，怒而杀之。帝发兵讨平迦呈弥儿。元贞元年，追封斡脱赤代国公，谥忠遂。

铁哥，少孤，从那摩入见宪宗。帝方良鸡，辄赐铁哥，铁哥奉而不食。问之，对曰：“将以遗母。”帝奇之，加赐一鸡。

世祖即位，幸香山永安寺，见书畏兀字于壁，问之。僧对曰：“国师兄子铁哥书也。”帝召见，伟其容止，命直宿卫。宪宗晚年，以谗言稍疏世祖，那摩密白世祖，宜加敬慎，遂友爱如初。至是，帝将用铁哥，谓左右曰：“吾以酬国师也。”

时铁哥年十七，诏择贵家女妻之，辞曰：“臣母汉人，欲得汉人女为妇，臣不敢伤母心。”乃为娶冉氏女。久之，命掌御膳汤药，日亲密。

至元十六年，铁哥奏：“武臣佩符，古制也，今长民者亦佩符，请省之。”从之。十七年，进正议大夫、尚膳监，帝谕之曰：“朕闻父饮药，子先尝之，君饮药，臣先尝之。今卿典朕膳，凡饮食汤药，卿宜先尝。”诏赐第于大明宫之左，留守段圭言：“赐第逼木局，不便。”帝曰：“铁哥第近禁闼，便于宣召。木局稍隘，曷害？”高州人言：“州多野兽害稼，原捕以充贡。铁哥白其扰民，不可听。从之。

十九年，迁同知宣徽院，领尚膳监。内府食用圆米。铁哥奏：“粳米一石，仅获圆米四半，请非御用，止给常米。”帝颔之。进司农寺达鲁花赤。从猎巴雅尔之地，猎者亦不刺金射兔，误中名驼，驼死。帝怒命诛之，铁哥曰：“杀人偿畜，刑太重。”帝亟命释之。庚人盗凿粳米者，罪死。铁哥谏曰：“臣鞠庚人，其母病，盗粳米食母耳，请贷之。诏免死。二十二年，司农寺升为大司农司，秩二品，进资善大夫、大司农。时有司供膳，多扰民，铁哥奏曰：“屯田，则诸物立供。”从之。

二十四年，从征乃颜，至苏尔图之地，叛王塔布岱率兵奄至。铁哥请设疑兵以退敌，于是帝张曲盖，据胡床，铁哥从容进酒。塔布岱觐之，惧有伏，遂引去。帝以金章宗玉带赐之。

二十九年，进荣禄大夫、中书平章政事，以病足，听舆轿入殿门。初，诏遣新附民种蒲萄于野马川鸿和尔布拉克之地，铁哥以北地苦寒，奏岁赐衣服，从之。

成宗即位，以先朝旧臣，赐铁千两、钞十万贯。他日，又赐以玛瑙碗，诏曰：“此器，先帝所用，朕今赐卿，以卿久侍先帝故也。”大德元年，加光禄大夫。三年，乞解机务，从之，

仍授平间政事、议中书省事。时诸王朝见，未有知故事者，帝曰：“惟铁哥知之，使专司其事，凡禀饥金帛之数，皆遵世祖旧制。”

八年，复拜中书平章政事。平滦大水，铁哥奏加赈恤。十年，丁母忧，诏夺情起复。辽王托托入朝，从者执兵入大明宫，铁哥劾止之，王惧谢。从幸晋山，饥民相望，铁哥辄发禀赈之，已而自劾专擅，帝称善不已。

武宗即位，赐金一百两，加金紫光禄大夫，遥授中书右丞相。有告宁远王阔阔出谋反者，铁哥知其诬，廷辩之，由是阔阔出得释，徙高丽。二年，领度支院，寻赐江州稻田五千亩。

仁宗即位，授开府仪同三司、太傅、录军国重事。奏：“世祖诸子，惟宁远王在，宜赐还。”从之。二年，奉命诣万守寺祀世祖神御殿，感疾归，皇太后令内臣问疾，铁哥附奏曰：“臣死无日，愿太后辅陛下布惟新之政，社稷之福也。”未几，卒。赠太师、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秦国公，谥忠穆。加赠推诚守正佐理翊戴功臣，进封延安王，改谥忠献。

六子：忽察，淮东宣慰使；平安奴，大平路达鲁花赤；也识哥，同知山东宣慰司事；虎里台，同知真定总管府事；亦可麻，同知都护府事；重喜，隆禧院副使。孙八人，伯颜，中书平章政事。

乞台普济，河西人，本姓史氏。祖拉吉尔威，宿卫太祖。父考算尔威，材勇绝人，事世祖于潜邸，从平云南，又从渡江攻鄂州。世祖即位，从讨阿里不哥，授蒙古、唐兀军民达鲁花赤。

乞台普济，幼从父出入世祖帷幄，后选侍裕宗，以敬慎闻。武宗生，是为皇曾孙，诏乞台普济保育之。皇曾孙幼学，以其子也克吉儿侍读。或游戏废学，则拏也克吉儿以诫之。每大会，

宗王读世祖大训，必谓皇曾孙曰：“此汝异日所应为者，其谨之勿忘。”裕圣皇后以乞台普济善于辅导，命四卫番直官，事必咨之。大德二年，武宗镇抚北庭，军事悉委于乞台普济。四年，以文移无印宝，入朝白其事，得裕宗信宝以归。五年，海都入寇，败之。令军士表红衣于甲，以自别；自是，贼望见红甲军，辄退走。

十一年，成宗崩，武宗欲弃大军奔丧，乞台普济曰：“使者但不告哀，须俟皇太后诏赴。”已而，仁宗奉皇太后削平内难，诏武宗入继大统。即日，假乞台普济平章政事。武宗即位，拜荣禄大夫、中书平章政事，封庆国公。七月，进仪同三司、太子太保。九月，加开府、太子太傅。至大元年二月，拜中书左丞相，加上柱国。四月，拜太保。六月，进太子太师。七月，加录军国重事。十一月，进右丞相。又授其兄阿拉克普济荣禄大夫，兼都元帅；弟昂吉，荣禄大夫、司徒，遥授平章政事；日尔塞，荣禄大夫、宣政院使。期年之内，贵震一时。二年八月，立尚书省，进太傅、尚书右丞相。是年十二月，以病罢。皇庆二年，进封安吉王。延佑五年四月，卒。

子也克吉见、纳里日、尔禄。纳里日，光禄大夫，遥授中书左丞相，兼将作院使；尔禄，幼为少门，后赐御服帽，不祝发，佥宣政院事。

也克吉儿，年二十二，从武宗于北庭。海都逾金山至库布哩，也克吉儿将左卫射士为前锋，当贼骁将。既接战，搏贼将堕马，斩其首而还。武宗解御衣及马鞍勒赐之。贼夜袭他部辎重，又将数百骑追败之。四年，败贼于昂吉尔图。获人畜无算。五年，海都大都大举犯和林，战于哈喇台，以数十骑出入敌阵，武宗乘之，贼始却。十年，从武宗逾金山，斩获万余。十一年，第诸将功，以也克吉儿为冠。

武宗即位，授资德大夫、同知枢密院事。六月，赐虎符、大府院使、唐兀亲军都指挥使。七月，加特进、遥授中书左丞，又进知枢密院事，兼典瑞院使。至大元年五月，兼仁虞院使。十一月，拜御史大夫。仁宗即位，改知枢密院事。卒。

斡罗思，康里氏。曾祖哈失伯，国初款附，为庄圣太后牧官。祖海都，从宪宗伐宋，战歿于钓鱼山。父明里帖木儿，世祖时为必阁赤，累迁太府少监，追封益国公。斡罗思，初为内府必都赤。二十一年，拜监察御史，出为云南行泊时间，领云南王府事，忤桑哥，被谮，籍其家。惟金，玉带各一，黄金五十，皆上所赐者，乃以公用系官孳畜罪之。帝寝而不问。二十六年，置八番罗甸宣慰司，以斡罗思为宣慰使，诸蛮悉平，立持等司以守之。晋中奉大夫，赐虎符。迁八番顺元等处宣慰司都元帅，赐三珠虎符。大德六年，授通奉大夫，兼管万户，晋天奉大夫。武宗立，召为中书左丞，领武卫亲军都指挥使、大都屯田府事。寻晋荣禄大夫、中书右丞，兼翰林学士承旨，仍领武卫屯田。屡赐资产、第宅，皆固辞。迁四川行省平章政事。至大二年，召还，以病乞归。皇庆二年卒，赠光禄大夫、益国公。子博罗不花、庆童。

博罗不花，初直宿卫为速古儿赤。至大元年，累迁翰林侍讲学士，以父疾乞养归。延佑四年，起为速古儿赤札撒孙，迁速古儿赤五十人之长，兼领后皇后宫宝儿赤。出为河南府同知。子察罕不花领其所掌宿卫。见文宗于汴，入为温都赤。拜监察御史，累迁御史台经历、中书右司郎中，授中宪大夫、隆禧总管府副达鲁花赤。卒。

庆童，字明德。早以勋臣子孙受知仁宗，给事内廷，掌宿卫。累迁判大宗正府，兼上都留守，江西、河南二行省平章政事。入为太府卿，复为上都留守，又为辽阳行省平章政事。

至正十年，迁江浙行省平章政事。十二年，蕲黄贼攻陷杭州，庆童与行省相达实特穆尔遁走。城既复，省都事以下皆罢黜不叙，而庆童等释不问。庆童大治官廨，募民为工役，偿之以钱，杭民赖以存活。

十四年，脱脱以大兵围张士诚于高邮，军资取给于江浙，庆童规措有方，转输相属，军中赖之。

十六年，平江、湖州俱陷，义兵元帅方家奴屯杭州北关，所部白昼杀人，日肆劫掠，民患之。庆童白丞相达识帖睦尔曰：“师无纪律，何以克敌，必斩方家奴，乃可出师。”与达实帖睦尔入其军，数而斩之，民大悦。既而苗军元帅杨完者求娶庆童女，时达识帖睦尔方倚杨完者御张士诚，强为主婚，庆童不得已与之。后杨完者益骄，达实帖睦尔不能堪，又使张士诚袭杀之，士诚遂据杭州。俄召庆童为翰林学士承旨，改淮南行省平章政事，未行，仍留江浙。十八年，迁福建行省平章政事，又拜江南台御史大夫。二十年，召还，由海道至京师，拜中书平章政事。有谮其子刚僧与宫人乱，帝怒杀之。庆童遂移疾家居。

二十五年，起为陕西行省左丞相。庆童在江南，逼于张士诚，方国珍，在陕西，逼于李思齐，不能有所表见，但拥台、省虚位而已。

二十八年，召还京师。七月，明师至通州，帝出奔，命淮王帖木儿不花监国，庆童为中书左丞相以辅之。或问何以捍御，庆童曰：“吾知死所，尚何言哉！”城陷，庆童与帖木儿不花，平章政事迭儿必失、朴赛因不花，中书右丞张康伯，御史中丞满川等，均不屈死之。

史臣曰：“元季群盗逢起，受抚于官则号为义军。然大者据郡县，小亦贼良民，以恣搏噬。而朝廷又以官爵宠之，故凭

籍王命益无忌惮，此奖乱之道也。使元之君相能如庆童之待方家奴，则降贼慑于威令，虽张士诚、方国珍可使之驯服，况其余之小丑！惜乎其不知出此也。”

爱薛，拂菻人，祖不阿里，父不鲁麻失。

爱薛通拂菻语及星历、医学。有列边阿答者以本欲教法事定宗，荐爱薛贤，召侍左右，直言敢谏。世祖在潜邸，深重之。

中统三年春，诏二月八日作佛事，集教坊伎乐及鉴舆法驾迎之。爱薛谏曰：“今高丽新附，李璫复叛，天下疲弊，糜此无益之费，非所以为社稷计也。”

帝喜纳之。是月，帝幸长春宫，欲驻蹕，爱薛趣入，复力谏。帝愕然，拊其背曰：“非卿不闻此言。”促驾还。自是日见亲近。五年春，帝猎于保定之亲安，日且久，乃从容于帝前，问供给之民，曰：“得勿妨尔耕乎？”帝为罢猎。从幸上都凉亭，大宴，诸王、群臣竞起行酒。爱薛进曰：“此可饮乎？”上悟，抱爱薛置膝上，啐其顶，左手挽其须，以酒饮之，顾谓皇太子曰：“有臣如此，朕复何忧。”

八年，以爱薛副孛罗使于西北诸王，还，为贼所邀截，与孛罗相失。二年，始达京师。召见，以阿鲁浑王所赠宝装束带进，帝大悦，谓左右曰：“孛罗生吾土，食吾禄，而安于彼。爱薛生于彼，家于彼。而忠于我，何相去之远耶？”孛罗为阿鲁浑所留，遂用事。后合赞与贝杜争国，贝杜遣孛罗使于贝杜，事具诸王传。故世祖斥其安于彼云。爱薛拜平章政事，固辞。

十二年，拜秘书监。十三年，伯颜平江南还，阿合马以飞语构之，爱薛叩头谏，事得释。十四年，领崇福院使。十九年，进翰林学士承旨，兼修国史。

大德元年，遥授平间政事。七年，帝不豫，秋八月地震，

皇后召问：“卿知天象，灾异殆民所致。”爱薛曰：“此天示警诫，民何与？愿熟思之。”皇后曰：“卿何不早言。”曰：“臣事世祖及皇帝，虽寝食未尝不见。臣今累月不入，侍言何由达？”皇后默然。

十一年，成宗崩，内旨索星历秘文，爱薛厉色拒之。武宗即位，进金紫光禄大夫，封秦国公。至大元年六月，卒于上都，年八十二。皇庆元年，赠推诚协力赞治功臣、太师、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拂林王，谥忠献。

六子：也里牙，光禄大夫、秦国公、崇福院使，领司天台事，以与文宗逆谋，惠宗时诏暴其罪；腆哈，翰林学士承旨、兼修国史；黑厮，光禄卿；阔里吉思，同知泉府院事；鲁哈，广惠司提举；咬难，宿卫兴圣宫。

曲枢，西域人。性缜密，为徽仁裕圣皇后宫臣。仁宗幼，以曲枢可任保傅，命侍仁宗。曲枢入典饮膳，出则抱负之，昕夕无间。大德九年，仁宗侍皇太后居怀孟，未几复之云中，曲枢俱随扈。

成宗崩，仁宗入靖内难，迎武宗即位。仁宗为皇太子，拜曲枢荣禄大夫、平章政事，行大司农。未几，进光禄大夫、领詹事院事，加特进，封应国公。至大元年，拜开府仪同三司、太子詹事、平章军国重事、上柱国，依前大司农。又加太子太保，领典医监事。明年，授太保、录军国重事、集贤大学士，领崇祥院、司天台事。延佑四年，诏于京师健德门外构园亭，以赐曲枢，名曰贤乐堂，且曰：“可为朕往来驻蹕之地。”后卒于官，赠太师，追封祁连王，谥忠惠。

子二人：长伯都，大德十一年，特授学士、嘉议大夫。迁中奉大夫、典宝监卿，加资德大夫、治书侍御史。至大元年，晋荣禄大夫，遥授中书平章政事。改侍御史。明年，拜中书参

知政事。三年，进右丞。年三十二卒。子咬住。

次伯帖木儿，大德十一年，特授正议大夫、怀孟路总管府达鲁花赤，兼管诸军奥鲁、管内劝农事，改府正，至大二年，迁中奉大夫、陕西等处行尚书省参知政事。三年，入为太子家令，迁正奉大夫。四年，迁资德大夫、大都留守，兼少府监，拟擢侍御史，改除翰林学士承旨、知制诰兼修国史。未几，复为大都留守，兼少府监、武卫亲军都指挥使，佩金虎符。皇庆元年，加荣禄大夫。卒，赠太傅，追封文安王，谥惠宪。子二人：醒泽都、蛮子。

脱虎脱，畏兀氏族。武宗即位，以潜藩之旧，授宣政院使。

是年九月，诏立尚书省，分理财用，以脱虎脱、教化、法鲁忽丁三人任省事，令其自举官属。御史台臣言：至元中阿合马综理财用，立尚书省，三年并入中书。其后桑哥用事，复立尚书省，事败，又并入中书。自大德五年以来，四方地震、水灾，岁仍不登，百姓重困，便民之政，正在今日。顷又闻立尚书省，必增置所司，滥设官吏，殆非益民之事也。且理财在从，若止命中书整饬，未见不可。臣等隐而不言，惧将获罪。帝曰：“卿言良是，脱虎脱等愿任其事，姑听之。既而，诏脱虎为宣政使，教化留京师，其余尚书省官各任以职事，遂中格。”至大二年，迁中书左丞。是年，乐实言：“钞法大坏，变法以维之。”且图新钞式以进。又与保八议立尚书省，诏乞台普济、塔思不花、赤斤铁木儿、脱虎脱集议以闻。保八奏：政事得失，皆前日省臣所为。彼惧为罪，敦原更张？陛下若矜恤臣等所议，请立尚书省，旧事从中书，新政从尚书。请以乞台普济、脱虎脱为尚书丞相，三宝奴、乐实为平章，保八为右丞，王罍参知政事。”帝并从之。塔思不花言：“此大事，乞与老臣详议。”不听。

八月癸酉，遂立尚书省，以脱虎脱为左丞相。是月，命脱虎兼领右卫率府事。脱虎脱等奏：“中书省逋欠钱粮、应追理者，宜存断事官十人，余皆并入尚书。”又言：“往者大辟狱具，尚书省议定，令中书省裁酌以闻，宜依旧制。”从之。诏：天下敢有沮挠尚书省事者，罪之。改造至大宝钞，颁行天下。事具《食货志》。已而以大都建佛寺，立行工部，命脱虎脱领之。脱虎脱等又奏：“三宫内降之旨，中书省奏请勿行，臣等请仍旧行之。倘于大事有害，则奏闻可也。”又奏：“中书政务，乞尽归臣等。至元二十四年，凡宣敕亦尚书省掌之。今臣等议：“乞从尚书省任人，而以宣敕散官委之中书。帝并颔其言。其揽权罔上，事多类此。

三年，迁右丞相，定税课法及脱课官等第，以历代铜钱与至大钱并用。六月，加太师。诏与三宝奴总理百司庶务。脱虎脱等奏：“宣徽院稟给日增，宜分减。”帝曰：“比见后宫饮膳，与朕无异，有是理耶？其核实减之。”又敕：尚书省事繁重，诸司有才识明达者，先从尚书省选任。十一月，加录军国重事，封义国公。是年，诬奏都指挥使郑阿思兰等十七人谋不轨，尽杀之，天下冤之。

四年正月，武宗崩。越三日，仁宗罢尚书省，以脱臣脱等变乱旧章，与三宝奴、乐实、保八、王罟俱伏诛。

三宝奴者，至大元年封渤海国公，六月，加录军国重事。二年，拜尚书平章政事。先是三宝奴以罪谪武昌，与翟万户妻刘氏往来。及为执政，刘氏至京师上谒，不为所礼，见榻上有逃婢所窃鞍帕，即诣御史台诉三宝奴夺所欺所逃亡宋玉玺一、金椅一、夜明珠二。鞫之，亡实，杖刘氏，斩书状人乔瑜。

三年，进尚书左丞相，加太保，又赐号答拉罕。奏：“省部官惰窳，请敕其晨集暮散，后至都便宜罢之，不必奏闻。其

抵任一二月称病者，杖免。”从之。三宝奴等密劝废仁宗，立周王为皇太子，事具《亦纳脱脱传》。仁宗深恶之。及武宗崩，与脱虎脱等同日伏诛。

子哈刺拔都儿，累官知枢密院事。追封三宝奴郢城王，谥荣敏。

史臣曰：“自世祖至武宗，凡三立尚书省。聚敛之臣灾及其身，无足论者。然脱虎脱等视阿合马、桑哥罪，宜未减。仁宗以私憾杀之，过矣。

察罕，西域板勒纥城人。

父伯得那，太宗十年旭烈兀伐宋，围安丰，裨将伯要台薄城下，城人执长钩及之，悬以上，伯得那在后队，奋出助伯要台，引却，人、钩俱坠，戮于阵前，宋人为之夺气。旭烈兀壮之，赐各拔都。河东陝右诸路为旭烈兀分地，以重合刺马总管，治解州，至是命伯德那为副总管。伯德那因家焉。僧人诬道士置酒谋毒旭烈兀，有司逮捕数百人治之。伯德那以事至和林，见旭烈兀，白其诬，事得释。旭烈兀欲使代重合刺为总管，伯德那固辞，赐西锦名马以旌其让。重合刺者，旭烈兀之爱将，贤伯德那之让，以养女李氏妻之，生六子。% 察罕，其长子也。幼颖悟，诵诸国字书，为行军府奥鲁千户，湖广参知政事奥鲁赤辟为蒙古都万户府知事。奥鲁赤进平章，复辟为理问，政事悉委裁决，且令诸子受学。

至元二十四年，从镇南王征安南，师次富良江，安南世子遣其叔父诣军门，自陈无罪。王命察罕数其罪而责之，使者辞屈，世子率众遁。

二十八年，授枢密院经历。未几，从奥鲁赤移治江西宁都。民言：“某乡石上云气五色，视之，玉玺也。不以兵取，恐为居人所有。”众惑之。察罕曰：“妄也，是必构害仇家者。”

核之，果然。前后从奥鲁赤出入湖广、江西省，凡二十一年。

大德四年，御史台奏命湖南按察司事，中书省奏为武昌路治中。丞相哈刺哈孙曰：“察罕廉洁，固宜居风宪，然武昌大郡，非斯人不可治。”竟除治中，广西妖贼高仙道以左道惑众，平民诬误者以数千计。既败，湖广行省命察罕与宪司杂治之，议诛首恶数人，余悉纵遣，且焚其籍。众难之，察罕曰：“吾独当其责，诸君无累也。”以治最闻，擢河南省郎中。

武宗即位，河南平章囊家台荐之。驿召至上都，赐厩马二匹、钞一千贯、银五十两，曰：“卿少留，行用卿矣。”仁宗为皇太子，授察罕詹事院判，进金詹事院事，赐银百两、锦二匹，遗先还大都，立詹事院。仁宗至，谓曰：“上以故安西王地赐我，置都总管府，卿其领之。勿以詹事位高，不屑此也。进卿秩资德大夫。”察罕辞，改正奉大夫，授以银印。至大元年，命阅户口江南，还，进太子府正，加昭文馆大学士，迁家令。

武宗崩，仁宗哭泣不已，察罕启曰：“天下重器悬于殿下，纵自苦，如宗庙、太后何？”仁宗辍泣曰；“曩者大丧，必命浮屠，何益？吾欲发府库以赈鰥寡孤独，若何？”曰：“发政施仁，文王所以为圣。殿下行之，幸甚！”东宫故有左右卫兵，命察罕与囊加台总右卫，且令慎择官属。

仁宗即位，拜中书参知政事，总持纲纪，识者谓得大臣体。帝尝赐枸札酒，曰：“以益卿寿。”又语宰相曰：“察罕清素，可赐金束带、钞万贯。”前后赏赉不可胜计。皇庆元年，进荣禄大夫、平章政事，商议中书省事。乞归解州，立碑先莹。许之。

晚居德安白云山别墅，以白云自号。及入觐。帝望见曰：“白云先生来矣。”其宠遇如此。帝尝问：“张良何如人？”

对曰：“佐高帝兴汉，功成身退，贤者也。”又狄仁杰，对曰：“当唐室中衰，能保社稷，亦贤相也。”因诵范仲淹所撰狄仁杰碑，帝叹息良久，曰：“察罕博学如此。”已而译《贞观政要》以献，帝大悦，诏缮写，遍赐左右，且诏译《帝范》，又命译《脱必赤颜》名曰《圣武开天纪》及《纪年纂要》、《太宗平金始末》等书俱付史馆。后以病请告。暨还朝，帝御万岁山圆殿，与平章李孟入谢，帝曰：“白云病愈邪？”顿首对曰：“老臣衰病，无补圣明，荷陛下哀矜，放归田里，幸甚！”命赐茵以坐，顾李孟曰：“知止不辱，今见其人。朕始以答刺罕、不怜吉台、囊加台等言用之，诚多裨益。有言察罕不善者，其人即非善人也。”又语及科举并前古帝王赐性命氏之事，因赐察罕姓白氏。

初，察罕生，其夜月白如昼，相者贺曰：“是儿必贵。”国人谓白为察罕，故名察罕。既致仕，优游八年，以寿卒。

子外家奴，太中大夫、武冈路总管；李家奴，早卒；忽都笃，承直郎、高出府判官。孙九人，知名者：阔阔不花、哈撒。察罕弟朵罗台，性至孝，高尚不仕，朝廷旌其闾为孝子。% 新

卷一百九十三

列传第九十七

阿沙不花 亦纳脱脱 铁木儿塔识 达识
帖睦迩 伯撒里

阿沙不花，康里氏。初，太祖亲征康里而有其地。阿沙不花祖母苦灭古麻里氏，有孤子二：曰曲律，曰牙牙，皆幼，置褚中，负以橐驼来朝。时太祖已崩，乃以二子觐于太宗，曰：“此康里之遗胤，不可为人所得，辱于奴隶。幸陛下矜恤之。”遂留居和林。宪宗即位，召二子入直宿卫，领昔宝赤，遣古麻里氏归康里。九年，古麻里氏再至和林，世祖赐以田宅，使居兴和天城之大罗镇。牙牙生六子：曰孛别舍儿；曰和者吉，追封荣王，谥忠武；曰不别，遥授甘肃行省右丞；曰斡秃蛮；曰阿沙不花；曰亦纳脱脱。

阿沙不花年十四，入侍世祖，占对详明，特被亲幸。西番遣使者奏事，已行一日。帝问大臣，前使者何所请，皆不能对。阿沙不花从旁代奏，帝怒曰：“卿等任天下之重，反不及一童子耶！”后故令门者勿纳，以试之，阿沙不花自水窦入。帝喜之，谕门卫听其出入勿禁。

乃颜叛，诸王纳牙等皆应之。帝问计于阿沙不花，对曰：

“宜先抚定诸王，使叛者势孤。”帝曰：“善。”阿沙不花使于纳牙，纳牙请降，诸王亦次第反正。乃颜平，以阿沙不花为西手千户，领昔宝赤。帝欲徙兴和桃山之民，空其地为昔宝赤牧厂。阿沙不花固请留三千户以给鹰食，民德之。

至元三十年，从成宗讨海都，有功。入为大宗正府也可札鲁忽赤。前札鲁忽赤脱儿速以赃闻，帝命阿沙不花鞠之，论如律，就命阿沙不花代其位。帝目之曰：阿即速，译言阎罗王也。朱清、张瑄有罪抵死，命阿沙不花籍其家，具以实，奏赐宅一区、钞一万五千缗，兼两城兵马指挥司达鲁花赤。

成宗崩，皇后及丞相阿忽台等谋立安西王阿难答。是时武宗遣脱脱至京师，丞相哈刺哈孙使亟归报命。皇后已密谕通政使不给脱脱驿马，阿沙不花知事急，与同知枢密院事察乃先一日署之书，脱脱始乘驿而返。仁宗至京师。有飞语安西王将因贺仁宗生日谋为变。阿沙不花与哈刺哈孙前期白仁宗，诈称受成宗遗命，召阿难答计事，至即执送上都，尽诛阿忽台等，内难始平。仁宗以皇弟监国，遣使迎武宗不至，告太后，非阿沙不花往不可。乃使奉衣服、尚酝见武宗于野马川，具奏监国所以防他变，臣万死保其无他。帝悦，解御衣赐之，拜中书平章政事，军国大事并听裁决。

帝至上都，加特进太尉，依前平章政事，命与塔思不花治阿难答党与，奏释囊加真等三十余人。一日，帝出内府钞十五锭，赐近臣蹴鞠者。阿沙不花力谏，竟阻之。有盗内府金者，阿沙不花退朝遇之，见其惶遽，诘之，得黄金五十两、白金百两。帝命赐阿沙不共，辞曰：“此非臣所应者，请入金赎盗死罪。”帝允之。

入侍于五花殿，见帝容色日悴，乃进曰：“八珍之味不知御，万金之躯不知爱，此古人所戒也。陛下曲蘖是耽，嫫媿是

好，犹两斧伐孤树，未有不颠仆者。陛下纵不自爱，如宗庙社稷何？”帝大悦曰：“非卿不闻此言。”命进酒。阿沙不花顿首谢曰：“臣欲陛下节饮而反劝之，是臣言不足信也。”帝为罢饮。进右丞相，行御史大夫、平章政事，加录军国重事，兼广武康里卫亲军都指挥使，封康国公，累迁知枢密院事。至大二年十月卒，年四十七。至正元年，赠纯诚一德正宪保大功臣、太师、开府仪同三司、中书右丞相、上柱国，追封顺宁王，谥忠烈。

其继室别哥伦氏亦有至行，嫠居三十余年，未尝妄言笑，诏旌其门。子海亦儿，顺宁府达鲁花赤；伯嘉讷，大都尹民梅冻儿诬海商一百十六人为盗，掠其资，伯嘉讷献之，平反其狱，累迁翰林侍读学士、中政院使，卒。

亦纳脱脱，少从其兄斡秃蛮猎近畿，斡秃蛮使献所获于世祖。帝伟其仪状，留直宿卫。成宗即位，奉诏赐太傅伯颜名鹰，伯颜深重之，谓脱脱曰：“吾老矣，他日可大用者，未见汝比也。”

大德三年，武宗出镇北庭，脱脱从行。五年，从武宗败海都于杭海，将战，帝欲策马先登，在脱脱执辔力谏，帝怒挥鞭扶其手，不退。帝不得已而止。后与大将朵儿答哈语及之，对曰：“太子在军中，如身有首，衣有领，设或不虞，众安所附，脱脱之谏可谓忠臣。”帝悦。

成宗大渐，脱脱适以事入都，丞相哈刺哈孙使驰报武宗，且劝进。事具《哈刺哈孙传》。仁宗既定内难，太后以两皇子星命付术士推算，问所宜立，曰：“重光大荒落有灾，旃蒙作噩长久。”旃蒙作噩者仁宗年干也。太后颇惑其言，遣近侍朵耳告于武宗曰：“汝兄弟二人，皆我所出，岂有亲疏，术士所言运祚修短，不可不思。”帝默然，屏人谓脱脱曰：“我捍御

边陲，勤劳十年，又次序居长，宜登大位。今太后以星命休咎为辞，天道茫昧，谁能豫知？设我即位之后，上合天心，下副民望，虽祚短亦足以垂名万世，术士之言，殆恐奸人教之。汝为我往察其事，疾归报我。”脱脱既行，帝亲率大军由西道，命大将按灰由中道，床兀儿由东道并进。

脱脱至大都，以帝语奏闻。太后愕然曰：“修短之说，乃我为太子远虑。今议已定，太子不速来何为？”既而太后与仁宗密谕脱脱，令解释帝之嫌疑。帝至旺古察都，遇脱脱，使驂乘。脱脱具奏太后、仁宗之语，帝感悟。及即位，立仁宗为皇太子，三宫卒无间言。

先是，帝命脱脱同知枢密院事，及还，问已视事否？对曰：“今德音未下，而扈从之臣搀取爵位，诚恐有累圣德，故不敢受。”帝嘉叹之。帝素衔知枢密院只儿哈忽，欲诛之。脱脱谏曰：“陛下新即位，遽杀大臣，知者以为彼有罪，不知者以为报怨，恐人人自危。况只儿哈忽习先朝掌故，今固不可少也。”乃宥之。进中书平章政事，拜御史大夫。六月，遥授左丞相。八月，封秦国公，又改江南行台。至大元年，复入为御史大夫。二月，改仁虞院使。六月，加上柱国、太尉。十一月，拜中书左丞相。二年，改知枢密院事。

三年，海都子察八儿来朝，宴于内廷。故事，大宴必命近臣敷宣训辞，脱脱荐只儿哈忽具训辞以进，甚称帝意。叹曰：“博尔术、博尔忽先朝人杰，脱脱今之人杰也。”即以其词授脱脱。及就席，脱脱陈西北诸王始终离合之由，去逆效顺之节，听者倾服。是年，迁尚书省右丞相，脱脱固辞，乃奏曰：“爵及比德，赏及罔功，缓急之时何所倚赖。又中书掌钱粮、工役、选法、刑律十二事，若从臣言恪遵旧制，则臣可黽勉从事。不然，用臣何补。”帝乃令滥受宣敕者赴所司缴纳，侥幸之路为

之一塞。宗王南忽里为部人所讐，脱脱辨其诬，抵言者罪。宗王牙忽秃索逃民于齐王八不沙部内，邻藩欲奉齐王攻牙忽秃，齐王惧，奔于牙忽秃以避之，牙忽秃遂告齐王谋反。脱脱按验得实，释齐王，而徙牙忽秃于岭南。边将脱火赤请以新军万人益宗王丑汉，廷议使脱脱给其资装。脱脱言，时方宁谧，不宜挑衅生事，辞不行，乃使左丞相秃忽鲁、平章政事也先帖木儿往给之，几至激变，人皆服其有识。是时左丞相三宝奴等劝武宗立周王为皇太子，脱脱谓三宝奴曰：“国家大计，不可不慎。皇太子亲平内难，功在社稷，且储位已定，兄弟叔侄世世相承，孰敢紊其序者？”三宝奴曰：“今日兄授弟，异日叔当授侄，能保之乎？”脱脱曰：“在我不可食言，彼如失信，天实鉴之。”事遂寢。四年，复拜中书左丞相。

仁过即位，出为江浙行省左丞相。铁木迭儿既议立英宗为皇太子，乃谮脱脱武宗旧臣有贰心。诏逮至京师，既至，帝察其无他，复遣归。未几，迁江西行省左丞相。

英宗即位，召拜御史大夫，铁失阴忌之，奏改江南行台。复噉言者劾其擅离官守，杖一百七，徙云南。会铁失伏诛，事乃解。泰定四年卒，五十六。脱脱阶至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封冯国公。至正初，加赠推诚全德守义佐运功臣、太师，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如故，追封和宁王，谥忠献。

九子：曰霸都，仁虞都总管府达鲁花赤；曰铁木儿塔识；曰玉枢虎儿吐华，由中书右丞拜中书平章政事，分省彰德，出为四川平章政事；曰达世帖睦迓；曰哈答不花；曰阿鲁辉帖木儿；曰脱烈，太府太监；曰哈达帖木儿，大都留守；曰汪家闾，佾资正院事。

脱脱兄和者吉四子：曰燕不怜，辽阳行省平章政事、太保、兴国公，，赠推诚效节佐运翊亮功臣、太师，追封兴宁王，谥

忠襄；曰燕八思，提调大司农；曰别不花，岭北行省平章政事；曰伯撒里。

铁木儿塔识，字九龄，资禀宏伟，读书颖悟绝人，事明宗于潜邸。文宗即位，由同知都护府事累迁礼部尚书、参议中书省事，擢陕西行台侍御史，留为奎章阁侍书学士，再迁同知枢密院事。后至元六年，拜中书右丞。初伯颜议废科举，铁木儿塔识力争，讫不署其奏牍。至是复奏行之。金山大雪，遣铁木儿塔识与知枢密院众家奴赉银钞及衣表里赈之。铁木儿达识闻命即行，不惮鞞瘡，民德之。

至正元年，进平章政事。每入直，帝为御宣文阁，询以治道，至夜分乃罢。二年，帝有事于南郊，铁木儿塔识奏，熙事庆成，宜均惠于下。诏赐民明年田租之半。岭北不主五谷，岁募商民和籴为兵饷，费官盐多，铁木儿塔识请输京仓米百万石于和林，由是兵食足而官盐不耗。闽浙盐额日增，课日绌，铁木儿达识请岁减十万引，以纾亭户之力；从之。日本商百余人，遇风漂入高丽，高丽人掠其资，表请没入为奴。铁木儿塔识持不可，资遣之，日本上表称谢。俄日本僧告其王使人刺探国事，铁木儿塔识曰：“刺探在敌国则可，今四海一家，何用刺探。果有之，使睹中国这盛，亦可令远人慑服。”僧叹息曰：“真宰相之言也。”

五年，拜御史大夫，奏言：“近岁大臣获罪，重者夷族，轻者籍其妻孥。皇祖圣训：“父子罪不相及，请除之。”著为令。未几，复为平章政事，位次右丞相。旧法，细民籴于官仓，月出印券给之，其直斗三百文，谓之红帖米，颁筹给之，尽三月止；其直斗五百文，谓之散筹米。豪民买筹帖以为利。铁木儿塔识请别出米二十万石为官市，以钞五十易米一升，奸弊遂绝。

七年，拜中书左丞相、录军国重事，兼领经筵。铁木儿塔识固辞，不允，乃拜命。铁木儿塔识修饬纲纪，立内外通调之法，朝臣外补者许陛辞，责以成效，外吏有名绩者，亦次第甄拔，登之台、省。先是僧与齐民均受役于官，其法中变，铁木儿塔识奏复其旧。衍圣公阶四品，奏升二品。中书，故事用老臣参议大政，事久不行，奏荐腆合、张元朴等四人用之，皆当时夙望也。帝尝问：“为治何先？”对曰：“莫先于法祖宗。”帝曰：“王文统奇才也，朕恨不见其人。”对曰：“世祖行仁义，而文统言利，此乃世祖之罪人。文统复生，犹当远之，何足庸圣念乎？”帝为改容。是年九月，从幸上都，卒，年四十六。赠开诚济美同德翊运功臣，太师、中书右丞相、开府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冀宁王，谥文忠。

铁木儿塔识既卒，执政奏：“相位不可久虚。”帝曰：“铁木儿塔识有兼人之才智，后难为继。朕当徐思之。”诸王月尼别使者入见，帝顾谓知枢密院阿直刺曰：“铁木儿塔识筹边事皆与朕意合，斯人岂可复得？”因俯首叹息久之，其为帝所眷如此。子拔都儿，袭领昔宝赤。

达识帖睦迩，字九成。与其兄铁木儿塔识俱肄业太学，通经史文义，尤善书。由太府监提点，擢治书侍御史，以言事罢。除同知枢密院事，擢中书右丞、翰林学士承旨，迁大司农卿。至正七年，出为江浙行省平章政事。初达识帖睦迩父脱脱，浚杭州运河以通舟楫，大为民利。至是，达识帖睦迩复浚之，父老思脱脱遗爱，为之感泣。明年，又入为大司农。九年，除湖广行省平章政事。沅、靖、柳、桂等路徭贼就抚，达识帖睦迩以贼反覆不可料，奏请置三分省：一治静江，一治沅、靖，一治柳、桂，以左右丞、参政分驻其地，罢靖州路总管府，改立靖州军民安抚司，设万户府，益以戍兵。从之。俄召还，复为

大司农。

十一年，命与浙东宣慰使泰不华招谕方国珍。十二年，拜河南行省平章政事，旋改淮南行省。达识帖睦迺在淮南数年，帝遣使慰劳，加开府仪同三司。十五年，入为中书平章政事，又出为江浙行省左丞相，加金紫光禄大夫。寻兼知枢密院事，许以便宜从事。时江淮盗起，南北阻绝。达识帖睦迺任用非人，卖官鬻爵，视贿之轻重以为高下，所部郡县沦陷，亦不以为意。

十六年，张士诚逼杭州，达识帖睦迺遁走富阳，独万户普贤奴婴城固守。时杨完者屯嘉兴，引兵击败士诚，达识帖睦迺乃还。完者军无纪律，所至钞掠，民怨之。然士诚畏其强，乃遣蛮子海牙以书诈降，达识帖睦迺持不可，完者固劝，乃许之。士诚要王爵，不许，又请授为三公，达识帖睦迺曰：“三公非有司所得请，我不敢专。”达识帖睦迺言虽持正，然实幸其降。乃授士诚太尉。帝以士诚降，为达识帖睦迺功，亦加达识帖睦迺太尉。

士诚欲图完者，达识帖睦迺以完者强娶平章庆童女，亦厌之，乃密与士诚定计，袭杀完者。事具《杨完者传》。未几，士诚遂据杭州，自立为吴王。

其弟士信勒达识帖睦迺移咨省院，自陈老病乞退，又言丞相之任非士信不可。士信乃自为左丞相，徙识帖睦迺至嘉兴，峻共垣墙锢之。

士诚讽行台请于朝，实封己为吴王。御史大夫普化帖木儿不从，索印，又不与，遂仰药死。后数日，达识帖睦迺闻之，叹曰：“大夫且死，吾不死何为？”亦饮药酒死。

伯撒里，至顺二年由燕王宫相拜中书平章政事。后至元二年，出为江西平章政事。盗起海南，遣诸将平之。五年，城西大火，伯撒里登城望拜，反风火熄。明日，出私财以振灾民，

江西为立惠政碑。进左丞相。至正二十五年，召拜中书右丞相。九月，封永平王。未几卒。

史臣曰：“阿沙不花谏武宗，脱脱责三宝奴，咸不愧大臣之言。然仁宗废先君之举，脱脱不谏，亦不免于困辱。盖前直而后诎者欤？铁木儿塔识敦崇儒术，为时名相。达识帖睦迺用张士诚，卒为士诚所卖，自经沟渎，何足算哉！”

卷一百九十四

列传第九十八

李孟 敬俨 郭贯 刘正 王毅 高昉

李孟，字道复，潞州上党人。曾祖执，金末举进士不第，以行义称于时，祖昌祚，授金符，潞州宣抚使。父唐，夔州经历，以历官秦蜀，徙家汉中。

孟生而敏司，十岁能文，偶偿有大志。博通经史，善论古今治乱，一时名儒商挺、王博文、魏初等，皆折行辈兴交。唐友郭彦通，名知人，语唐曰：“此儿骨相异常，宰辅器也。”至元十九年，四川行省辟为掾，不赴，调晋原县主簿，又辞。行台交荐，亦不就。后以事至京师。中书参知政事杨吉丁一见奇之，荐于裕宗，得召见东宫。未几，裕宗卒，不及擢用。选授梓潼县主簿。

成宗即位，命采访先朝圣政，以备史官纪述。陕西省臣使孟讨论编次，奏进之。时武宗、仁宗皆未出阁，微仁裕圣皇后求名儒辅导，有荐孟宜为太子师傅，用召孟侍左右。大德元年，武宗抚军北方，仁宗留宫中，孟日进格言，多所裨益。诏授太常少卿，执政以孟未尝一造其门，沮之。改礼部侍郎，命亦中寝。

仁宗侍昭献元圣皇后居怀州，又如官山，孟常单骑以从，每奏曰：“尧舜之道，教弟而已。今大兄在朔方，大母居外，殿下当先意承志，以慰亲心，则孝弟之道得矣。”仁宗深纳其言，有暇，辄就孟讲论前朝得失成败及君臣父子之义。后仁宗即位，尝与群臣语，握拳示之曰：“所重乎儒者，为其维持纲常，如此其固也。”帝崇儒重道，实孟启之。

成宗崩，安西王阿难答与左丞相阿忽台密谋构乱，右丞相哈刺哈孙哈刺罕遣使来告，仁宗疑而未行，孟曰：“支子不嗣，世祖之训也。今宫车晏驾，大太子居万里之外，宗庙社稷危在旦夕，殿下当奉大母急还京师，以折奸谋，固人心。不然，国事未可知也。仁宗犹豫未决，孟复进曰：“邪谋既成，以一纸书召还，则展下母子且不自保，岂暇论宗社乎？仁宗曰：“先生言及宗庙社稷之福。”遂奉太后还京师。

时哈刺哈孙称病坚卧，仁宗遣孟往候之，达皇后使人问疾，络绎不绝，孟入，长揖而坐，引手诊其脉，人以为医者，不之疑。既知皇后临朝有日，还告曰：“事急矣，先发者制人，后发者制于人，不可不早图之。”

左右皆不能决，惟曲出、伯铁木儿与孟同。或曰：“皇后八玺在手，四卫之士，一呼而应者累万，安西府王府中从者如林。殿下侍卫寡弱，不过数十人，兵仗不备，赤手而往。事未必济，不如静守以俟阿合之至，然后图之未晚也。”阿合，译言兄，谓武宗也。孟曰：“群邪背弃祖训，党附中宫，欲立庶子。天命人心，必皆不与。殿下入内庭，以大义责之，则凡知君臣之义者，无不为殿下用，何求而弗获？清宫禁，以迎大兄之至，不亦可乎？且安西王既正位号，纵大兄至，彼安肯退就藩服，亦师必有喋血之祸，宗社危矣！危身以及其亲，非孝也。遗祸难于兄，非弟也。得时弗为，非智也。临机不断，非勇也。

仗义而动，事必万全。”

仁宗曰：“当以卜决之。”命召卜人，既至，孟出语之曰：“大事待汝而决，但言吉可也。”人筮，皆九。孟曰：“筮不违人，是谓大同，时不可以失！”仁宗喜，乃上马。孟及诸臣皆步从，入自延春门，哈刺哈孙自东掖门来就之。至殿廊，收首谋及同恶者悉下于狱，奉御玺北迎武宗，中外翕然。

仁宗监国，授孟参知政事。孟久在民间，知闾阎疾苦，损益庶务，悉中利病，速近无不悦服。然特抑绝侥幸，群小多怨之，孟不为动。事定，乃言于仁宗曰：“执下舌臣，当自天子亲用，今銮舆在道，孟未见颜色，不敢冒当重任。”固辞，弗许，遂遁去，隐于许州陞山。

夏五月，武宗即位，有言于帝曰：“内难之初定也，李孟尝劝皇弟自取，如彼言，岂有今日。”武宗察其诬，弗听。仁宗亦不敢复言孟。至大二年，仁宗为皇太子，尝侍帝同太后内宴，饮半，仁宗戚然改容，帝顾语曰：“吾弟今日不乐，何所思耶？仁宗从容起谢曰：“赖天地祖宗神灵，神器有归，然成今日母子兄弟之欢者，李道复之功为多，适有所思，不自知其变于色也。”帝友爱，感其言，怒命搜访之。

三年春正月，入见武宗于玉德殿。帝指孟，谓宰执大臣曰：“此皇祖妣命为朕师者，宜速任之。”三月，特授荣禄大夫、中书平章政事、集贤大学士、同知徽政院事。

仁宗嗣位，真拜中书平章政事，进阶光禄大夫，谕之曰：“卿，朕之旧学，其尽心以辅朕不及。”孟以国事为己任，节赐与，重名爵。贵戚近臣恶其不便于己，而心服其公，无间言。孟言：“人君之柄，在赏与罚，赏一善而天下劝，罚一恶而天下惩，乃不失所施。若赏罚不足劝惩，何以为治？”遂奏雪冤死者，复其官荫，滥冒名爵者，悉夺之，罢僧道官，使释老之

徒不敢与有司抗，天下翕然颂之。

仁宗夙知吏弊，欲痛为划除。孟进言曰：“吏亦有贤者，在乎变化激厉之而已。”帝曰：“卿儒者，宜与吏气类不合，而曲相庇护如此，真者之言也。”时承平日久，风俗奢靡，车服僭拟，上下无章，近臣恃恩，求请无厌。宰相不为裁制，更相汲引，耗竭公储，以为私惠。孟言：“贵贱有章，所以定民志；赐与有节，所以劝臣工。请各为之限制。”又请停罢土木营缮，帝皆从之。

孟在政府，自视常若不及。每因间请曰：“臣学圣人之道，遭遇陛下，陛下尧、舜之主也。臣不能使天下为尧、舜之民，上负陛下，下负所学，乞罢政权，避贤路。”帝曰：“朕在位，必使卿在中书，朕与卿相与始终，自今其勿复言。”赐孟爵秦国公，帝亲授印章，命学士院降制。又图其像，敕词臣为之赞，及御书“秋谷”二字赐之。入见，必赐坐，语移时，称其字而不名。帝常语近臣曰：“道复以道德相朕，致天下太平。”赐钞十万贯，令将作为治第。孟辞不受。皇庆元年正月，授翰林学士承旨、知制诰兼修国史，仍平章政事，赐潞川田二十顷。未几，请告归葬其父母，帝饯之曰：“事已，速还，毋久留，孤朕所望。”十二月，入朝，帝大悦，慰劳甚至，因请谢事，优诏不允，请益坚，乃命平章政事议中书省事，依前翰林学士承旨。

二年夏，气还秦国公印，奏三上，始如所请。帝与孟论用人之方，孟曰：“人材所出，固非一途，然唐、宋、金科举得人为盛。今欲兴天下之贤能，莫如科举，又必先德行经术，乃可得真材也。”帝深然其言，决意行之。延祐元年十二月，复拜平章政事。二年春，命知贡举，及廷策进士，为监试官。七月，进金紫光禄大夫、上柱国，改封韩国公。四年七月，以衰

病不任事，乞解政权，帝不得已从所请，复拜翰林学士承旨、知制诰兼修国史。

延祐七年，仁宗崩，英宗初立，铁木迭儿复相，以孟不附己，构于太皇太后，尽收前后封拜制命，仍仆其祖墓碑，降授集贤侍讲学士、嘉议大夫，度孟必辞，因中伤之。孟拜命欣然，适翰林学士刘赓来慰问，即与同入院。宣徽使以闻曰：“李孟今日供职，旧例当赐酒。”帝愕然曰：“李道复乃肯俯就集贤耶？”时铁木迭儿子八尔吉思侍帝侧，帝顾谓曰：“尔父谓彼不肯为是官，今定何如！”由是谗不得行。尝语人曰：“才臣待罪中书，无补于国，圣恩宽宥，不夺其禄，今老矣，何以报称。”帝闻而善之。至治元年卒，年六十七。御史累章辨其诬，诏复元官。后赠旧学同德翊戴辅治功臣、太保、仪同三司、上柱国，追封魏国公，谥文忠。

孟宇量闳廓，材略过人，三入中书，中外利弊，知无不言。皇庆、延祐之世，每一政之秕，皆以为铁木迭儿所为，一事之善，必归之于孟焉。

子献，字伯征，由参议中书省事，拜治书侍御史，累迁御史中丞、同知经筵事。

史臣曰：“张珪、李孟，俱称紧相。珪忤铁木迭儿，至于困辱，孟鉴珪之受祸，逡巡引避，不敢复论其奸。然铁木迭儿再相，孟亦不免于降黜。是以守道之君子，宁为珪之直，不为孟之诘也。”

敬俨，字威卿，其先河东人，后徙易州。五世祖嗣徽，金参知政事。父元长，有学行，官至太常博士。

俨，其仲子也。幼嗜学，善属文。御史中丞郭良弼荐为殿中知班，受知于月吕鲁那寅，累辟太傅、太师两府掾，调高邮县尹，未赴，选充中收省掾。朱清、张瑄为海运万户，以俨典

文牒，致厚赂，俨怒拒之。二人后坐事诛，官省多以贿连坐，独俨不与。

大德二年，授吏部主事。改集贤司直。会湖南盗起，丞相哈刺孙遣俨奉诏抚循诸路，宣布恩泽，甚称帝意。六年，擢礼部员外郎。有以父荫补官者，继母诉非嫡子，俨察其诬，斥之。

七年，拜监察御史。时中书平章政事伯颜、梁德珪等，并受朱清、张瑄贿，俨劾其黷货，俱罢去。江浙省臣与宪司相诇事闻，命俨与阿思兰海牙按其事，议不合，两上之，朝廷卒题俨议。七月，迁中书左司都事，扈从上京。有贾人以运饷得官，盗谷数十万石，主者匿不发，俨征偿其谷，输于边。

九年，授吏部郎中，以父病辞。父卒，终丧，复入御史台为都事。中丞何玮与执政有隙，省议欲核台选当否。俨曰：“迩者，省除吏千余人，台臣亦当分别之邪？”语闻，议遂寢。建康路总管侯珪贪纵虐民，俨亟遣官决其事。珪夤缘近幸奏请原之，命下，已无及矣。除山北道廉访副使，入为右司郎中。

武宗即位，湖广省臣有伪为警报，驰驿入奏，以图柄用者。俨面诘之曰：“汝守方面，既有警，岂得闻职守，是必虚诞耳。”其人竟以诬奏被斥。民因饥为盗，有司捕治，皆论死。狱既上，廷议互有从违，俨曰：“民饥而盗，迫于不得已，宜矜贷。”用是减死者甚众。

至大元年，授左司郎中，擢江南诸道行御史台治书侍御史。先是，俨以议立尚书省，忤宰相意，适两淮盐法久滞，乃左迁俨为转运使，欲陷之。比至，首劾场官贪污者，增羨至二十五万引。河南行省参政来会盐策，将以羨数为岁入常额。俨谓盐户凋弊，以羨为额，民力将殫，病人以为己，非大臣事，事遂止。

仁宗践阼，召为户部尚书。廷议欲革尚书省弊政，俨言：

“遽罢钱不用，恐细民失利。”不从。以疾辞。皇庆元年，除浙东道廉访使。钱塘退卒诈服僧衣，称太后旨，建婺州双溪石桥。俨命有司发其奸赃，杖遣之，仍奏罢其役。郡大火，焚数千家，俨发禀赈之。取宪司所储材木及诸路学禀之羨者，建孔子庙。

二年，拜江西等处行中书省参知政事。旧俗，民有争往往越诉于省，吏得缘为奸利。俨下令省府，非有司，不得侵民，讼事遂简。延祐元年，诏设科举，俨荐崇仁吴澄，金陵杨刚中为考试官。其年冬，移疾退居真州，除江南诸道行御史台侍御史，不赴。

四年春，诏促京前职，以疾辞。七月，召为侍御史。十月，迁太子副詹事，御史大夫脱欢答刺罕奏留之。湖广省臣以赃败，俨一日五奏，卒正其罪。台臣有劾罢复职者，御史再劾之，命中书、枢密共议其事。俨曰：“如是则台纳堕矣！”即帝前奏黜之，因伏殿上，叩请代。帝谕之曰：“事非由汝，其复位。”

五年夏四月，拜中书参知政事，台臣复奏留之，俨亦辞，不允。赐《大学衍义》及所服犀带。每入见，帝以字呼之曰威卿而不名，旧制：诸院及寺监得奏除僚属，岁久多冒滥，富民或以赂进，有至大官者。俨以名爵当慎，奏请追夺，著为令。六年，乞病归，赐衣一袭，遣医视疗。

至治元年，起为陕西诸道行御史台中丞，泰定元年，改江南诸道行御史台。皆不赴。年六十五，即告老。四年春，遣赐上尊，征为集贤大学士、荣禄大夫、商议中书省事，俨令使者先返，而挈家归易州。九月，帝特署为中政院使，复赐上尊，召之，乃舆疾入见，赐食慰劳，亲为差吉日视事，命朝会日无下拜。

天历元年，拜中书平章政事，复以老病辞，不从。廷议欲

尽戮朝臣之在上京者，俨抗言：“是皆循例从行，无死罪。”众赖以免。居月余，伤足，告归。家居十余年，痺不能行，犹读书不辍。归卒，戒子弟清白自守，无急仕进，衣冠端坐而逝。赠翰林学士承旨、光禄大夫、柱国，追封鲁国公，谥文忠。

子自强，礼部员外郎。俨叔祖铉与太原元好问同登金进士第，元初为中都提学，著《春秋备忘》四十卷，仁宗朝命刻其书，行于世。

郭贯，字安道，保定清苑人。父希泰，以孝友知名，尝营楼居。或谓：“君有弟，可为二楹，易析居。”希泰谢曰：“兄有即弟有也。奚分为！”言者叹服。

贯幼从郝经学，以才行推择为枢密中书掾，调南康路经历，擢广西道提刑按察司判官。会例格，授济南路经历。

至元二十七年，拜监察御史。奉诏分江北沿淮草地。刻淮西宣慰使昂吉儿父子专权，久不迁调，蠹政害民，不报。又言：“江淮之俗，多发掘坟墓，改售于人；合同恶逆定罪，贾地人知情者减二等科罪。”刑曹韪其言，著为令。三十年，金湖南廉政廉访司事。

大德初，迁湖北道，言：“四省马以数万计，征八百媳妇，深入炎瘴万里不毛之地，无益于国。”不听。五年，迁江西道，赈恤饥民，有惠政。入为御史台都事。八年，迁集贤待制，进翰林直学士。奉诏与辽阳行省平章政事别速合彻里帖木儿镇抚高丽。十一年，召为河东廉访副使。至大二年，仁宗至五台山，贯进见，仁宗因问：“廉访使灭里吉歹何以有善政？”左右对曰：“皆副使郭贯教之。”乃赐贯玛瑙数珠、金织文币。人为吏部考功郎中，遂拜治书侍御史。四年，除礼部尚书。帝亲书其阶曰嘉议大夫，以授有司。

皇庆元年，擢淮西廉访使，寻留不遣，改侍御史。俄迁翰

林侍讲学士。明年，出为淮西廉访使。延祐二年，召拜中书参知政事。明年，迁左丞，加集贤大学士。五年，除太子詹事。贯言：“皇太子受金宝已三年，宜行册礼。又辅导之官，早宜选置。”从之。六年，加太子宾客，谒告还家。%至治元年，复起为集贤大学士，寻致仕。泰定元年，迁翰林学士承旨，不起。至顺二年，以疾卒，年八十有二。赠光禄大夫、河南行省平章政事、柱国，追封蔡国公，谥文宪。贯博学，精于篆籀，当世册宝碑额，多出其手云。

刘正，字清卿，清州人。初辟制国用使司令史，迁尚书户部令史。至元八年。罢诸路转运司，立局考核逋欠，正掌其事。大都运司负课银五百四十七锭，逮系倪运使等四人，征之，视本路岁入簿籍，实无所负，辞久不决。正察其冤，检吏牒，得至元五年李介甫关领课银文契七纸，适合其数，验其字画皆司库辛德柔所书也。德柔交结权贵，莫敢讲问。正廉得其实，始白尚书省鞠之，于是四人皆得释。正由是知名。转枢密院令史，辟中书掾。十四年，分省上都。会诸王昔里吉叛。至居庸关，守者告前有警急，正曰：“吾不往，后至者益怯矣。”驰出关，至上都。边将请金银符充战赏，中收檄工部造给，事后奏闻，帝以为欺罔，欲诘治。正曰：“军赏贵速，先造符印而后禀命，非罪也。”帝黜之。

十五年，擢左司都事。时阿合马当国，与江淮行省阿里伯、崔斌有隙，诬以盗官粮四十万，命刑部尚书李子忠与正驰驿，按其事，狱弗具。阿合马复遣北京行省参知政事张澍等四人，杂治之，竟置二人于死。正乃移疾去官。十八年，征为左司员外郎。十九年春，阿合马并中书左右司为一，改左右司员外郎。三月，阿合马败，和礼霍孙右丞相，复为左司员外郎，谒告归。九月，中书捕正与参政匝喜鲁丁等，偕至帝前，问曰：“汝等

皆党于阿合马，能无罪乎？”正曰：“臣未尝阿附，惟法是从耳。”会日暮，车驾还内，俱械系于阙前。逾数日，奸党伏诛，复械系正于拱卫司，和礼霍孙曰：“上尝谓，刘正衣白衣，行炭穴十年，有谓廉洁者。”乃免归。二十年春，枢密院奏为经历，擢参议枢密院事。二十五年，桑哥立尚书省，擢为户部侍郎，迁户部尚书，复移疾归。

二十八年，桑哥败，完泽为丞相，召为户部尚书，迁参议尚书省事。省罢，仍参议中书省事。湖南马宣慰庶子因争荫，诬告其兄匿亡宋官银，正察其诬，罪之，仍荫其兄。济南张同知子为两淮运使，正弗与。张作飞语构其事，帝召正诘之，曰：“匿银事在右司，争事在左司，参议乃幕长，寝右而举左，宁无私乎？”正辨析分明，事遂释。三十年，御史台奏为侍御史，中书省奏为吏部尚书，已已而复留为侍御史。迁江南行御史台中丞。

大德元年，改同佥检密院事。寻出为云南行中书省左丞。右丞忙兀突鲁迷失请征缅，正以为不可。俄俱被征，又极言其不可。不从，师果无功。云南民岁输金银，甸寨远者，则遣官往征，人马刍粮往返之费，岁以万计。征收金银之数，必十加二，而折阅之数如之，其送迎馈赆之数又如之。正首疏其弊，给官秤，俾土司诣官输纳，其弊始革。始至，官储玃二百七十万索、白银锭。比四年，得贮一千七十万索、金百锭、银三千锭。七年秋，谢病归。八年六月，起为江西行省左丞。冬十月，改江浙。武宗即位，召为中书左丞，迁右丞。二年，立尚书省，复谢病归。

仁宗即位，召诸老臣入议国事，正诣阙言八事：一曰守成宁，二曰重省台，三曰辨邪正，四曰贵名爵，五曰正官符，六曰开言路，七曰慎赏罚，八曰节财用。仁宗初政，风动天，正

与诸老臣襄赞之力居多。累乞致仕，不许。拜荣禄大夫、平章政事、议中书省事。% 时议经理河南、淮浙、江西民田，增茶盐课额，正极言不可，弗从。岁大旱，野无麦谷，种不入土，台臣言：“燮理非人，奸邪蒙蔽，民多冤滞，感伤和气所致。”诏会议。平章李孟曰：“燮理之责，儒臣独孟一人，请避贤路。”平章忽都不丁曰：“台臣不能明察奸邪，以裨时政，可还诘之。”正言：“台、省一家，当同心献替，择善而行，岂容分异耶？”孟不从，竟如忽都不丁言。右丞相帖木迭儿传旨：“廉访司权太重，故按事失实，自今不许专决六品以下官。”忽都不丁、李孟议行之，正言：“但当择人，法不可易也。”事始寢。延祐六年卒。后赠宣力赞治功臣光禄大夫、司徒柱国，追封赵国公，谥忠宣。

子秉德，官秘书监丞，历兵、工二部侍郎，出为安庆路总管；秉仁，以荫为中书架阁管勾，累官工部尚书，致仕。

王毅，字栗夫，东不汶上人。以大臣荐，累官翰林学士承旨、太子詹事。武宗欲幸寿安佛寺，毅疏谏止之。仁宗即位，劾铁木迭儿营私蠹政，伏阙极论之，不报。以亲老告归，用御史台荐，召不。延祐三年，拜中书右丞。四年，出为江浙行省右丞，迁中书平章政事。六年，复以亲老致仕。仁宗崩，欠木迭儿复相，诬以征理钱谷不实，欲奏杀之，英宗不从，始获免。后卒于家。

初毅召用时，父玉附诏使奏曰：“臣玉虽老尚健，谨遣毅一心事陛下。”仁宗大喜，特授玉集贤学士，阶资德大夫，士论荣之。

高昉，字显卿，其先辽东人，后徙大名。父昂，朝城尉。

昉美风仪，神观高朗，涉猎文史，为经世之学。辟集贤院掾擢都省掾。

平章何荣祖器之，调吏部主事。建言：“仕者历履岁月，治行无由核实，吏得并缘为奸。宜书于册，置局司之，每遇迁转，以为黜陟。”执政韪其言，著为令。再迁左司员外郎、郎中。臣囚燕南道，平反冤狱，时论称之。改吏部郎中，时选授无法，昉请除儒人为长吏，杂进者贰之，由是选法一清。擢礼部侍郎，奉命按治浙江白云宗僧民经，凡夺民田庐悉返之，又得贿赂没官者若干万，浙民大快。迁左司郎中，出为潭州路总管。奸民有诈称敕制者，逮击数百人，昉详谏之，止坐二人，余皆释不问。

武宗即位，召为同知中政院事。旋拜中书参知政事。至大二年，尚书省立，议更钞法。昉言：“纸币已虚数倍，若再抑之，则钞愈轻，而物愈贵，非半之善也。”时不能用其言，出昉为江浙行省参知政事。敕范供佛铜器，行省官欲销库钱以充其用，昉曰：“历代钱货，孰敢擅废？”未几，钱、钞兼行，从乃服昉有先识。进行省左丞。会平章张驴请括江南民田，昉言：“承平日久，赋税皆有常经，民心一摇，恐生他变。”已而果如昉言，赣州蔡五九等乱作。延祐元年，召为中书参知政事，昉以母老乞归养，帝不允，改集贤学士、商议中书省事。是年，丁母忧。明年，起为江南行台侍御史，又行枢密副使，皆不就。又明年，帝遣使召之曰：“卿以大祥日至，则能为朕来矣。”昉不敢固辞，既至，入见便殿，即日拜中书参知政事。五年，进右丞。

七年春，帝不豫。铁木迭而谮于皇太子，言仓库空虚，命具钱谷大数以闻。昉曰：“某等备位执政，进贤黜不肖，乃其职也。至于钱谷，自有主者。”铁木迭而益怒。仁宗崩，铁木迭而遂为右丞相，以昉及前平章政事王毅、参议韩若愚征理钱谷不实，请于英宗，欲仿桑哥奏诛执政，杀昉等。赖帝知其无

罪，得放还。

泰定初，昉等始获昭雪，起拜荣禄大夫、湖广行省平章政事，佩金虎符，节制诸军。时两江岑毅、黄圣许等数叛，昉请于朝，以前广西佥提刑按察司事奥屯忽都鲁有威惠，命为本道安抚使，岑、黄等果相帅归附。岁余，改江浙行省平章政事。天历元年，偕行省臣五人入觐，至陵州，以疾卒，年六十有五。至正中，赠推诚效节秉义佐理功臣、光禄大夫、河南行省平章政事、柱国，追封魏国公，谥文贞。

子履，江浙行左右司郎中；恒，河间路总管府治中。

卷一百九十五

列传第九十九

张孙孔 张养浩曹伯启 王寿 谢让 吴元珪
畅师文曹元用

张孙孔，字梦符，其先出辽之乌若部，为金人所并，迁隆安。父之纯，为东平万户府参议，夜梦谒孔子庙，赐以嘉果，已而孔孙生，丐名于衍圣公，遂以孔孙名之。既长，以文学名，辟万户府议事官。时太常乐师流寓东平，乐章缺落，止存登歌一章。世祖居潜邸，尝召乐师至日月山观之。至是，徐世隆奏请宜增设宫县及文武二舞，以备大典。因诏世隆为太常卿，而孔孙以奉礼郎为之副，肄乐献于京师。廉希宪居政府，辟为掾。及安童为相，尤礼重之，授户部员外郎。出为南京总管府判官。

时襄樊未下，朝廷急于用兵，孔孙谓越境私贩坐罪者动以千数，宜开其自新之路，使效力赎死。朝论采之。迁孔孙金四川道提刑按察司事，寻擢湖北道提刑按察副使。行部巴陵，县民龚乙建言兴银冶，众怒，发其祖坟烧乙家，死者三人，有司以图财害命坐之，逮系三百人，孔孙原情减罪，多所全活。迁浙西道提刑按察副使，改同知保定路总管府事。俄拜侍御史，行御史台事。

至元二十二年，安童复入相，言于帝曰：“阿合马颀政十年，迎合者往往骤登显位，独刘宣、张孔孙十人恬守故常，始终如一。”乃除宣吏部尚书，孔孙礼部侍郎。寻擢孔孙礼部尚书，改燕南道提刑按察使。二十八年，提刑按察司改肃政廉访司，仍为使，拜金河南江北行中书省事。未几，除大名路总管，兼府尹。有献故河堤三百余里于太后者，也孙请悉还于民，从之。擢淮东道肃政廉访司使。泰州民尹执中兄弟诬为强盗，平反之。召还，拜集贤大学士、中奉大夫，商议中书省事。丞相完泽卒，孔孙与陈天祥同上封事，荐哈刺合孙可为相。会地震，诏问弭灾之道，孔孙条上八事，曰：“蛮夷诸国，不可穷兵远讨；滥官放谴，不可复加任用，赏善罚恶，不可数赐赦宥；献鬻宝货，不可不为禁绝；供佛无益，不可虚费财用；上下豪侈，不可不从俭约；官冗吏繁，不可不为裁减；太庙神主，不可不备祭享。”帝悉嘉纳之，赐钞五千贯。又累疏言：“凡七十致仕者，宜加一官；丁扰服阙者，宜待起复；宿卫冒滥者，当革之；州郡之职，当遴选久任；达鲁花赤，宜量加迁转；又宜增给官吏俸禄、修建京师庙学、设国子生徒，给赐曲阜孔庙酒扫户；宰相宜参用儒臣，不可专任文吏，故相安童、伯颜、和礼霍孙、廉希宪等各宜赠谥。”

久之，请老，拜翰林学士承旨、资善大夫致仕，集贤大学士如故。大德十一年卒，年七十有五。孔孙善琴，工画山水、竹石，尤精于骑射云。

张养浩，字希孟，济南章邱人。幼遇人遗钞于路，追而还之。十岁自力于学，父母恐其过勤，止之。养浩画则默诵，夜则张灯窃读。及弱冠，遂博通经史。按察使焦遂闻之，荐东平学正。游京师，上书于平章不忽木，在奇之，辟为礼部令史，仍荐入御史台。一日，病，不忽木亲至其家问之，四顾壁立，

叹曰：“此真台掾也。”迁中书省掾。选授堂邑县尹。到官，首毁淫祠三十余。罢旧盗之参朔望者，曰：“彼皆良民，饥寒所迫，不得已而为盗耳。既罹于刑，犹以盗目之，是绝其自新之路也。”众皆感泣。有李虎者，常杀人，聚党横行为民害，旧尹莫敢诘问。养浩至，尽置诸法。去官十年，民犹为立碑颂德。

仁宗在东宫，召为司经，未至，改文学，拜监察御史。初议立尚书省，养浩言其不便，既立，又言变法乱政，将祸天下，台臣抑而不闻。时武宗将亲祀南郊，不豫，遣大臣代祀，忽大风，人多冻死，养浩扬言曰：“代祀非人，故天示之变。”大忤宰相意。时省臣奏用御史大夫中丞，养浩叹曰：“尉专捕盗，纵不称职，使盗目选可乎？”遂疏时政万余言：“一曰赏赐太多，二曰刑禁太疏，三曰名爵太轻，四曰台纲太弱，五曰土木太盛，六曰号令太浮，七曰幸门太多，八曰风欲太靡，九曰异端太横，十曰取相之术太宽。言皆切直，当国者不能容。遂除翰要待制，复构以罪罢之。戒省、台勿复用。美诰恐及祸，乃变姓名遁去。尚书省罢，始召为右司都事。迁翰林直学士，改秘书少监。

延祐初，设进士科，以礼部侍郎，知贡举进士。谒见，皆谢之。使閤人告之曰：“但思报国，无以私谒为也。擢陕西行台治书侍御史，改右司郎中，拜礼部尚书。

英宗即位，命参议中书省事。会元夕，帝欲于内庭张灯为鳌山。即上疏，托左丞相拜住代奏曰：“世祖临御三十余年，每值元夕，閤阁之间灯火亦禁，况阙庭之严，宫掖之邃，尤当戒慎。今灯山之构，臣以为所玩者小，所系者大，所乐者浅，所患者深。伏愿以崇俭虑远为法，以喜奢乐近为戒。”拜住袖其疏入，帝大怒，既览而喜曰：“非张希孟不敢言。”即罢之，

仍赐尚服金织币一、帛一，以旌其直。先一日，御史观音保等以谏五台山建佛寺获罪，翼日养浩疏入，人皆危之。已而竟荷嘉奖，当时以为殊眷云。后以父老，弃官归养。召为吏部尚书，不拜。丁父忧，未终丧，复以吏部尚书召，力辞不起。

泰定元年，以太子詹事丞、兼经筵说书召，又辞。改淮东道廉访使，进翰林学士，皆不赴。

天历二年，关中旱，饥民相食，特拜陕西行台中丞。既闻命，即散家财，与乡里贫乏登车就道，经华山，祷雨于岳祠。及到官，复祷于社坛，大雨水深三尺，秦人大喜。时斗米直十三缗，民持钞出余，稍昏即不用，诣库换，则易十与五，且累日不可得。养浩检库中未毁钞文可验者，得一千八百万五千余缗，悉以印记其背，又刻，十贯、伍贯为券，给散贫乏，命米商视印记柴，诣库验数以易之，于是吏弊不行。又率富民出粟，因上章请行纳粟补官之令。闻民有杀子以奉母者，养浩闻之大恻，出私钱济之。到官四月，未尝家居，夜则祷于天，昼则出赈饥民。以劳遽疾卒，年六十。秦人哀痛如失父母。至顺二年，赠摠诚宣惠功臣、荣禄大夫、陕西等处行中书省平章政事、柱国，追封滨国公，谥文忠。著有《三事忠告》三卷，《归田类稿》十四卷。二子：强、引。

史臣曰：张希孟以道事君，自度不能行其志，屡征不起。及闻陕西灾，投袂赴之，甘以身殉。孟子有言：“禹思天下有溺者，犹已溺之；稷思天下有饥者，犹已饥之。”推希孟之用心，其庶几禹、稷乎。

曹伯启，字士开，济宁砀山人。弱冠从东平李谦游，笃于问学。

至元中，历仕为兰溪主簿，尉获盗三十，伯启以无左验，未之信。俄得真盗，尉以是黜。累迁常州路推官。豪民黄甲杀

人，賂佃客诬伏，伯启讞得其情，卒论甲死罪。迁河南行省都事、台州路治中。御史潘昂霄、廉访使王侯交荐，擢拜西台御史。改都事，请建许衡祠以表其教士之功。四川廉访僉事阔阔木以苛刻闻，伯启劾罢之。

延祐元年，擢内台都事。迁刑部侍郎。丞相铁木迭儿专政，一日，召刑曹官问曰：“西僧讼某之罪，何为久弗治？”众莫敢对，伯启徐进曰：“犯在赦前，故不治。”铁木迭儿怒甚，左丞阿礼海牙曰：“曹侍郎素廉直，某罪诚如所言。”铁木迭儿怒始解。宛平县尹盗官钱，铁木迭儿欲并诛守者，伯启执不可，杖遣之。八番帅擅杀起边衅，朝廷已选用代者，命伯启往诘其事。次沅州，道梗，伯启恐新帅以兵往，乃遣令史杨鹏与新帅言之，止奏前帅擅杀罪，边民以安。大同宣慰使法忽鲁丁扑运岭北粮岁数万石，肆为欺罔，累赃巨万。朝廷遣使督征，前后受賂，皆庇之。最后，伯启往，其人已死，谓其子弟曰：“负官钱，虽死必征。与其纳賂于人，曷若赏之于官。第条汝父所賂之数，官为征之。”诸受賂者皆惧，潜归賂于其子，得钞五百余万缗，以偿民之逋负。出为真定路总管。%延祐五年，迁司农丞。奉诏至江浙议盐法，罢检校官，置六仓于浙东、西，设运盐官，输运有期，出纳有次，船户、仓吏盗卖漏失者有罚。归报，著为令。寻拜南台治书侍御史。伯启言，讼冤一切不问，非风宪定制。忤御史大夫意，乃自免归。召为福建道廉访使，旋改右司郎中。

英宗即位，迁辽东道廉访使。时敕建西山佛寺，御史观音保等以岁饥请缓之，近臣激上怒，遂诛观音保等。伯启曰：“主上聪明睿断，是不可以不谏。”乃劾台臣缄默，使朝廷有杀谏臣名。帝为之悚听。俄拜集贤学士，迁侍御史。有诏同刊定《大无通制》，伯启言：“五刑者，异五等，今黥杖役于千

里之外，百无一还者，是一人身备五刑，法当改易。”丞相拜住曰：“御史言是也。”会伯除浙西道廉访使，不果行。

泰定初，告老，碭山人表所居为曹公里。伯启为侍读学士，考试国子生，首取吕思诚、姚缓，后皆为名臣。云南佥事范震言：“宰相欺上罔下。”不报，震饮恨死。伯启具其事，书于国史。真州知州吕世英以刚直获罪，伯启白其枉，擢居风宪，士论称之。其好彰之人善率类此。

天历中，起伯启为淮东道廉访使，陕西行台中丞使驿敦遣，伯启喟然曰：“吾年且八十，尚忘知止之戒乎！”终不起。至顺三年卒，年七十九。赠体忠守宪功臣、河南行省左丞、鲁郡公，谥文贞。有诗文集十三卷行世。五子：震亨，晋宁县尹；贲亨，临江儒学教授；泰亨，福建盐司经历；复亨，江南行台御史；履亨，陕西行台掾。

王寿，字仁卿，涿州新城人。幼颖敏，嗜学，长以通国文为中书掾。既而用朝臣荐，入侍裕宗，眷遇特异。

至元十九年，授兵部员外郎。二十二年，擢吏部郎中。以分置尚书省，去官。二十八年，罢尚书省。归中书，复任吏部郎中，以婿康里不忽木柄用，又自免去。明年，授大司农丞，不赴。元贞二年，出为燕南河北道廉访副使。大德二年，不忽木为御史中丞，复弃官归。三年，授集贤直学士，迁侍读学士。俄擢御史台侍御史，论事剴切。

六年二月，召寿代祀江南岳渎，密旨：去岁风沙为灾，百姓艰食，凡所经过，采听入对。使还，具奏：“民之利病，系于官吏善恶。今宜选公廉材幹、存心爱物者专抚字，刚方正大深识治体者居风宪。天灾代有，赈济以时，无劳圣虑。”又奏：“豪在之家仍据权要，宜处于京师，以为保全之地。”奏入，成宗嘉纳之。九年，参议中书省事。十年，改吏部尚书。

十一年，武宗即位，首拜御史中丞。寿与台臣奏：“宰相位尊任重，不可轻假非人。三代以降，国之兴衰，民之休戚，未有不由相臣贤否者。世祖初置中书省，以忽鲁不花、塔察儿、线真、安童、伯颜等为丞相，史天泽、刘秉忠、廉希宪、许衡、姚枢等实左右之，当时称治比唐贞观之盛。迨至阿合马、郝祯、耿仁、卢世荣、桑哥、忻都等坏法黷货，流毒亿兆。近者阿忽台、伯颜、八都马辛、阿里等煽惑中宫，几摇神器。君子、小人已试之验，较针如山等。臣愿惩其既往，知所进退，则天下之事可从而理也。”未几，拜中右丞。俄复拜御史中丞。至大三年，迁太子宾客、集贤大学士。秋九月卒，年六十。明年赠银青荣禄大夫、平章政事、上柱国，追封蓟国公，谥文正。

谢让，字仲和，颖昌人。幼颖悟好学。及壮，推择为吏，补宣慰司令史。大兵伐宋，立行中书省于江西，让以选为令史。调河间等路都转运盐司经历。先是，灶户在军籍者，悉除其名，以丁多寡为输盐额。其后，多雇旧户代煮盐，而雇钱甚薄。让言：“军户既落籍为民，当与旧灶户均役。既令代役，岂宜重困，自今雇人必厚与佣直。”又逃亡户率令见户包纳其盐，由是豪强者以计免，贫弱愈困。让令验物力多寡，比次甲乙以均之，民大悦。擢南台御史。举湖广行省平章政事哈刺哈孙可为御史大夫，山东廉访使陈天祥可为中丞，右司员外郎高昉可为监察御史。劾江浙省臣受诏不敬及不法事。帝遣使杂问，既款服，诏令让与俱来，人皆危之，让恬然若无事者。由是台纲始振。

大德间，立陕西行御史台，以让为都事。凡御史封章及文移，其可否一决于让。入为中书省右司都事，迁户部员外郎。时东胜、云丰等州民饥，乞余邻郡。宪司惧贩鬻为利，遏其余。事闻于朝，让请罪遏余者，三州之民赖以全活。四年，授宗正

府郎中。擢监察御史，迁中书省右司员外郎，为湖广行省左右司郎中。湖广宣慰使张国纪建言科江南夏税，让极论其病民事，遂已。迁河南行省左右郎中。是时，江淮戍军二十余万，亲王分镇扬州，皆以两淮民税给之，不足则漕于湖广、江西。是岁会计军饷，缺三十万石，让请以淮盐三十万引鬻之，收其价钞贍军。不劳远运，公私便之。

至大元年，转户部侍郎。时京仓主计吏以久雨米坏，请覆糠粃其上，因杂于米中以给内外工人及宿卫者，让以藁秸易之，奸弊遂除。二年，拜西台治书侍御史。三年，入为治书侍御史，未上，必同金枢密院事。寻拜户部尚书。仁宗在东宫，以让先朝旧臣，召见，赐卮酒。四年，改刑部尚书。

仁宗即位，加正议大夫，入谢，又赐卮酒，让痛饮之。帝曰：“人言老尚书不饮，何耶？”让曰：“君赐不敢违。”少醉不能起，命扶出之。翌日，让入谢，帝曰：“老尚书诚不饮也。”初，尚书省臣构杀郑阿尔思兰，籍其家，中外冤之。仁宗即位，省臣皆以罪诛，阿尔思兰家奴赵一德讼主冤事。下刑部，让明其无罪，以所籍贖产给还之，诏六部事疑不决者，须让共议而后上闻。于是户部更定钞法，礼部议正英礼，让皆与焉。刑部有文书，让未署字而误用印，吏惧，遂私效让署，事觉，度无损于事，且怜吏以罪废，视之曰：“吾署也。”其宽厚多类此。让上言：“古今有天下者，皆有律以辅治。堂堂圣朝，岂可无法以准之，使吏任其情，民罹其毒。”帝嘉纳之。乃使中书省纂集曲章，以让精律学，使为校正官，赐青鼠裘一袭、侍宴服六袭。皇庆二年，朝廷以吏事多滞，责曹司按不如程者。令下，讲曰：“刑狱非钱谷、铨选之比，宽以岁月，尚虑失实，岂可律以常法。”乃入白宰相，由是刑曹独不责稽迟。拜陕西行省参知政事，未几，拜西台侍御史。命甫下，诏罢西

台，就拜侍御史。延佑元年十月，卒于官，六十有六。赠正奉大夫、河南行省参知政事，追封陈留郡公，谥宪穆。子好古，奉政大夫、覆实司提举。

吴元珪，字君璋，广平永年人。父鼎，世祖求通书算学者，郡以鼎应命，参议汉地公事，多所全宥。著《农桑辑要》，行于世。官至河北道按察副使，追封寿国公，谥恭惠。

元珪，少简重。至元十四年，世祖召见，命侍左右，授卫经历，佩金符。十七年，从幸上都，受命取御药于大都万岁山。元珪乘传，未尽一昼夜而至。帝嘉其速，擢枢密都事。迁经历。尝从同知枢密院事俺伯进西蕃铠甲，帝问其制度，元珪应对详明，帝益奇之。枢密院奏京师五卫、行省万户府设官有差，均俸禄，给医药，高设学校，置屯田；多元珪所论建。二十六年，参议枢密院事。时缮修宫城，尚书省奏役军成妘，留守司主之。元珪亟陈其不便，请立武卫，以留守段祯兼都指挥使，凡有兴作，必闻于枢密。从之。寻擢枢密院判官，奏官万户用军士人，千户四人，百户二人，多役者有罚。二十八年，除礼部侍郎。迁左司郎中。三十一年，参议中书省事。时中书征逋赋不能如额，丞相完泽患之。元珪进曰：“此前政之失，今当明言其故蠲之。”乃依元珪议入奏。

大德元年，拜吏部尚书。选曹铨注，多私其乡里，元珪力矫之，时论推其公充允。累迁工部尚书。河朔连年水旱，五谷不登，元珪言：“《春秋》之义，以养民为本，凡用民力必书。盖民力息，则生养腴，生养遂，则孝化行，而风欲美。”宰相韪其言，土木之工稍为休息。六年，佥河南行中书省事，将行，拜江浙行省参知政事。初朱清、张瑄以金币赂当道，及败，具籍受贿者姓名，惟元珪一无所染。

武宗即位，由佥枢密院事拜枢密副使。诏议政中书，若惜

人力、严选举、节财用、定律令、谨赏罚、建科举、课农桑、汰冗员、易封赠，皆切于世务者。初，诏发军万人屯田称海，海都之乱，被俘者众。至是，不归者饥寒不能存，至鬻妻子以活。元珪奏其事，诏赐钱赎之。帝在军中，闻元珪名，至是特加平章政事，赐白金二百五十两、只孙衣四袭。

仁宗即位，诏元珪与十六人议时政。皇庆元年，出拜江浙行省左丞。江淮漕臣言：“江南殷富，盖由多匿腴田，若再行检覆之法，当益田亩累万计。”元珪曰：“江南之平几四十年，户有定籍，田胷定亩，一有动摇，其害不细。”固争月余，不能止，移疾去。召拜枢密副使。延祐元年，出为甘肃行省左丞。岁余，召还，使宣抚辽阳诸路。复为枢密副使，召见嘉禧殿。帝曰：“卿先朝旧臣，宜在朕左右。”特加荣禄大夫，赐钞五千缗，貂裘二袭。元珪奏曰：“昔世祖限田四百亩以给军南非，余田悉供赋税。今经理江淮田亩，第以增多为能，有司头会箕敛，俾元元之民困苦日甚，臣恐变生不测，非国之福也。”由是军田始遵旧制。

英宗即位，元珪与知枢密院事帖木儿不花上言：“诸王、贵近不可干军政，将校不可侵渔军户，军官之格者当迁用之，有司赋军民役宜均一，军官袭职宜传适嗣。”帝并嘉纳之。元珪以年老致仕。至治二年，起商议中书省事。三年，卒。泰定元年，赠光禄大夫、河南等处行省平章政事、上柱国，追封赵国公，谥忠简。三年，复加推诚佐理功臣，光禄大夫、大司徒。

元珪从弟元瑜，集贤直学士，亦有时名。子复，太庙署令。畅师文，字纯甫，其先开封人，后徙河南洛阳。父讷，有时名，著《地理指掌图》，仕于金为省掾。

师文幼警悟，家贫，惜书手录，过目不忘。弱冠谒许衡，与衡门人姚燧、高凝友善。

至元五年，陈时政十六策，丞相安童奇其才，辟为右三部令史。从丞相伯颜伐宋，编平宋事迹上于朝。十四年，除东川行构密院都事。

十六年，安西王承制改四川北道宣慰司经历。寻除承直郎潼川路治中。辟王朝纲、韩伯昌等为掾吏，后皆至达官。修府舍，发地得银五十锭，同僚分师文十锭，不受，以修庙学，余为酒器给公用。十九年，承制改同知保宁路事。二十二年，僉西蜀四川道提刑按察司事。

二十三年，拜监察御史。诏曰：“畅纯甫不贪，佳士也。其令与玉昔帖木儿为友。”师文纠劾不避权贵，台纲肃然。二十四年，迁陕西汉中道巡行劝农副使，置义仓，教民种艺法。二十八年，改僉陕西汉中道提刑按察司事。时更提刑按察司为肃政廉访司，就僉本道肃政廉访司事。兴元军监贪婪，师文得其赃证，奏决之。

三十一年，徙山南道。时副使为高克恭，移文言不可居师文上者有三：一，师文官五品，先克恭十余年；二，从伯颜平宋者皆取富贵，独师文贫苦，无异寒士；三，克恭兄事师文，今官居其上，实不自安。即日辞职去，时人两贤之。松滋、枝江有水患，岁发民防堤，往返数百里，苦于供给，师文悉罢其役。驸马亦都护家人怙势不法，师文杖而流之。

大德二年，改山东道。入为国子司业。七年，出为陕西行中书省理问官。始至决滞狱三百余事，凡强悍持势，官不能制者，皆置于法。顷之，以病归家居。九年擢陕西汉中道肃政访副使，又以病不赴。十年，改太常少卿，转翰林侍读学士、朝请大夫，知制诰同修国史。

至大元年，修《成宗实录》，赐钞一百锭，不受。二年，加少中大夫。三年，请补外任，除太平路总管。时大旱，师文

捐俸祷雨，不数日，澍雨降，遂为丰年。当涂人坐杀牛祈雨，逮系六十余人，师文悯而出之。

皇庆二年，复召为翰林侍读学士、中奉大夫，知制诰同修国史。除燕南河北道肃政廉访使，以病去官。延祐元年，征拜翰林学士、资德大夫，行至河南，复以病归襄阳。四年秋八月，聘校河南乡试。归，卒于襄县传舍，年七十一。泰定二年，赠资政大夫、河南江北等处行中书省左丞、上护军，追封魏郡公，谥支肃。后至元八年，加赠推忠守正亮节功臣。子笃，江南道廉访副使。

曹元用，字子贞，世居东阿县，后徙东平汶上。元用资禀俊爽，幼嗜书，每夜读书，常达曙不寝。父忧其致疾，乃以衣蔽窗，默观之。

始以镇江路儒学正考满，游京师。翰林旨旨复于四方士少所许可，及见元用，出所为文示之，元用辄指其疵，复大奇之，因荐为翰林国史院编修官。即论史官多不称职，请较试，取其优者用之。御史台辟为掾史。元用初不习吏事，而论事明决，吏反师之。转中书省右司掾，与清河元明善、济南张养浩同时号为三俊。除应奉翰林文字，迁礼部主事。时累朝皇后无谥，元用言：“后为天下母，岂可直称其名，宜加徽号以彰懿德。”改尚书省右司都事，转员外郎。

延祐六年，授太常礼仪院经历。英宗躬修祀事，其亲祀，仪注，鹵簿、輿服之制，皆元用所裁定。初，太庙九室合飨于一殿，仁宗崩，无室可祔，乃于武宗室前结彩为帖典。英宗召礼官集议，元用言：“古者宗庙有寝有室，宜以今室为寝，更营大殿为十五室。”帝韪之。授翰林待制，迁直学士。

至治三年八月，铁弑英宗，贼尝赤斤铁木儿至京师收百司印，趣召两院学士北上。元用独不行，曰：“此非常之变，吾

宁死不可曲从。”未几，贼果败，人皆称其有识。

泰定二年，授太子赞善。转礼部尚书经筵官。及大朝会，为纠仪官，申卷班之令，俾以序退。又谓太医、仪凤、教坊等官，不当序正班，宜自为一列，后皆行之。夏，帝以日令、地震、星变，诏议所以弭灾者。元用谓，应天以实不以文，修德明政，应天之实也。宜撙浮费，节财用、选守令、恤贫民、严禋祀、汰佛事、止造作，以纾民力，慎赏罚以示劝惩。皆切中时弊。又论科举取士之法，当革冒滥、严考核，俾得真才之用。议上，时论称之。拜中奉大夫、翰林侍讲学士，兼经筵官，预修仁宗、英宗两朝《实录》，又奉旨纂集甲令为《通制》，译唐《贞观政要》为国语。凡大制诰，率元用之笔。

文宗时，草宽恤之诏，帝览而善之，赐金织文锦。天历二年二月，遣祀曲阜孔子庙，还，以孔子为司寇像及代祀记献，帝甚说，是年八月，太禧宗禋院副使缺，中书奏以元用为之，帝不允曰：“此人翰林中所不可无者，将大用之。”会卒，帝嗟悼良久，谓侍臣曰：“曹子贞尽忠宣力，今亡矣，可赐赙钞五千缗。”赠正奉大夫、江浙等处行中书省参知政事、护军，追封东平郡公，谥文献。有诗文四十卷，号《超然集》。二子：伟、仪。伟，官大兴县尹。%